



SINO BIOPHARMACEUTICAL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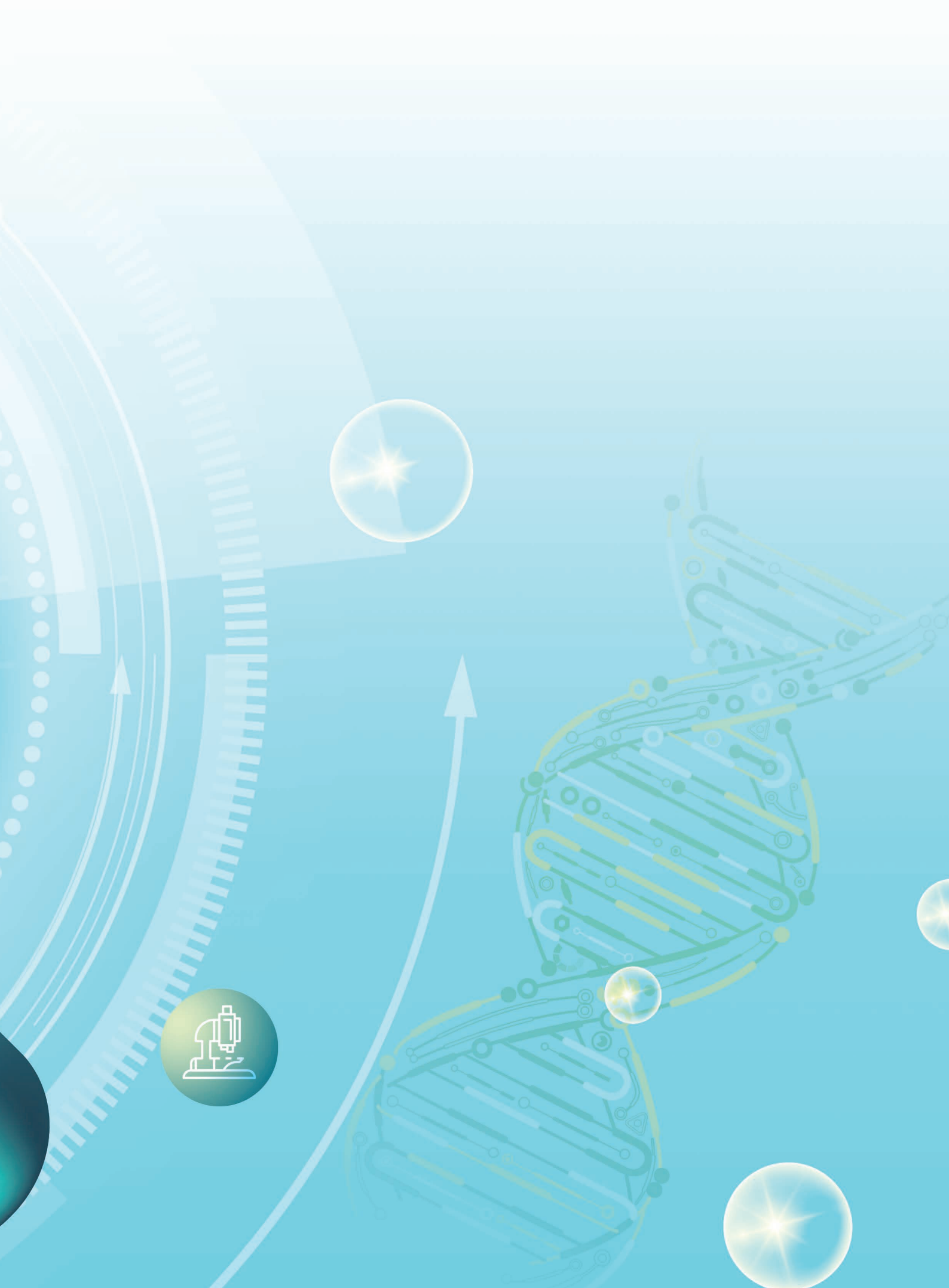
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1177)



年 報
2024



目錄

公司概覽	2
財務摘要	7
主席報告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企業管治報告	33
董事會報告	4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62
公司資料	68
獨立核數師報告	70
經審核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表	75
綜合全面收益表	76
綜合財務狀況表	77
綜合權益變動表	79
綜合現金流量表	81
財務報表附註	83



主要產品



抗腫瘤用藥：

- 福可維（鹽酸安洛替尼膠囊）、
- 安尼可（派安普利單抗注射液）、
- 億立舒（艾貝格司亭 α 注射液）、
- 安得衛（貝莫蘇拜單抗注射液）、
- 安柏尼（富馬酸安奈克替尼膠囊）、
- 安洛晴（枸橼酸依奉阿克膠囊）、
- 安方寧（格索雷塞片）、
- 安倍斯（貝伐珠單抗注射液）、
- 得利妥（利妥昔單抗注射液）、
- 賽妥（注射用曲妥珠單抗）、
- 帕樂坦（帕妥珠單抗注射液）



呼吸系統用藥：

- 天晴速暢（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懸液）、
- 天韻（多黏菌素E甲磺酸鈉注射液）



肝病用藥：

- 天晴甘美（異甘草酸鎂注射液）、
- 潤翠（恩替卡韋分散片）



外科／鎮痛用藥：

- 澤普思（氟比洛芬凝膠貼膏）、
- 凱立通（利馬前列素片）、
- 安恆吉（注射用重組人類凝血因子VIII）

公司概覽

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中國生物製藥」）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創新研究和研發驅動型醫藥集團，業務覆蓋醫藥研發平台、智能化生產和強大銷售體系全產業鏈。產品包括多種生物藥和化學藥，在腫瘤、肝病、呼吸系統、外科／鎮痛四大治療領域處於優勢地位。

本公司於 2000 年在香港聯交所上市，2013 年入選 MSCI 全球標準指數的中國指數成份股；2018 年入選恒生指數成份股；2020 年入選恒生滬深港通生物科技 50 指數成份股、恒生中國（香港上市）25 指數。中國生物製藥連續六年榮登美國權威雜誌《製藥經理人》發佈的「全球製藥企業 TOP50」，連續三年獲評《福布斯》（亞洲）「亞太最佳公司 50 強」。

中國生物製藥旗下企業分佈於北京、上海、南京、連雲港等地，擁有多個藥品生產基地。本公司成立至今，持續取得卓越成就和穩健發展，核心成員企業正大天晴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泰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均多年位列中國醫藥工業企業百強榜。

中國生物製藥將秉承「健康科技，溫暖更多生命」的使命，專注創新，服務病患，致力於成為全球領先的製藥企業。

本集團已取得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頒佈的有關藥品

生產質量管理（「GMP」）的規範認證書的劑型包括：大容量注射液、小容量注射液、非 PVC 共擠膜注射液、膠囊、片劑、散劑和顆粒劑。此外，本集團亦獲得江蘇省衛生廳頒發的 GMP 膠囊劑保健食品認證書。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包括正大天晴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正大天晴」）、北京泰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泰德」）、南京正大天晴製藥有限公司（「南京正大天晴」）、江蘇正大豐海製藥有限公司（「江蘇正大豐海」）、江蘇正大清江製藥有限公司（「江蘇正大清江」）及 invoX Pharma Limited（「invoX」）。南京正大天晴、江蘇正大清江和江蘇正大豐海分別被江蘇省科學技術廳認定為「江蘇省抗腫瘤及心腦血管類植物化學藥物製劑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骨科藥物製劑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和「腸外營養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正大天晴研發中心乃中國人社部授予的「博士後科研工作站」，是中國唯一一個「新型肝病藥物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北京泰德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再次獲得日本厚生勞動省對外國製藥企業的 GMP 認證許可。日本製藥企業可將日本國內在研及已上市的醫藥品無菌製劑委託北京泰德生產及出口到日本。

公司概覽

MSCI全球標準指數之 中國指數成份股

本公司獲納入為MSCI全球標準指數之中國指數成份股，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收市後正式生效。

恆生綜合行業指數成份股

本公司獲選成為恆生綜合行業指數－消費品製造業和恆生綜合小市值指數成份股，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八日正式生效。

2013
五月

2010
三月

2016、2017
及2018

2011
九月

福布斯亞洲50強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連續三年榮登《福布斯亞洲》「亞太最佳公司50強」。

首張新版GMP證書

二零一一年九月正大天晴的小劑量注射劑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出全國首張新版GMP證書(證書編號CN20110001)。

公司概覽

於二零一九年至
二零二四年連續六年榮登
「全球製藥企業50強」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四年連續六年榮登美國雜誌《製藥經理人》發佈的「全球製藥企業50強」。

恆生指數成份股

本公司獲選成為恆生指數成份股，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正式生效。

2019
至
2024

2018
九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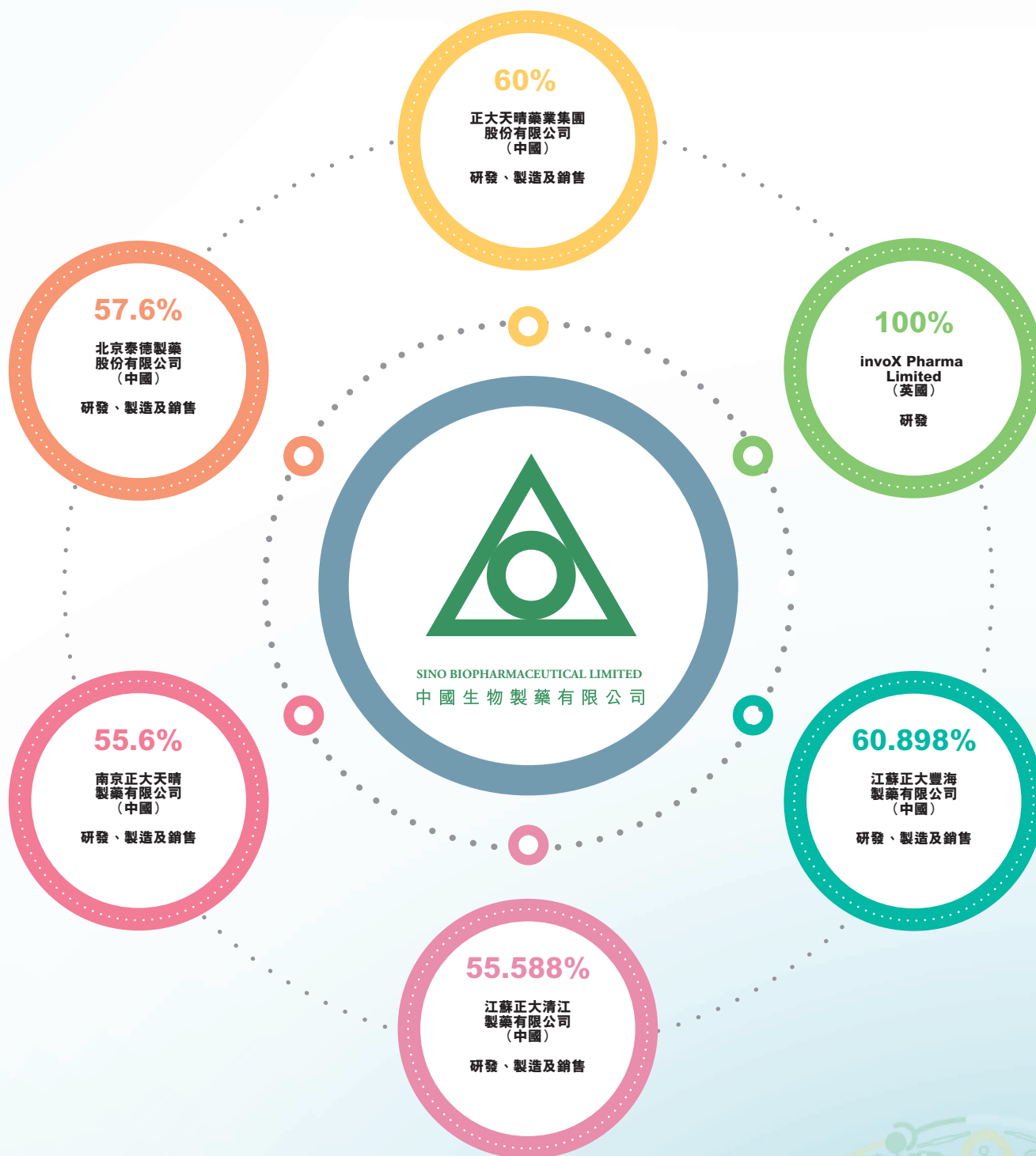
2020
三月

恆生滬深港通
生物科技50指數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獲選成為恆生滬深港通生物科技50指數成份股。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

表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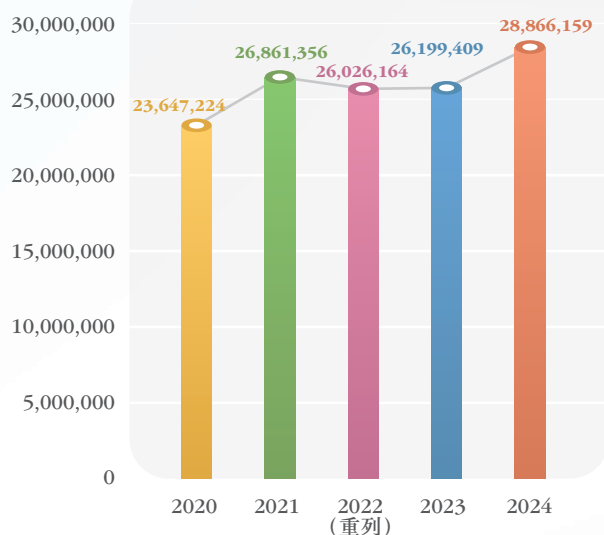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根據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經重新分類(如合適)後，本集團過去五年財政年度已公佈的業績、資產、負債、淨資產及非控制權益載列於下表。此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28,866,159	26,199,409	26,026,164	26,861,356	23,647,224
銷售成本	(5,336,218)	(4,989,877)	(4,487,616)	(5,332,095)	(5,182,320)
毛利	23,529,941	21,209,532	21,538,548	21,529,261	18,464,904
其他收益	1,207,037	756,097	493,718	644,956	599,202
其他(虧損)/利潤，淨額	(1,184,526)	(142,816)	(258,733)	251,694	469,05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077,966)	(9,193,351)	(9,809,372)	(10,518,393)	(8,972,635)
行政費用	(2,081,510)	(1,873,284)	(1,899,408)	(2,185,234)	(2,655,926)
其他費用	(6,201,656)	(4,703,660)	(4,463,322)	(4,633,841)	(2,758,957)
—包括研發費用	(5,089,203)	(4,402,973)	(4,164,498)	(3,677,259)	(2,626,709)
財務收入	499,564	378,335	195,908	162,057	194,003
財務成本	(295,117)	(495,237)	(429,494)	(308,617)	(323,368)
淨財務收入/(成本)	204,447	(116,902)	(233,586)	(146,560)	(129,36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盈利及虧損	(118,299)	(525,710)	(152,976)	13,630,790	(3,233)
持續經營業務之稅前盈利	5,277,468	5,409,906	5,214,869	18,572,673	5,013,044
所得稅費用	(492,918)	(797,267)	(696,716)	(1,957,880)	(672,377)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盈利	4,784,550	4,612,639	4,518,153	16,614,793	4,340,667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盈利	1,580,132	484,759	484,465	—	—
本年度盈利	6,364,682	5,097,398	5,002,618	16,614,793	4,340,667
歸屬於：					
母公司持有者	3,499,834	2,331,939	2,543,570	14,608,412	2,771,086
非控制權益	2,864,848	2,765,459	2,459,048	2,006,381	1,569,581
	6,364,682	5,097,398	5,002,618	16,614,793	4,340,667
總資產	65,408,069	63,604,819	64,064,284	60,543,337	47,210,438
總負債	(22,633,999)	(25,434,866)	(26,120,736)	(22,814,314)	(24,790,880)
淨資產	42,774,070	38,169,953	37,943,548	37,729,023	22,419,558
非控制權益	(10,813,281)	(7,695,484)	(8,196,513)	(7,437,907)	(5,672,3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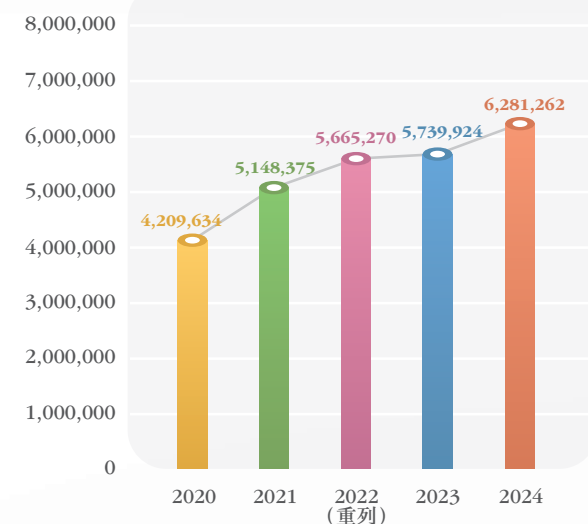
收入
表.1.2

人民幣千元



經營利潤*增長
表.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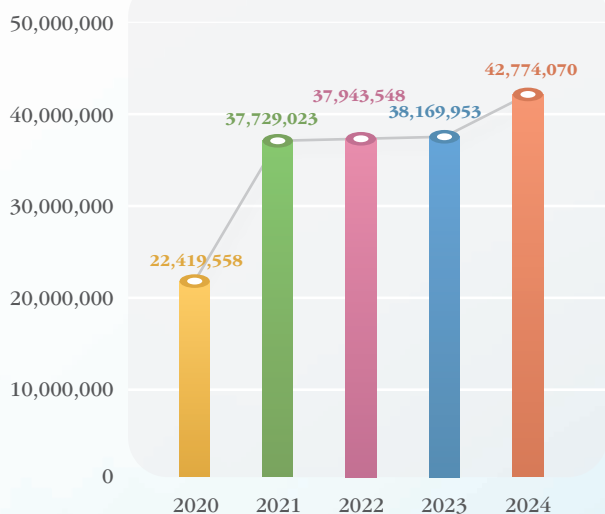
人民幣千元



* 經營利潤 = 毛利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行政費用 - 研發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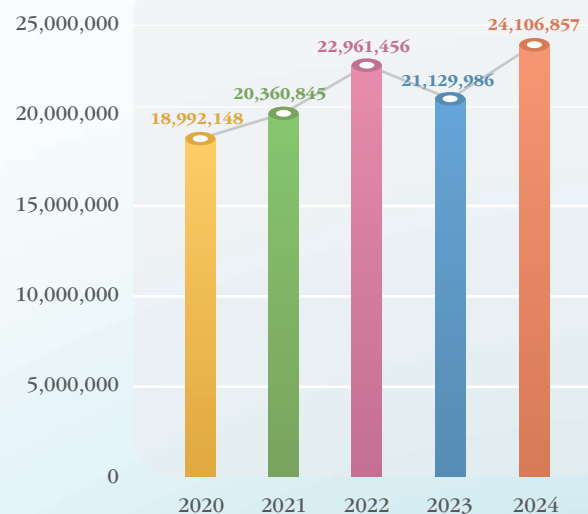
資產淨值
表.1.4

人民幣千元



資金儲備*
表.1.5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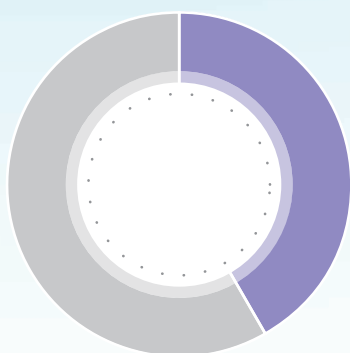
* 包括流動及非流動銀行存款，以及理財管理產品

財務摘要

創新產品

創新產品包含創新藥及生物類似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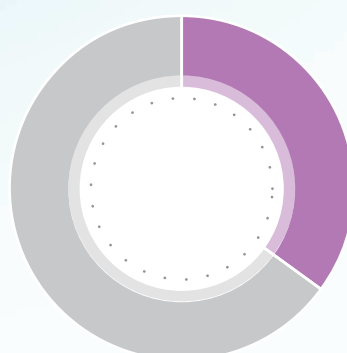
表.1.6



合計收入：
人民幣 **120.6** 億元，
佔比 **41.8%**

新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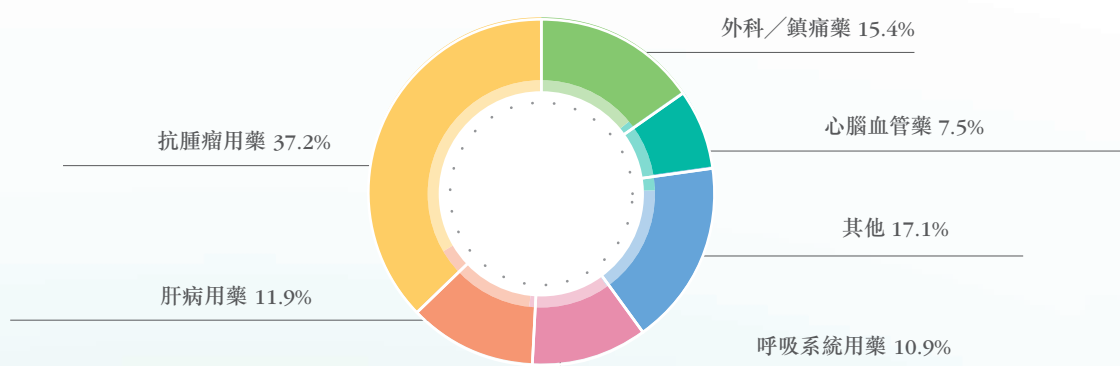
五年內上市的产品。



合計收入：
人民幣 **100.9** 億元，
佔比 **35.0%**

按治療領域劃分之收入(二零二四年)

表.1.7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業績。



主席報告

行業回顧

2024年是中國醫藥產業變革與發展的關鍵一年，機會與挑戰深度交融。在國家持續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的推動下，制約創新的障礙被逐步清除，行業加速轉型升級，新質生產力蓬勃發展，創新研發成果顯著，新療法、新技術不斷湧現。但行業目前仍處於新舊動能轉換的攻關期，整體醫藥製造業復甦疲軟。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2024年中國規模以上醫藥製造業營業總收入為人民幣25,298.5億元，與去年持平，利潤總額為人民幣3,420.7億元，同比下滑1.1%。

隨著醫藥領域反腐工作的持續深入開展，行業生態得到系統性淨化，為醫藥行業的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築牢了根基。2024年5月，國家衛生健康委等14部委聯合印發《2024年糾正醫藥購銷領域及醫療服務中不正之風工作要點》，全面統籌推進全國醫藥領域腐敗問題的集中整治工作，着力健全長效監管機制，為行業的健康發展保駕護航。2024年10月，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發佈《醫藥企業防範商業賄賂風險合規指引(徵求意見稿)》，作為行業首個國家級合規指引，該文件明確界定了學術拜訪交流、接待、臨床研究、零售終端銷售等9大場景的商業賄賂風險，旨在引導企業合規經營，維護市場公平競爭秩序，推動行業長期穩健發展。

與此同時，政府鼓勵醫藥創新的政策力度不斷加大，引領行業從跟隨創新或模仿創新逐步轉向原始創新。2024年2月，國家醫保局發佈《關於建立新上市化學藥品首發價格形成機制鼓勵高質量創新的通知(徵求意見稿)》，給予高質量創新藥更多的定價自由，倡導收益回報與投入和風險相匹配，以此激勵創新正向循環發展。2024年7月，國務院審議通過《全鏈條支持創新藥發展實施方案》，強調在研發、審批、入院、支付、投融資等全鏈條強化政策保障，共同推動創新藥突破性發展。

國家在大力鼓勵創新和優化產業生態的同時，亦在持續深化醫療衛生體制改革，積極推動集採提質擴面，切實提升醫療保障水平。自2018年以來，國家醫保局已組織開展10批國家組織藥品集採，累計成功採購435種藥品，並進行了7輪國家醫保藥品目錄調整，累計談判納入530種新藥，有力地推動了醫藥產業提質升級。2024年，第十批集採產品僅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集採風險基本出清。此外，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兩款1類創新藥，安柏尼(富馬酸安奈克替尼膠囊)及安洛晴(枸橼酸依奉阿克膠囊)，新增納入醫保目錄，有望惠及更多患者。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共有 6 個創新產品獲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批准上市，分別為安得衛（貝莫蘇拜單抗注射液）、安柏尼（富馬酸安奈克替尼膠囊）、安洛晴（枸橼酸依奉阿克膠囊）、安方寧（格索雷塞片）、帕樂坦（帕妥珠單抗注射液）和貝樂林（利拉魯肽注射液），其中 4 個為國家 1 類創新藥，是 2024 年獲批 1 類創新藥數量最多的企業。2024 年，本集團創新產品收入達到人民幣 120.6 億元，同比增長 21.9%。除創新產品外，本集團還有 28 個仿製藥獲 NMPA 批准上市，整體仿製藥收入在 2024 年實現正增長。新產品是驅動本集團收入增長的重要動力，2024 年本集團 5 年內上市的新產品收入達到人民幣 100.9 億元，同比增長 25.4%。

腫瘤領域

- 福可維（鹽酸安羅替尼膠囊）是一種新型小分子多靶點酪氨酸激酶抑制劑，目前已獲批七個適應症：一線小細胞肺癌、三線非小細胞肺癌、三線小細胞肺癌、軟組織肉瘤、甲狀腺髓樣癌、分化型甲狀腺癌和二三線子宮內膜癌。三項新適應症已向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CDE」）遞交上市申請，包括：安羅替尼聯合貝莫蘇拜單抗用於一線晚期不可切除或轉移性腎細胞癌、安羅替尼聯合化療用於一線晚期不可切除或轉移性軟組織肉瘤、安羅替尼聯合派安普利單抗用於一線晚期肝細胞癌。另有三項新適應症的關鍵性臨床試驗已取得陽性結

果，本集團將於近期向 CDE 遞交新增該等適應症的上市申請，包括：貝莫蘇拜單抗聯合或不聯合安羅替尼用於同步／序貫放化療後未進展的、局部晚期／不可切除（III 期）非小細胞肺癌的鞏固治療、安羅替尼聯合貝莫蘇拜單抗用於晚期腺泡狀軟組織肉瘤、貝莫蘇拜單抗聯合化療後序貫聯合安羅替尼用於一線晚期鱗狀非小細胞肺癌。此外，安羅替尼還有多項新適應症的臨床研究正在 III 期，包含一線非鱗狀非小細胞肺癌、一線結直腸癌等，預計將在未來幾年逐步遞交上市申請。

- 億立舒（艾貝格司亭 α 注射液）是一款第三代長效粒細胞集落刺激因子（G-CSF），用於預防和治療腫瘤患者在接受化療藥物後出現的中性粒細胞減少症。艾貝格司亭 α 通過三項全球多中心、隨機、對照研究的關鍵性 III 期臨床試驗，與臨床上常用的短效升白藥和長效升白藥進行了對比，證明了其療效和安全性。艾貝格司亭 α 通過 Fc 融合蛋白形成二聚體，無需 PEG 修飾，更好的避免了 PEG 引起的免疫反應，具有高穩定性、低免疫原性的顯著優勢，可以更早給藥，為患者帶來更好的治療依從性。艾貝格司亭 α 於 2023 年 12 月成功納入國家醫保目錄，並在 2024 年加速放量，成為本集團收入增長的重要貢獻品種。
- 安得衛（貝莫蘇拜單抗注射液）是一款人源化 PD-L1 單克隆抗體，於 2024 年 4 月獲得 NMPA 的上市批准，用於聯合安羅替尼、卡鉑和依托泊甘一線治療廣泛期小細胞肺癌，並於 11 月獲得 NMPA 批准用

主席報告

於聯合安羅替尼治療既往系統性抗腫瘤失敗且不適合進行根治性手術治療或根治性放療的非微衛星高度不穩定(非 MSI-H)或非錯配修復基因缺陷(非 dMMR)的復發性或轉移性子宮內膜癌。III 期臨床研究(ETER701)顯示，貝莫蘇拜單抗聯合安羅替尼及化療一線治療廣泛期小細胞肺癌的中位無進展生存期(mPFS)為 6.9 個月，中位總生存期(mOS)為 19.3 個月，均為註冊研究歷史最高值，其研究結果已發表於國際權威醫學期刊《Nature Medicine》。目前，本集團正在加速推進貝莫蘇拜單抗與安羅替尼聯用組合的臨床開發。其中，一線腎細胞癌適應症已向 CDE 遞交上市申請，非小細胞肺癌放化療後鞏固治療、腺泡狀軟組織肉瘤、一線鱗狀非小細胞肺癌及其他適應症等即將向 CDE 遞交上市申請，預計將在未來數年內不斷拓展適應症覆蓋，深入挖掘該聯用組合的臨床價值。

- 安柏尼(富馬酸安奈克替尼膠囊)是一款酪氨酸激酶 ROS1/ALK/c-Met 小分子抑制劑，於 2024 年 4 月獲得 NMPA 的上市批准，用於治療 ROS1 陽性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非小細胞肺癌，是首個獲批用於治療 ROS1 陽性非小細胞肺癌的國產靶向藥。關鍵性 II 期臨床數據顯示，安奈克替尼治療 ROS1 陽性非小細胞肺癌的療效突破了現有治療瓶頸，受試者無論是否存在腦轉移，均取得了深度和持久的緩解，且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兼具高效低毒的優勢。安奈克替尼於 2024 年成功納入國家醫保目錄。

- 安洛晴(枸橼酸依奉阿克膠囊)是一款新型 ALK 抑制劑，於 2024 年 6 月獲得 NMPA 的上市批准，用於未經過 ALK 抑制劑治療的 ALK 陽性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非小細胞肺癌患者的治療。III 期臨床數據顯示，相比克唑替尼，依奉阿克能夠顯著延長初治 ALK 陽性非小細胞肺癌患者的無進展生存期，同時可以顯著推遲腦轉移患者疾病進展的時間或降低新發腦轉移進展的風險。依奉阿克於 2024 年成功納入國家醫保目錄。
- 安方寧(格索雷塞片)是一款新型、高效的 KRAS G12C 抑制劑，於 2024 年 11 月獲得 NMPA 的上市批准，用於治療至少接受過一種系統性治療的 KRAS G12C 突變型的晚期非小細胞肺癌。關鍵性 II 期臨床數據顯示，格索雷塞治療 KRAS G12C 突變非小細胞肺癌的客觀緩解率(ORR)為 52.0%，mPFS 為 9.1 個月，mOS 為 14.1 個月，是目前全球已上市 KRAS G12C 抑制劑中獲得最長 OS 的靶向藥。2024 年 6 月，格索雷塞的兩個適應症被 CDE 納入突破性治療藥物程序，分別為：1)用於治療經一線治療失敗的伴 KRAS G12C 突變局部晚期或轉移性胰腺導管腺癌；2)聯合西妥昔單抗用於經二線標準治療失敗的、KRAS G12C 突變陽性的、手術無法切除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結直腸癌。本集團已啟動格索雷塞用於治療 KRAS G12C 突變陽性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胰腺癌的 II 期單臂註冊臨床研究。本集團將深入挖掘格索雷塞的多適應症潛力，有望將其打造為腫瘤領域的又一款重磅產品。

- 安倍斯(貝伐珠單抗注射液)、得利妥(利妥昔單抗注射液)、賽妥(注射用曲妥珠單抗)和帕樂坦(帕妥珠單抗注射液)分別於2023年2月、2023年5月、2023年7月和2024年12月獲得NMPA的上市批准。安倍斯(貝伐珠單抗注射液)獲批用於轉移性結直腸癌、復發性膠質母細胞瘤、晚期、轉移性或復發性非小細胞肺癌的治療。得利妥(利妥昔單抗注射液)獲批用於非霍奇金淋巴瘤(濾泡性淋巴瘤、CD20陽性彌漫性大B細胞淋巴瘤、慢性淋巴瘤細胞白血病)的治療。賽妥(注射用曲妥珠單抗)獲批用於HER2陽性的早期乳腺癌、轉移性乳腺癌及轉移性胃癌的治療。帕樂坦(帕妥珠單抗注射液)獲批用於HER2陽性的早期乳腺癌及轉移性乳腺癌的治療。該等生物類似藥在2024年快速放量，加速了本集團的收入增長。
- 研發管線方面，截止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36個腫瘤領域的創新候選藥物處在臨床及以上開發階段，包括3個產品處在上市申請階段，8個產品處在臨床III期或註冊臨床，11個產品處在臨床II期，以及14個產品處在臨床I期。另外，本集團還有14個腫瘤領域的生物類似藥或仿製藥候選藥物處在臨床及以上開發階段，包括6個產品處在上市申請階段，2個產品處在關鍵臨床，1個產品處在臨床I期，以及5個產品處在生物等效性(BE)實驗中。本集團預計腫瘤領域未來三年(2025-2027年)將有6個創新藥和8個生物類似藥或仿製藥獲批上市。
- TQB3616(CDK2/4/6抑制劑)於2024年7月向CDE遞交上市申請，用於聯合氟維司群治療既往內分泌經治的HR陽性、HER2陰性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腺癌。TQB3616是一種新型CDK2/4/6抑制劑，研究結果顯示，與阿貝西利相比，TQB3616對CDK2和CDK4的抑制作用進一步提升，其增強的抑制活性可能有助於克服當前CDK4/6抑制劑的耐藥問題。本集團在2024年中國臨床腫瘤學會(CSCO)年會上，以口頭報告的形式，公佈了TQB3616聯合氟維司群，用於既往內分泌經治的HR陽性、HER2陰性晚期乳腺癌III期研究最新數據：ORR為40.21%，mPFS為16.62個月，mOS尚未達到。除獲批適應症外，本集團還在積極推進TQB3616用於HR陽性、HER2陰性乳腺癌一線治療及術後輔助治療的III期臨床研究，預計將於未來兩年逐步遞交上市申請。基於TQB3616優異的臨床數據，及其在乳腺癌一線、二線及輔助治療的多線患者覆蓋，本集團有信心將TQB3616打造成為腫瘤領域的又一款重磅產品。
- TQ05105(JAK/ROCK抑制劑)於2024年7月向CDE遞交上市申請，用於治療中高危骨髓纖維化，是全球研發進度最快的JAK/ROCK抑制劑。本集團在2024年美國血液學會(ASH)年會上，以口頭報告的形式，公佈了TQ05105的三項研究成果，包括：在蘆可替尼治療後難治或復發或不耐受骨髓纖維化患者中的Ib期臨床研究、在糖皮質激素難治性或依賴性慢性移植抗宿主病患者中的Ib/IIa期臨床研究、在噬血細胞綜合症患者中的I期臨床研究。本集團正在加速推進TQ05105的多項臨床研究，充分挖掘其臨床價值。

主席報告

- LM-108(CCR8 單抗) 是一款 ADCC 增強型 CCR8 人源化單克隆抗體，目前正在中國開展 II 期註冊臨床研究，用於聯合 PD-1 單抗治療既往接受抗 PD-1/PD-L1 類藥物治療失敗的不可切除或轉移性 MSI-H/dMMR 的晚期惡性實體瘤患者。其開發進度在中國同靶點項目中排名第一、全球排名前三。LM-108 能夠在不影響外周調節性 T 細胞(Treg) 的情況下，特異性清除腫瘤浸潤 Treg，增強對腫瘤細胞的免疫殺傷效果，是一種極具潛力的腫瘤免疫療法。早期探索臨床研究數據顯示，LM-108 在胃癌、胰腺癌、肺癌、乳腺癌等多種實體瘤治療中均展現良好的安全性和療效，有望為晚期腫瘤患者提供更好的治療選擇。
- M701(CD3/EpCAM 雙抗) 是國內首個自主開發並進入臨床試驗階段的 CD3/EpCAM 雙特異性抗體，目前正在中國開展 III 期臨床試驗，擬被開發用於腫瘤引起的惡性胸水和惡性腹水的治療。M701 同時靶向腫瘤細胞靶點 EpCAM 和免疫 T 細胞活化靶點 CD3，通過雙靶結合橋連腫瘤細胞和免疫 T 細胞，從而啟動 T 細胞對腫瘤細胞進行殺傷。惡性胸腹水是中晚期癌症患者的常見併發症，但目前臨床缺乏有效的標準治療方案，仍以穿刺引流聯合局部胸腔腔灌注藥物為主。與目前臨床主要治療方案相比，M701 的安全性和療效更優，有望成為國內首個惡性胸腹水的標準治療方案。
- FS222(CD137 激動劑／PD-L1 抑制劑) 是一種新型四價雙特異性抗體，目前正在臨床 I 期，作為單藥用於治療晚期實體瘤患者。本集團在 2024 年美國臨床腫瘤學會(ASCO) 年會上，以口頭報告的形式，公佈了 FS222 臨床 I 期的最新研究成果。該研究結果顯示，FS222 在多種腫瘤類型中展現出了強大的抗腫瘤活性，在皮膚黑色素瘤、卵巢癌、非小細胞肺癌、黏膜黑色素瘤、三陰性乳腺癌、間皮瘤和 MSS 型結直腸癌中觀察到緩解。特別是在既往接受過 PD-1 抗體治療的轉移性／晚期皮膚黑色素瘤患者中，ORR 為 47.4%，疾病控制率(DCR) 為 68.4%。本集團將加速 FS222 的臨床開發，並繼續利用本集團專有的抗體平台開發更多的創新藥物。

肝病領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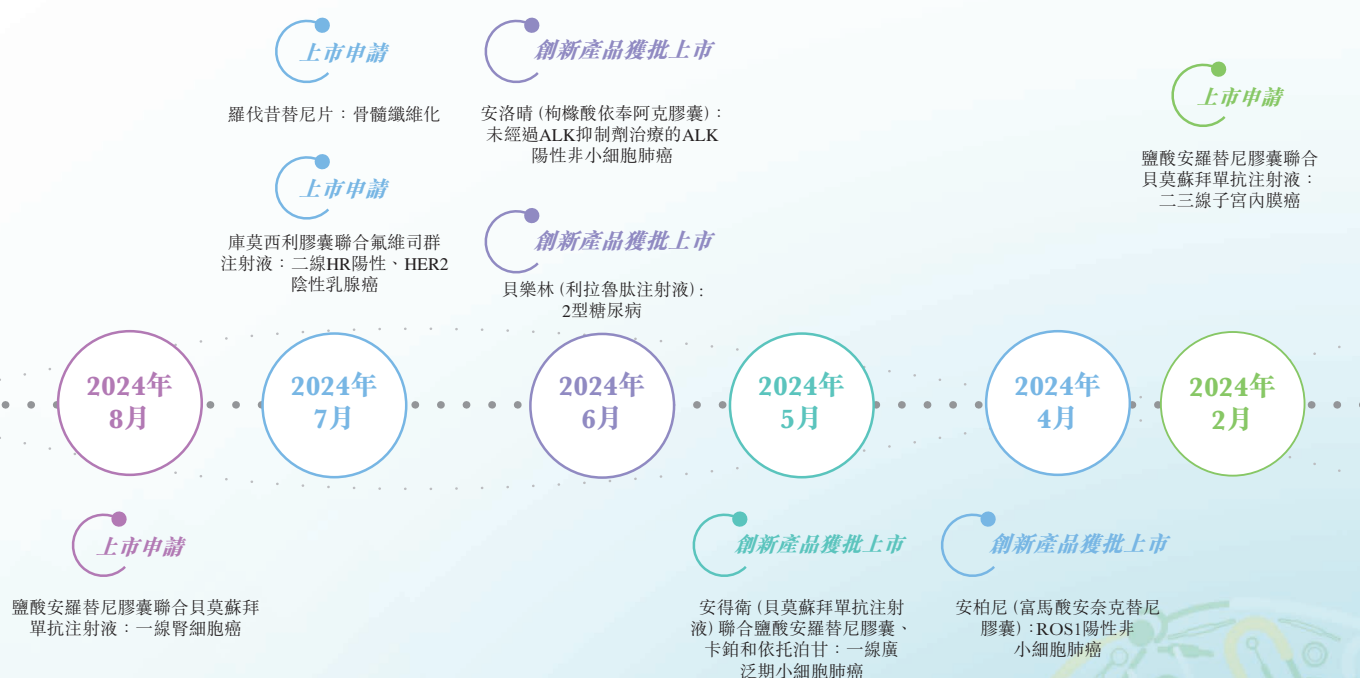
- 天晴甘美(異甘草酸鎂注射液)是第四代甘草酸製劑，目前已獲批 3 個適應症：慢性病毒性肝炎、急性藥物性肝損傷和改善肝功能異常。異甘草酸鎂是全球第一個 99.9% 的純化 α 體甘草酸，具有肝臟靶向性強、抗炎效果優、安全性高等優勢，已獲得《中國藥物性肝損傷診療指南(2023 年版)》、《原發性肝癌診療指南(2024 年版)》等多個權威指南的推薦，並有多項研究發表於亞太肝臟研究學會(APASL) 年會、歐洲肝臟研究協會(EASL) 年會等國際知名學術會議。本集團著力加強學術推廣，通過各層級的學

主席報告

術會議增強了醫生覆蓋和專家認可，同時大力發掘新患者拓展新市場，並積極推進回顧性研究，為其臨床使用提供更多的學術證據。

- 研發管線方面，截止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 7 個肝病領域的創新候選藥物處在臨床及以上開發階段，包括 1 個產品處在臨床 III 期，以及 6 個產品處在臨床 II 期。另外，本集團還有 7 個肝病領域的生物類似藥或仿製藥候選藥物處在臨床及以上開發階段，包括 3 個產品處在上市申請階段，2 個產品處在關鍵臨床，1 個產品處在臨床 1 期，以及 1 個產品處在 BE 實驗中。本集團預計肝病領域未來三年 (2025-2027 年) 將有 1 個創新藥和 5 個生物類似藥或仿製藥獲批上市。

- 拉尼蘭諾 (泛 PPAR 激動劑) 是一種口服小分子藥物，目前正在全球開展 III 期臨床試驗，用於治療代謝功能障礙相關脂肪性肝炎 (MASH)。在一項針對 F1 至 F3 期 MASH 患者的 IIb 期、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研究中，拉尼蘭諾展現出優異的療效與良好的安全性，該研究達到了主要終點和關鍵次要終點，其結果已發表於國際權威期刊《新英格蘭醫學雜誌》(NEJM)。拉尼蘭諾通過啟動 PPAR α 、PPAR β/δ 和 PPAR γ 三種亞型在體內調節抗纖維化、抗炎症通路，相較於單/雙亞型激動劑，拉尼蘭諾靶向所有三種亞型，其適中且平衡的泛 PPAR 結合特性使藥物有良好的耐受性。2023 年 7 月，拉尼蘭諾被 CDE 納入突破性治療藥物程序。拉尼蘭諾是中國第一個進入臨床 III 期的 MASH 藥物，有望填補中國市場空白。



主席報告

- TQA2225(重組人 FGF21-Fc 融合蛋白)是一款全人源長效 FGF21 融合蛋白，用於治療 MASH，目前正在中國開展 II 期臨床試驗，已完成全部受試者入組。與其他同靶點藥物相比，TQA2225 採用了純天然的人源 FGF21 作為活性形式，減少了可能存在的免疫原性，具有良好的安全性。臨床研究顯示，FGF21 信號轉導可以逆轉 MASH 發病機制的許多特徵，具有逆轉纖維化、減少肝臟脂肪、改善血糖控制等潛力。TQA2225 是中國同靶點藥物中研發進度最快的產品，有望成為中國首個上市的 FGF21 融合蛋白藥物。

呼吸系統領域

- 天晴速暢(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懸液)是中國首款獲批上市的布地奈德霧化劑型仿製藥，打破了國內市場長期被原研壟斷的局面，為國內氣道慢性炎症患者帶來了兼具有效性、安全性與經濟性的高端製劑產品。該產品已被納入集採範圍，本集團及時採取了一系列主動管理措施，包括管道下沉、拓展市場覆蓋和集採外市場的二次開發，使其銷售額在 2024 年實現了穩步增長。

創新產品獲批上市

安方寧（格索雷塞片）：至少接受過一種系統性治療的KRAS G12C突變型非小細胞肺癌

新適應症獲批上市

鹽酸安羅替尼膠囊聯合貝莫蘇拜單抗注射液：二三線子宮內膜癌

上市申請

鹽酸安羅替尼膠囊聯合派安普利單抗注射液：
一線肝細胞癌

創新產品獲批上市

蘇樂達（利斯的明透皮貼劑）：
阿爾茨海默病

2024年
12月

2024年
11月

2024年
11月

2024年
10月

2024年
9月

創新產品獲批上市

帕樂坦（帕妥珠單抗注射液）：
HER2陽性早期及轉移性乳腺癌

上市申請

鹽酸安羅替尼膠囊聯合化療：
一線軟組織肉瘤

- 天韻(注射用多黏菌素 E 甲磺酸鈉)於 2021 年首仿上市，是中國首款獲批上市的注射用多黏菌素 E 甲磺酸鈉，並於 2023 年成功納入國家醫保目錄。多黏菌素 E 甲磺酸鈉是國際應用最廣泛、循證最充分的多黏菌素之一，已獲得《中國多黏菌素類抗菌藥物臨床合理應用多學科專家共識(2021 年)》、《多黏菌素類合理應用國際共識指南(2019 年)》等多個國內外權威指南的推薦。目前，國內僅兩家同通用名產品獲批。本集團通過積極的學術推廣，不斷拓展市場覆蓋，天韻的銷售額在 2024 年快速增長。
- 研發管線方面，截止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 11 個呼吸系統領域的創新候選藥物處在臨床及以上開發階段，包括 2 個產品處在臨床 III 期，5 個產品處在臨床 II 期，以及 4 個產品處在臨床 I 期。另外，本集團還有 13 個呼吸系統領域的生物類似藥或仿製藥候選藥物處在臨床及以上開發階段，包括 6 個產品處在上市申請階段，2 個產品處在關鍵臨床，1 個產品處在臨床 I 期，以及 4 個產品處在 BE 實驗中。本集團預計呼吸系統領域未來三年(2025-2027 年)將有 2 個創新藥和 8 個生物類似藥或仿製藥獲批上市。
- TQC2731(TSLP 單抗)是一款靶向 TSLP 的人源化單克隆抗體，目前正在中國開展 III 期臨床試驗，擬開發適應症包括重度哮喘、慢性鼻竇炎伴有鼻息肉和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是研發進度最快的國產 TSLP 單抗。研究顯示，TSLP 單抗不僅能有效治療嗜酸性粒細胞性哮喘，在嗜酸性粒細胞數目較低表型的哮喘人群中，亦表現出顯著療效，因此可以覆蓋更加廣泛的重度哮喘患者。目前，國內尚無 TSLP 單抗獲批上市，本集團將大力推進 TQC2731 的臨床開發，解決尚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
- TDI01(ROCK2 抑制劑)是一款全新靶點、高選擇性的 ROCK2 抑制劑，目前正處於臨床 II 期開發中，擬開發適應症包括特發性肺纖維化和移植物抗宿主病。TDI01 通過高選擇性地抑制 ROCK2 信號通路，發揮抑制纖維化進展、抗炎和免疫調節等多重作用，在肺纖維化、肝纖維化等領域具有較好的治療潛力。TDI01 的 II 期臨床試驗即將完成，預計將於 2025 年啟動 III 期註冊臨床試驗。本集團認為 TDI01 有成為重磅藥物的潛力，將大力推進其臨床開發，並繼續探索其在更多的纖維化及相關領域的應用。
- TQC3721(PDE3/4 抑制劑)是一款 PDE3/4 雙重抑制劑，目前已在中國完成 II 期臨床試驗，用於治療中重度慢性阻塞性肺病。PDE3 主要作用於支氣管平滑肌，PDE4 主要在各種炎症細胞中表達，TQC3721 通過雙靶點抑制，可以降低脫靶效應，並在一個化合物中結合支氣管擴張和抗炎的雙重活性。目前，國內尚無同靶點藥物獲批上市，TQC3721 是中國研發進度最快的國產 PDE3/4 雙重抑制劑。

主席報告

- TCR1672 (P2X3R 拮抗劑) 是第二代高選擇性 P2X3 受體拮抗劑，目前正在中國開展 Ib/II 期臨床試驗，用於治療難治性慢性咳嗽。2021 年，TCR1672 向 FDA 提交新藥臨床試驗 (IND) 申請，並獲得臨床試驗許可。臨床前研究顯示，相比第一代 P2X3 受體拮抗劑，TCR1672 體內體外藥效更高，且對 P2X3 和 P2X2/3 有更好的選擇性，預期臨床味覺干擾更小。目前，國內尚無靶向 P2X3 的藥物上市，TCR1672 有望成為中國前三個獲批上市的 P2X3 受體拮抗劑。
- TQH2722 (IL-4R α 單抗) 是一款靶向 IL-4R α 的人源化單克隆抗體，目前正在中國開展 III 期臨床試驗，擬開發適應症包括特應性皮炎、慢性鼻竇炎伴或不伴鼻息肉和季節性過敏性鼻炎。TQH2722 可以導致 IL-4 和 IL-13 信號的雙重阻斷，抑制 2 型炎症通路，從而達到控制如特應性皮炎、哮喘、慢性鼻竇炎等 2 型炎症性疾病的目的。

外科／鎮痛領域

- 澤普思 (氟比洛芬凝膠貼膏) 是中國首個獲批上市的國產凝膠貼膏，連續多年蟬聯外用鎮痛市場份額第一位，已獲得《肌肉骨骼慢性疼痛診治專家共識》、《非阿片類鎮痛藥治療慢性疼痛病中國指南》等多個指南推薦。本集團聚焦高潛地區開發，深入拓展市場覆蓋，並逐步擴大產能，以滿足市場的旺盛需求。氟比洛芬凝膠貼膏的銷售額在過去幾年保持增長態勢，並在 2024 年實現了突破性增長。本集團開發的第二代氟比洛芬貼劑預計將於 2025 年獲批上市。通過劑型升級，該產品可顯著提高藥物透皮吸收度，增強貼膏黏附性，從而提升患者的依從性。本集團將大力推進該產品的專業化市場推廣，並持續擴大院外零售渠道覆蓋。
- 研發管線方面，截止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 6 個外科／鎮痛領域的創新候選藥物處在臨床及以上開發階段，包括 2 個產品處在上市申請階段，1 個產品處在臨床 III 期，2 個產品處在臨床 II 期，以及 1 個產品處在臨床 I 期。另外，本集團還有 8 個外科／鎮痛領域的生物類似藥或仿製藥候選藥物處在臨床及以上開發階段，包括 6 個產品處在上市申請階段，以及 2 個產品處在關鍵臨床。本集團預計外科／鎮痛領域未來三年 (2025-2027 年) 將有 4 個創新藥和 8 個生物類似藥或仿製藥獲批上市。

- **PL-5(抗菌肽)**於 2024 年 12 月向 CDE 遞交上市申請，是中國首個申報上市的加南類抗菌肽創新藥物。**PL-5** 作為局部外用廣譜抗感染藥物，擬用於治療由金黃色葡萄球菌、表皮葡萄球菌、銅綠假單胞菌、溶血葡萄球菌、鮑曼不動桿菌等導致的淺表性繼發性創面感染，包括燒燙傷創面感染、物理性損傷創面感染等。**PL-5** 是全新設計的首款非抗生素類抗菌藥物，抗菌譜廣，不易耐藥，高效殺菌，對局部開放性創面感染有很好的療效，尤其是對耐藥菌株也有很強的殺傷能力，且不進入血液循環系統，安全性良好。
- **TRD205 (AT2R 抑制劑)**是一款靶向 **AT2R** 的高選擇性抑制劑，作為「**First-in-Class**」候選藥物，已在中美獲批臨床，目前正在中國開展 II 期臨床試驗，擬開發適應症包括慢性術後神經痛、周圍神經病理性疼痛。**TRD205** 通過精準抑制 **AT2R**，阻斷痛覺敏化信號通路，在周圍神經痛和術後疼痛領域展現出突破潛力。臨床前及早期臨床數據顯示，**TRD205** 可顯著降低疼痛評分且安全性優異(不良反應率<15%)，有望解決傳統鎮痛藥物療效有限、成癮風險高的痛點。目前全球尚無其他同靶點藥物進入臨床，**TRD205** 憑藉首創機制及多適應症佈局，或將成為首個改寫神經痛治療範式的創新療法，搶佔超百億美元疼痛治療市場先機。
- **TRD303(羅呱卡因緩釋溶液)**是一款作用於鈉離子通道的創新製劑產品，目前正在中國開展 II 期臨床試驗，用於圍術期術後長效鎮痛(腹部手術、髖關節置換術等)。**TRD303** 採用塗布式給藥，在傷口處塗抹藥物，縫合傷口後，藥物即可緩慢釋放。**TRD303** 具有長效緩釋的特性，藥物在給藥部位與體液接觸後，發生相變，進而形成藥物儲庫。這一機制不僅能夠有效提升藥物濃度，而且能夠實現藥物在 72 小時內持續緩慢釋放。臨床前研究結果表明，與目前臨床中使用的短效術後鎮痛藥物相比，**TRD303** 療效維持時間長，且具有較好的安全性。此外，**TRD303** 創新的塗布式給藥方式，可以降低有創給藥對技術的要求，減少有創給藥帶來的刺激性，避免誤注入血管而引發全身毒性的風險。

獲得獎項

- 2024 年 3 月 21 日，第九屆醫學家年會在北京召開，本集團附屬公司北京泰德獲得「2023 年度「推動產業前行的力量」十大醫藥公益企業」榮譽。
- 2024 年 3 月 28 日，2024 PMC 醫藥投融资交易大會暨第二屆醫藥魔方 TOP15 榜單發佈大會在上海舉行，本集團獲評「中國創新藥上市公司價值引領 TOP15」。

主席報告

- 2024年6月25日，2024米思會在浙江湖州召開，本集團榮登「2023年度中國化藥企業TOP100排行榜」第二位。
- 2024年6月30日，由中央廣播電視总台財經節目中心聯合國務院國資委、全國工商聯、中國社科院經濟研究智庫等部門聯合組織的中國ESG發佈活動在北京舉辦，本集團成功入選「中國ESG上市公司先鋒100」榜單。
- 2024年7月16日，標普全球(S&P Global) Sustainable1研討會暨《永續發展年鑑(中國版)2024》發佈典禮活動在北京召開，本集團成功入選《永續發展年鑑(中國版)2024》。
- 2024年8月10日，第十七屆健康產業(國際)生態大會—2024西普會在海南博鰲召開，本集團榮列「2024醫藥工業綜合競爭力指數百強」第四位。
- 2024年9月7日，第四十一屆全國醫藥工業信息年會在四川成都召開，本集團附屬公司正大天晴及北京泰德均入選「2023年度中國醫藥工業百強榜」，並均獲評「中國醫藥研發產品線最佳工業企業」。
- 2024年9月11日，E藥經理人發佈「中國醫藥創新企業100強」榜單，本集團位列第三，較去年提升一位。
- 2024年9月26日，福布斯中國發佈「2024年度ESG啟發案例」榜單，本集團入選10個最具代表性的ESG啟發案例之一。
- 2024年11月13日，第十六屆中國醫藥企業家科學家投資家大會在四川成都召開，本集團榮列「中國醫藥創新企業TOP100」第三位，並入選「中國醫藥上市公司ESG競爭力TOP20」、「應對氣候變化中國醫藥上市公司低碳先鋒TOP10」。本集團自主研發的1類創新藥鹽酸安羅替尼膠囊(商品名：福可維)入選「2015-2030中國重磅炸彈新藥TOP20」。
- 2024年12月14日，第四屆中國生化製藥業高品質發展大會在南京召開，本集團自主研發的1類創新藥貝莫蘇拜單抗注射液(商品名：安得衛)獲評2024年度「生化、生物藥品優秀品牌」。
- 2024年12月16日，中國工業及信息化部公佈2024年度綠色製造名單，本集團附屬公司南京正大天晴入選「國家級綠色工廠」。

財務回顧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 2,886,616 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10.2% (二零二三年度：約人民幣 2,619,941 萬元)。毛利約人民幣 2,352,994 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10.9% (二零二三年度：約人民幣 2,120,953 萬元)。中藥現代製劑及西藥業務分部的毛利約為人民幣 2,345,000 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11.0% (二零二三年度：約人民幣 2,112,485 萬元)。其他業務分部的毛利合計約為人民幣 7,994 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 5.6%。(二零二三年度：約人民幣 8,468 萬元)。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盈利約人民幣 349,983 萬元，較去年增長約 50.1%。基於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盈利計算之每股基本盈利約人民幣 19.13 分，較去年增長約 51.9%。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盈利同比顯著增長主要受惠於本年度收入明顯增長及錄得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扣除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應佔盈利，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虧損(扣除相關稅項及非控制權益)，若干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及一次性調整之減值，流動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虧損／(利潤)(扣除相關稅項及非控制權益)，股權激勵費用(扣除相關稅項及非控制權益)，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之利息費用及匯兌(收益)／虧損之影響後，經調整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歸母淨利潤約人民幣 345,696 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33.5%。

本集團流動資金充裕。於本年度末，本集團有計入流動資產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 956,958 萬元、計入非流動資產之銀行存款約人民幣 936,581 萬元、理財管理產品總額約人民幣 517,147 萬元，本集團資金儲備合共約人民幣 2,410,686 萬元。

展望

在全球醫藥產業格局中，中國醫藥市場憑藉龐大的體量、剛性且遞增的市場需求，以及強勁的創新驅動力，佔據了關鍵地位。其在全球醫藥發展進程中的角色日益凸顯，對世界醫藥產業的影響力不斷攀升。

醫藥產業作為關係國計民生的戰略性產業，是國家政策引導和激勵的重點扶持對象。2025年1月，國家醫保局宣佈將在年內發佈首版醫保丙類目錄。該目錄作為基本醫保藥品目錄的補充，將重點納入那些因超出「保基本」定位而暫未被醫保覆蓋，但具有極高創新性、顯著臨床價值且能讓患者高度獲益的藥品。同時，醫保局將出台激勵措施，引導惠民型商業健康險將丙類目錄藥品納入保障範圍，實現丙類目錄與基本醫保目錄的有效銜接。這一系列政策拓寬了創新藥的定價空間，提升了藥品可及性，創新藥有望迎來更廣闊的市場前景。

主席報告

本集團緊密跟蹤國家、社會及行業的發展趨勢，動態優化發展戰略。圍繞「組織整合、全面創新、國際化、數字化」四大戰略，本集團積極推進組織架構重塑，全面提升運營效率，並聚焦腫瘤、肝病、呼吸系統、外科／鎮痛四大治療領域，以創新驅動發展，加速國際化佈局。

本集團以「專注創新、服務病患，成為全球領先的製藥企業」為願景，構建自主研發與商務拓展雙輪驅動的創新發展模式。長期以來，本集團堅持全面創新，不斷加大研發投入，自主研發能力持續增強，目前已構建完善的管線產品組合。同時，本集團積極開展商務拓展與戰略合作，致力於成為全球製藥與生物科技企業的最佳合作夥伴。2024年4月，本集團與勃林格殷格翰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將其創新抗腫瘤療法引入中國大陸市場。目前，本集團已進入創新成果收穫期，預計到2027年，本集團已上市創新產品數量將超過30個，創新產品收入佔總收入比例將突破50%，這將進一步夯實本集團在四大治療領域的優勢地位，為長期可持續發展注入強勁動力。

本集團以人工智能(AI)為核心驅動力，全面推動數字化戰略升級。目前，本集團已率先完成DeepSeek、ChatGPT等前沿AI模型的本地化部署，深度融入並優化跨部門協作、人才管理、供應鏈管理等關鍵業務場景，運營效率得以顯著提升。同時，本集團通過戰略投資與合作，攜手英矽智能、晶泰科技等新銳企業，深挖AI在靶點篩選、分子設計、適應症拓展等領域的巨大潛能，推動研發效率與品質的躍升。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以AI賦能創新發展，用健康科技溫暖更多生命。

本集團立足中國，着眼全球市場，通過「雙路徑」國際化戰略，加速創新發展。一方面，以「引進來」推動全球醫藥創新成果在華轉化，惠及中國患者；另一方面，以「走出去」拓展國際市場，瞄準全球未滿足臨床需求。展望2025年，本集團將持續聚焦創新，着力推進走出去步伐，驅動業務高速增長和業績穩步提升，為全球醫藥事業的發展貢獻力量。

致謝

承蒙各位股東的鼎力信賴、支持和理解，本集團全體員工的不懈努力，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以謝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在製藥業務方面繼續以發展專科治療領域相關產品為主，致力打造專科品牌。本集團的主要治療領域包括抗腫瘤用藥、肝病用藥、呼吸系統用藥、外科／鎮痛用藥、心腦血管用藥及其他產品。

抗腫瘤用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抗腫瘤用藥之收入約人民幣 1,073,363 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 37.2%，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22.0%。

肝病用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肝病用藥之收入約人民幣 343,795 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 11.9%，較去年同期減少約 10.1%。

呼吸系統用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呼吸系統用藥及服務之收入約人民幣 315,171 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 10.9%，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6.2%。

外科／鎮痛用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科／鎮痛用藥之收入約人民幣 445,817 萬元，佔本集團收入 15.4%，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18.9%。

心腦血管用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心腦血管用藥之收入約人民幣 216,922 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 7.5%，較去年同期減少約 21.0%。

其他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之收入約人民幣 491,548 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 17.1%，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19.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已終止經營業務

隨著已於二零二三年完成出售於上海正大通用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正大通用」)、蘇州天晴興衛醫藥有限公司、連雲港正大天晴醫藥有限公司及浙江天晴中衛醫藥有限公司全部所持股權，以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議決計劃出售於正大製藥(青島)有限公司(「正大青島」)所持股權後(上述公司統稱為「目標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本集團已將目標公司重新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及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正大青島之相關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及「持作出售資產之直接相關負債」。正大青島的出售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完成，交易對價為人民幣181,972萬元，錄得稅前收益人民幣170,960萬元。出售完成後，本集團於正大青島的權益由93%減少至26%。

於二零二四年，目標公司產生的盈利約人民幣158,013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盈利約人民幣48,476萬元，並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內。

出售之進一步詳情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3內披露。

經調整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歸母淨利潤

以下之附加資料提供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盈利與經調整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歸母淨利潤之對賬。此等對賬項目主要用以調整因已終止經營業務，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盈利及虧損(扣除相關稅項及非控制權益)，若干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及一次性調整之減值(扣除相關稅項及非控制權益)，流動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利潤，股權激勵費用(扣除相關稅項及非控制權益)，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之利息費用和匯兌(收益)/虧損之影響。本年度經調整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歸母淨利潤較去年同期增長約33.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盈利	3,499,834	2,331,939	+50.1%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盈利	(1,579,717)	(440,599)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虧損(扣除相關稅項及非控制權益)	108,281	479,075	
若干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及一次性調整之減值(扣除相關稅項及非控制權益)*	1,390,431	100,974	
流動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虧損/(利潤)，淨額(扣除相關稅項及非控制權益)	2,217	(62,198)	
股權激勵費用(扣除相關稅項及非控制權益)	36,705	15,382	
註銷部份可轉換債券之虧損	-	120,603	
可轉換債券嵌入式衍生部份之公允價值利潤	-	(161)	
可轉換債券債務部分之：			
— 利息費用	357	10,427	
— 匯兌(收益)/虧損	(1,145)	80,326	
— 與外匯遠期合約有關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利潤	-	(46,985)	
經調整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歸母淨利潤	3,456,963	2,588,783	+33.5%
* 主要由於 <i>invoX</i> 持有的若干非流動股權投資之一次性減值及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所致。			
每股基本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之經調整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歸母淨利潤	3,456,963	2,588,783	+33.5%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度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普通股(股數)	18,293,510,734	18,529,064,920	
基於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之經調整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歸母淨利潤計算之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18.90	13.97	+35.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為補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本集團綜合業績，經調整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歸母淨利潤作為一項額外之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於本報告內呈列，旨在藉著撇除若干非現金項目以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貢獻之影響以提供能更好地評核本集團核心業務表現之補充資訊。經調整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歸母淨利潤應被視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本集團財務業績之補充而非替代計量。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重大投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主要為持有北京科興中維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科興中維」)之15.03%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人用疫苗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持續優化業務結構，進一步聚焦於重點治療業務領域(腫瘤、肝病、呼吸系統和外科/鎮痛四大優勢治療領域)，不再投入資源及人力於非核心業務(包括疫苗業務)並無意繼續參與科興中維的經營決策，科興中維的公司章程有實質性的變化，本集團在科興中維的董事會席位已轉為董事會觀察員。縱使本集團於科興中維的持股並無任何變化，但由於本集團在業務層面、法律層面及會計層面皆不再對科興中維具有重大影響力，因而將對科興中維的股權投資從聯營公司投資轉換為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非流動權益投資。由此產生的視同出售聯營公司投資虧損約人民幣57,883萬元已計入其他虧損，淨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虧損約為人民幣11,830萬元，扣除相關稅項收益及非控制權益後，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實際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10,828萬元。

重大投資

如上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一節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北京科興中維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科興中維)15.03%的股權，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中列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該投資成本約為51,500萬美元(約合人民幣338,777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其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957,900萬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14.6%。年內，本集團從科興中維收取(稅後)股息約人民幣135,270萬元，其中人民幣67,635萬元已於損益表中確認。科興中維專注於開發創新疫苗及相關生物醫藥產品，並持續強化其在生物醫藥技術領域的研發及商業化能力。此項投資成果顯著，本集團未來或將持續從科興中維收取股息。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非流動權益投資(包括若干上市及非上市權益投資，例如科興中維)約人民幣 1,091,153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156,287 萬元)，當中科興中維投資的帳面值約人民幣 957,900 萬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 14.6%；及 2)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流動權益投資(包括若干上市權益投資)約人民幣 7,686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30,108 萬元)。

此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非流動金融資產約人民幣 443,911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469,970 萬元)及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流動金融資產(包括若干理財管理產品)約人民幣 495,083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281,196 萬元)，包括中信建投(約人民幣 86,175 萬元)、廣發銀行(約人民幣 55,200 萬元)、江蘇銀行(約人民幣 50,514 萬元)、華泰證券(約人民幣 46,900 萬元)、博時基金(國際)(約人民幣 34,151 萬元)、建行亞洲信託(約人民幣 33,726 萬元)、中國國際金融(約人民幣 33,008 萬元)、興業銀行(約人民幣 30,800 萬元)、華夏銀行(約人民幣 25,000 萬元)及其他銀行之理財產品。理財管理產品主要為保本浮動收益型產品，違約風險相對較低，所有本金和利息於到期日一併支付。本公司董

事會認為上述理財管理產品能加強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為本集團帶來豐厚收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理財管理產品(約人民幣 495,083 萬元)加上分類於其他應收款中的理財管理產品約人民幣 22,064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155,326 萬元)，其中包括中信建投(約人民幣 22,064 萬元)，理財管理產品總額合共約 517,147 萬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 7.9%。

上述每項理財產品的購買或出售交易均與非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第三方訂立，且根據上市規則第 14.22 條以同一對手的交易單獨或合計計算，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 5%，故不構成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流動權益投資虧損(淨額)約人民幣 920 萬元。

董事會認為投資於權益投資及金融資產能為本集團投資組合多元化及未來取得更佳收益。

研發

本集團持續專注腫瘤、肝病、呼吸系統和外科／鎮痛四大治療領域的新產品研發。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有在研創新藥 70 個，其中腫瘤用藥 39 個、肝病用藥 7 個、呼吸系統用藥 13 個、外科／鎮痛用藥 6 個，其他類用藥 5 個。另外，本集團還有 65 個在研仿製藥產品。

一直以來，本集團十分重視研發，以結合自主創新、聯合開發及創仿開發的研發理念，不斷提升研發水平和速度，並視其為可持續發展的基礎，加大研發的資金投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發總投入約人民幣 548,767 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 19.0%，當中 92.7% 已計入損益表中，研發費用約人民幣 508,920 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 17.6%。於報告期內，創新藥的研發投入佔比超過 77%，投入金額同比增長約 17.2%。

本集團亦十分重視保護知識產權，鼓勵成員企業積極申報各種專利，以提高核心競爭能力。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提交專利申請 1,069 項及獲得專利發明授權 349 項。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累計有效專利及專利申請 5,082 項，累計獲得專利發明授權 1,958 項。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一直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確保長期可持續發展。本集團亦十分重視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透過多元化管道與身處世界各地的廣大投資者保持密切及良好的聯繫，確保充分的雙向溝通。投資者在掌握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和策略的同時，本集團亦可透過該等交流機會聆聽投資界的寶貴意見及回饋，繼而進一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

過去一年，本集團持續主動向投資者發佈最新業務發展訊息。於 2024 年 3 月 28 日，本集團在香港舉行了 2023 年全年業績發佈會，向廣大投資者深入講解業績及最新業務發展情況。於 2024 年 8 月 13 日，本集團在北京舉辦了 2024 年中期業績發佈會暨投資者日，向廣大投資者詳細介紹本集團領先的創新研發技術平台和重磅創新產品。兩場活動吸引了近千位分析師、基金經理等投資者參與，反響熱烈。此外，本集團亦及時發放業績新聞稿予傳媒，透過傳媒管道即時向散戶投資者更新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情況及發展前景。除了業績新聞稿，本集團亦不時透過傳媒發放股份回購、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正大天晴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購買股份等訊息，務求在保持資訊高度透明的情況下，鞏固股東及市場之信心。

此外，本集團管理層於期內參與多場由大型投資銀行及證券公司舉辦的投資峰會及路演，包括美銀、花旗、瑞銀、摩根士丹利、高盛、摩根大通、中金、中信、中信建投、華泰、海通及興業等，讓投資者獲悉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競爭優勢。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累計參加投資者交流會議 800 餘場，涵蓋一對一會議、小組會議、電話會議等多種形式。

一如既往，本集團亦在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按時公佈年報及中期報告、披露及通函，並主動發放自願公告，向股東及市場披露公司發展的最新訊息，致力保持企業管治的高度透明，並不斷提升市場對本公司的關注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仍維持強勁。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自日常業務、熊貓債及銀行貸款。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類為流動資產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 956,958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945,188 萬元)。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 936,581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731,289 萬元)。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短期貸款，金額約為人民幣 758,583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1,113,594 萬元)及長期貸款，金額約人民幣 199,675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105,794 萬元)。另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金額約人民幣 1,624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648 萬元)。此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總額(分類為流動負債和非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 11,173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36,988 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授信額度總額約達人民幣 394 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382 億元)，其中人民幣 300 億元尚未使用(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260 億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人民幣 45,939 萬元資產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149,400 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均沒有重大之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及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人民幣 6,540,807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6,360,482 萬元)，總負債約人民幣 2,263,400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2,543,487 萬元)，而資產及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約 34.6%(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40.0%)。本集團的現金淨額(包括理財管理產品)約為人民幣 1,439,631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854,975 萬元)，為分類為流動資產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銀行存款和理財管理產品的總和減去短期貸款、長期貸款、可轉換債券的債務部分和租賃負債總額。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 24,379 名僱員，並根據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當時之市場薪酬釐訂其薪津。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強積金、保險及醫療、資助培訓，以及員工股份激勵計劃。於回顧年度內，銷售及分銷成本和行政費用中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以權益結算股權激勵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 467,056 萬元(二零二三年度：約人民幣 435,303 萬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三購股權計劃」)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批准由本公司附屬公司正大天晴實施股權激勵計劃(「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這些計劃旨在提供激勵，以挽留及鼓勵獲選參與者為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而努力。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止，概無根據二零二三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本公司股份（「股份」）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已向合共 26 名獲選參與者授出 8,476,600 股股份；根據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本集團已向合共 310 名選定參與者授出 108,384,000 股股份。於年末，由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信託持有之股份總數為 528,366,443 股，以及由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之受託人信託持有之股份總數為 338,690,000 股。

承受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美元、歐元及港元定值。本集團已用人民幣借款對沖部分海外營運淨投資之人民幣風險，並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匯淨風險以降低匯率波動的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

中國生物製藥致力於通過高水準的 ESG 管治，推動企業與社會和環境的和諧發展，切實踐行集團「利國、利民、利企業」的運營宗旨，響應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支援健康中國戰略，讓更多疾病得以治療，為更多患者謀求健康福祉。我們以此為願景，不斷促進企業、員工、社會與環境的和諧發展，以期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提供有力支撐，為自身和各界夥伴創造長期價值。

2024 年，中國生物製藥以「鞏固 + 精進」為 ESG 整體工作方針，結合本集團戰略發展實質需要，制定《2024 年度 ESG 工作規劃》，設定十項年度核心工作任務，以「企業管治、信息披露、碳中和目標及路徑規劃、產品質量安全管理、人才吸引與發展、負責任供應鏈建設及慈善

公益」為重點任務，著力推動 ESG 管理與企業運營的深度融合推進企業創新發展。在董事會的有效引領與督導下，本年度 ESG 工作規劃得以全面落地，各項重點任務圓滿完成並取得顯著成果。

企業管治方面，在 ESG 管治體系保持有效運行的基礎上，本集團積極探索 AI 大模型的應用場景，成為中國首批正式接入 DeepSeek-R1 的製藥企業之一，為董事會科學決策提供有力支撐，為 ESG 工作的全面落地提供充分的體系保障。與此同時，本集團首次組織開展「ESG DAY 活動」，並以此為標誌在集團與全體成員企業範圍內開展系統化理念文化建設工作，進一步加強 ESG 理念文化的普及與深化。

ESG 信息披露方面，本集團於 2024 年 4 月高質量發佈《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2023 財年 ESG 報告》（「報告」），首次委託並通過國際專業第三方機構對 ESG 報告進行獨立第三方鑒證。報告榮獲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BDO)「最佳 ESG 報告大獎」。

環境友好領域，「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碳中和目標及路徑規劃」正式發佈，低碳轉型工作進一步系統化推進，年度可持續能源使用量持續提升，年度碳排放密度持續下降。同時，繼成員企業正大天晴榮獲「國家級綠色工廠」、正大清江榮獲「省級綠色工廠」之後，成員企業南京天晴榮獲「國家級綠色工廠」稱號。

質量安全領域，本集團產品全生命週期質量安全管理體系有效運行，年度內未發生任何重大品質安全及召回事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人才發展領域，本集團推進以股份激勵計劃為代表的人才吸引與激勵機制，並持續開展員工深造支持、院校聯合培養等人才培養與發展舉措，促進人才吸引與保留，豐富人才儲備。繼「福布斯中國最佳僱主」及「福布斯中國年度最具數字責任僱主」後，本集團於年度內榮獲「2024-2025 卓越健康僱主」與「2024 幸福企業卓越僱主」稱號。

負責任供應鏈建設領域，在全面推動供應商 ESG 理念宣貫與《中國生物製藥 ESG 行為準則》簽署基礎之上，對標國際領先行業倡議——藥品供應鏈倡議(PSCI)負責任供應鏈管理原則，首次全面開展供應商 ESG 管理自評估，供應商評估合格率 96%，識別關鍵風險 13 項，改進計劃制定率 100%。

回饋社會方面，本集團在救災濟困、鄉村振興、普惠醫療、教育捐贈和公益慈善等領域持續投入，年度社區投資總金額達人民幣 6,011 萬元，社區公益行動時長達 3,213 小時。

本年度，本集團在 ESG 領域的表現持續取得國內外社會各界的廣泛認可。截至 2024 年末，本集團連續兩年獲得 MSCI ESG 評級 A 級評價，標普 CSA 評分提升至全球製藥行業前 4%、新入選標普全球《可持續發展年鑒 2025(全球版)》，並入選 FTSE4Good 富時羅素社會責任指數系列。專業領域認可方面，本集團連續第二年入選「央視‘中國 ESG 上市先鋒 100’ 榜單」，同時榮獲「福布斯中國 2024 ESG 啟發案例」、「《彭博商業週刊》ESG 領先企業 2024」等重量級獎項。

企業管治報告

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欣然提呈此企業管治報告。本公司致力奉行高標準之企業管治，以適當地保障及促進全體股東利益及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性。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之準則，並遵守其所有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1.6條有關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董」）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者除外。兩名獨董則因有其他事務安排未能出席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本報告詳述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並闡釋企管守則之應用及任何偏離情況（如有）。至於與本公司環境及社會表現相關之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於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刊載之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董事會

董事會

董事會（「董事會」）就領導及監控本公司向股東負責，並且通過帶領及監督本公司事務，共同負責促進本公司業務取得成功。董事會專注於整體企業策略及政策，尤其關注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秉承「利國、利民、利企業」之宗旨，一直專注於創新、服務病患，致力成為全球領先之製藥企業。此宗旨和願景已成為本公司上下各級人員日常作業之基本原則與方針，貫穿本公司每個業務環節。董事會一貫本著誠信行事，加之以身作則，不斷推動本公司核心價值觀、文化精神、行為導向等多維度文化體系之建設和完善，打造正直誠信、遠見卓識、開拓創新、責任擔當、務實高效及協作共贏之企業氛圍，增強員工之創新精神、歸屬感及責任感，助力實現本公司之戰略發展目標。

本公司設有一套審慎周全且持續執行之戰略規劃程序，以識別及評估其可能面對之風險與機遇並制定行動方案，為股東創造可持續長遠價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戰略舉措和重點之實施情況，詳情已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和「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內。

董事會已確定策略規劃、重大交易及年度預算等若干事項保留由董事會審批。董事會已正式制定其職能，以明確區分董事會及管理層之職責。董事會已授權高級管理層處理日常營運事宜，並定期檢討該等安排。管理層於作出有關主要事項之決策或代表本公司訂立重大承擔前須先向董事會匯報及獲事先批准。董事會定期檢討董事對本公司履行職責所需作出之貢獻，以及有關董事是否已投放足夠時間履行其職責。

為提高董事會之效率以及鼓勵董事會成員積極參與作出貢獻，董事會已成立執行董事委員會（「**執董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ESG委員會**」），並列明特定職權範圍（其條款不遜於企管守則所載列者）以協助各委員會執行職務。該等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就委員會之架構、職責及成員事宜，不時作出檢討及修訂（如有必要）；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公司秘書須在適當及需要時出席各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就企業管治及遵守法規事宜提供意見。全體董事均可聯絡公司秘書，而公司秘書負責確保本公司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及其他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

全體董事均有機會提出將予討論事項列入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議程內以供討論。公司秘書獲授權負責編製會議議程，並（如合適）考慮把各董事／委員會成員建議之任何事項載入議程內。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每年須安排不少於四次董事會會議，約每季舉行一次，必要時亦會召開特別會議。本公司鼓勵董事積極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參與會議。定期董事會／委員會會議通告最少於會議日期前十四天發出。所有其他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均獲給予合理之通知時間。

除特殊情況外，隨附任何有關材料之議程須及時向全體董事分發，並須於擬舉行會議日期前最少三日分發。若有董事提出任何詢問，須於合理時限內盡可能迅速及全面地作出回覆。

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均詳盡記錄參加該等會議人士所考慮之事項及達成之決定，包括董事所提出之關注事宜或發表之異議意見。會議記錄之草稿及最終稿於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分發予有關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並作為已召開該會議之正確記錄。該等記錄由公司秘書或委員會秘書存置，並於任何董事發出合理通知後在任何合理時間可供查閱。全體董事均有權獲取董事會文件及有關資料，除非監管規定施加有關披露之法律或監管限制。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適時獲提供完整及足夠之解釋及資料，以便彼等就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知情決定或評估以履行彼等之職務及責任。各董事為妥善履行彼等之職責可於需要時諮詢獨立專業顧問，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在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給予董事充分時間去討論重大事宜，並鼓勵持有不同觀點之董事發表意見，以確保董事會具備履行良好企業管治之必要監控及制衡機制。

倘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屬重大利益衝突，該事項將以召開現場董事會會議之方式處理，而涉及利益之董事不得投票及不得被計入出席有關會議之法定人數內。於該交易中概無利益之獨董應出席該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有六位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及首席執行長（「首席執行長」），以及五位獨董。

職務	姓名
主席	: 謝其潤女士
執行董事	: 謝炳先生
	: 鄭翔玲女士
	: 謝承潤先生(首席執行長)
	: 謝忻先生
	: 田舟山先生
獨董	: 陸正飛先生
	: 李大魁先生
	: 魯紅女士
	: 張魯夫先生
	: 李國棟醫生

董事會成員具備均衡之特質、技能及專業知識及結合醫藥、會計及財務、業務及管理以及市場推廣策略等各方面之核心能力。

獨董佔董事會全體人數超過三分之一，一直為董事會提供寶貴之獨立觀點及判斷，供董事會考慮及決策。該等觀點及判斷在董事會之決策過程中具有影響力。獨董的出席及參與使董事會能在遵守財務及其他法定報告規定方面維持高水平，並提供足夠的權力制衡，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獨董為於會計金融、商業及醫藥領域擁有廣泛專長及經驗之專業人士，且符合上市規則下有關獨立性之規定。董事會已收到彼等各自按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之獨立性確認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基於其年度檢閱之結果，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可獲得足夠的獨立觀點和意見。

獨董須與執行董事一樣以嚴謹態度和技巧行事及承擔受信責任。獨董之職能包括，但不限於：

- 參加董事會會議，就企業策略、企業表現、問責性、資源運用、要員委任及操守準則作出獨立判斷；
- 在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引領董事會行事；
- 應邀出任(如獲邀請)及積極參與委員會事務；
- 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及
- 詳查本集團表現是否達到既定之企業目標和目的，並監察業績匯報情況。

企業管治職責

董事會應履行以下職責：

-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管守則之情況，包括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
- 制訂及檢討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賦予董事委員會權力以履行其職責與功能；
- 遵守不時由董事會界定或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內要求或法律施加之任何要求、指引與規例；及
- 考慮其他企業管治事項並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管守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有區分而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謝其潤女士擔任本公司主席，謝承潤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長。

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運作及制訂本公司全面策略及政策，並專注於本公司國際化事業發展及資本市場運作。主席亦力求確保全體董事對董事會商討之事宜獲得詳盡解釋並及時收到充份及可靠之資料。

首席執行長負責管理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並聚焦於本集團旗下所有附屬公司之運營改進、組織優化和效能提升。

謝其潤女士和謝承潤先生各自與其他董事會成員之關係載於本年報第62頁至67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內。

委任、重選及罷免

董事會有正規及適當之程序以考慮新董事會成員之委任及任何董事之辭任。

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特定期限，而每位獨董之任期均為兩年。所有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開曼群島法律及上市規則（倘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章程細則規定(i)按當時在任董事人數計三分之一（或倘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取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之董事須輪值退任，惟任何董事至少每三年須輪值退任一次；及(ii)輪值退任之董事包括任何有意退任及無意膺選連任之董事。退任董事應為自上次重選連任或獲委任以來任期最長之董事。

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董事之姓名及履歷載於一份隨附大會通告之通函內。該通函將與年報一同寄發予股東，以協助股東於表決時作出知情決定。倘有已服務超過九年之獨董擬留任，關於其是否合適獲重選之充分資料會在該通函內披露。

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

新任董事於首次接受任命時會接受全面、正式及特別為其而設之就任培訓，以確保其對本公司之業務及運作有適當之理解，並完全知悉在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下之責任和義務。

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C.1.4條，全體董事均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藉此確保彼等持續為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確切之貢獻。於回顧年度內，所有董事包括七位執行董事（即謝其潤女士、謝炳先生、鄭翔玲女士、謝承潤先生、謝忻先生、田舟山先生及李名沁女士）及五位獨董（即陸正飛先生、李大魁先生、魯紅女士、張魯夫先生及李國棟醫生）均已閱讀主題與監管法規更新及企業管治有關之資料以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活動，並獲每月報送本公司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之更新。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協助董事會運作及促進董事會成員、股東及管理層之間之溝通。陳凱年先生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他為本公司全職僱員，並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之專業資格。陳先生，現年57歲，於二零一五年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陳先生在會計、審計及公司秘書等方面有超過二十年工作經驗。在加入本公司前，他於另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擔任公司秘書。陳先生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亦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一九八九年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於莫納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於回顧年度內接受合共不少於十五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以精進其技能及知識。

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九日成立。執董會及薪酬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五年十月成立，而提名委員會及ESG委員會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成立。

執行董事委員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執董會包括主席謝其潤女士及成員謝炳先生、鄭翔玲女士、謝承潤先生及謝忻先生。

執董會於需要時舉行會議，以監督本集團日常管理。

執董會批准之所有決議案或推薦意見將向董事會匯報，惟法律或監管限制者除外。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張魯夫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陸正飛先生及魯紅女士出任該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能包括：

- 就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檢討及批准該等人士按表現釐訂之薪酬；
- 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關離職或終止僱用或委任之補償；及
-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不得參與釐訂其自身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年內曾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及檢討本公司個別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待遇基準。董事薪金乃參考每位董事之技能、經驗、職責、僱傭條件、對本集團事務投入之時間及表現，以及可比公司所支付之薪金及現行市場狀況而釐定。

有關各董事於回顧年度之薪酬資料載列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0。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主席陸正飛先生及成員李大魁先生、魯紅女士及李國棟醫生組成。成員共同擁有足夠之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以及法律及業務經驗，以履行彼等之職務。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職務已載明於其職權範圍內，包括：

- 考慮及建議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
- 批准外聘核數師之酬金及聘用條款；
- 於開始進行核數前，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核數師之獨立性與報告責任以及核數性質及範疇；
- 於呈交予董事會前，監察財務報表之完整性及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與報告；

- 檢討本集團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 考慮有關內部監控事宜之重要調查結果(不論是董事會委派或其自發進行)以及管理層之回應；
- 審閱外聘核數師呈交予管理層之函件或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監控制度向管理層提出之任何重大疑問以及管理層之回應，並確保董事會對提出之問題及時作出回應；及
- 與管理層討論以確保管理層已檢討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之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之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曾執行下列工作：

- 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會談以審閱及討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 與管理層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 與外聘核數師會談以審閱外聘核數師之法定核數計劃及委聘函；
- 向董事會建議續聘核數師，以供股東批准；
- 審閱內部審核部門就本集團之營運及表現作出之調查結果及建議；
- 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本集團內部監控職能之有效性；及
- 與管理層討論以確保董事會已進行就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之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之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之年度檢討。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主席謝其潤女士及成員謝炳先生、陸正飛先生、魯紅女士、張魯夫先生及李國棟醫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職務已載列在其職權範圍內：

- 訂立正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以制定本公司之提名政策，以供董事會批准；董事會應兼顧各聘任所需考慮之因素，如技能、知識、經驗、服務任期、角色及能力；
- 最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服務任期及多元化組合之需要)，並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改動建議以配合本公司之企業戰略；
- 就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不時檢討該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 為招聘行政總裁及高管制訂指引，並鑒定領導人才要求，及為本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管制定繼任計劃；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或就甄選個別人士提名出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將評估學歷和專業資歷、業務經驗、專長和知識以及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以確定提名是否合適；
- 評核獨董之獨立性及審閱獨董就其獨立性而作出之年度確認；
- 就任何獨董在其指定任期結束後之續聘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就董事有任何實際或潛在利益衝突之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禁止有利益衝突之董事投票表決)。

於回顧年度內，通過書信往來及審閱有關文件，提名委員會已(i)檢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執行情況；(ii)檢視所有獨董之獨立性及審閱獨董就其獨立性出具之年度確認函；及(iii)檢視告退董事之履歷及貢獻並就董事重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ESG委員會由主席鄭翔玲女士以及成員李名沁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退任)、謝其潤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獲委任)及李國棟醫生組成。

ESG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職務已載列於其職權範圍內，包括：

- 就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ESG」)及可持續發展之目的、策略、重點、舉措、目標及指標，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監督、檢討及評估本集團所採取以貫徹ESG及可持續發展重點、目標與指標之行動(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單元及運營附屬公司進行協調)，以確保其運營及實務與相關重點與目標一致；
- 審視及向董事會匯報ESG及可持續發展之風險及機遇，並就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運營及表現之新興ESG及可持續發展相關議題、趨勢與最佳常規進行監察、評估及檢討；
- 考慮本公司ESG及可持續發展對其持份者(包括僱員、股東、當地社區及環境)之影響；及
- 就本公司ESG及可持續發展之表現，對本公司之公眾通訊、披露與發佈(包括ESG報告)進行審閱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於回顧年度內，ESG委員會指導和監督其下屬ESG工作管理委員會之工作，持續完善本公司ESG風險應對及內部體系管理，組織落實董事會ESG策略和要求。在ESG委員會的帶領下，本公司以「鞏固+精進」ESG工作方針，結合集團發展實質需要，制定《2024年度ESG工作規劃》，設定十項年度核心工作任務，以「ESG信息管理完善、碳中和目標及路徑規劃、負責任供應鏈建設、ESG理念文化建設」為重點，著力推動ESG管理與企業運營的深度融合。各項ESG工作得以落實，使本公司整體ESG管理水平和表現得以不斷提升。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法，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在技能、經驗及觀點多樣性方面所須取得之適當平衡，以配合本公司實現戰略目標和可持續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多元化為達致更廣泛及更全面企業管治架構之關鍵元素。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可就考慮任命本公司新董事所識別之必要標準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合適候選人之遴選將基於一系列多樣性角度來釐定，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資。最終決定將根據預期選定候選人可為董事會提供之價值和作出之貢獻而定。

提名委員會已對本公司的多元化狀況包括董事性別佔比及其他可量度目標進行年度檢閱，以確保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持續有效。目前董事會的人員構成，呈現性別(8男3女)、年齡(由30出頭至70多歲)、專業經驗和技術專長比例均衡之特色。提名委員會會於有需要時建議董事會調整多元化政策，務使政策最能符合本公司之需要。關於本集團員工隊伍多元化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出席情況

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舉行了五次會議。各董事於回顧年度內出席該等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謝其潤女士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謝炳先生	4/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鄭翔玲女士	4/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謝承潤先生	4/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謝忻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田舟山先生	3/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李名沁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退任)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正飛先生	5/5	2/2	1/1	1/1
李大魁先生	5/5	2/2	不適用	0/1
魯紅女士	5/5	2/2	1/1	1/1
張魯夫先生	4/5	不適用	1/1	1/1
李國棟醫生	5/5	1/2	不適用	0/1
會議次數	5	2	1	1

董事及主管人員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回顧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所訂之規定。

行為守則所界定之管理人員／僱員，在任何時候因其職務而獲得任何內幕消息均不得對本公司證券進行交易，程度與董事相同。

董事責任之投保安排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及主管人員安排董事及主管人員責任保險，為彼等履行職責時產生之法律責任提供保障，並每年檢討投保範圍。

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有2名員工被界定為高級管理人員。其薪酬之詳情披露如下：

	人民幣2,500,001元- 人民幣3,000,000元	本年度薪酬金額 超逾 人民幣3,000,000元	合計數目
高級管理人員之數目	1	1	2

B. 問責及審核

財務匯報

董事會確認其編製本公司及本集團賬目之責任，該等賬目務求真實而公允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賬目之財務狀況，配以所需之支持性假設及判定。董事亦確保按時公佈本公司之財務報表。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以使董事會可就須予批准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核。

董事會致力確保，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要求向公眾及監管機構提供本公司之財務報告及其他信息時，對本公司之狀況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及可理解之評核。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出現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之事件或情況。因此，董事會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管理業務及經營風險，並維持適當及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以保護本集團之資產。董事會(i)監督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之設計、實施和監察，並評估和決定在達致本集團業務目標時所願意承擔之風險之性質和程度；及(ii)授權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其通過內部審核部門監察有關係統。各業務單元管理層負責具體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程序之設計、實施和監察，而管理層指派之風險管理責任人則負責識別、分析和為風險議題進行優先排序以供管理層作進一步考量，並確保在業務單元內風險管理和監控程序有效運作、風險緩解行動及時執行。

內部審核部門持續檢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及財務系統，務求於每個財政年度覆蓋本集團內所有重要職能。內部審核部門之檢閱範圍及審核程序已經由審核委員會批准。部門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主席匯報，並定期按照認可之程序提交報告以供彼等審閱。外聘核數師亦會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在審核或審閱過程中所識別之任何監控問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通過內部審核部門已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效能作出年度檢閱，其涵蓋所有重大職能包括營運、財務及上市規則合規。基於檢閱結果，董事認為該等系統有效及足夠，亦未發現自上年度檢討後本集團所面對之重大風險之性質及嚴重程度以及本集團應對其業務及外在環境轉變之能力有任何實質性變化。

本集團已就批准及控制開支設立指引及程序。經營開支須受整體預算控制規限，並在每一業務單元經參考每名行政人員及主管人員之責任範圍而制訂其批准該等開支之程度級別由彼等審批。資本支出須按照已審批之年度預算及批核程序進行全面監控，而未列入預算案之開支則須於承擔作出前由董事作出更具體之監控與批准。

董事會亦已就本回顧年度在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以及本集團ESG表現和匯報相關之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之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作出檢討，並滿意其檢討結果。

廉潔誠信

本公司嚴格遵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通過制定並推行嚴格商業道德規範與內部監察處理程序，持續強化合規表現、提升商業道德管理水平。

本公司制定並實施了《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反商業賄賂規定》，要求全體員工以及與本集團進行業務往來之商業夥伴誠信守法、廉潔履職，嚴禁任何商業賄賂行為。本集團明確規定禁止商業賄賂之行為及範圍，禁止員工採用財務或者其他手段賄賂單位或個人，以謀取交易機會或者競爭優勢，並針對採購、產品銷售、發票開具、人事聘用、與第三方交流等範疇制定詳細反腐敗要求並進行管控。針對違反反腐敗規章制度之員工，本集團根據實際情況做出行政處罰，甚至將涉嫌違法人員移送公安機關。

本集團在反商業賄賂的相關制度中明確規定舉報流程，任何人士如果發現違規情況，應及時向合規部門舉報並提供相關材料。本集團已建立完善之內部調查機制，針對舉報事項或定期審核評估中發現之合規風險事項進行全面調查，並採取相應之懲處和管控措施，同時對調查中所發現之內部管控漏洞及時進行整改，持續加強本集團反腐敗管理水平。舉報人之合法權益將受到相關制度之合理保護。

核數師薪酬

於回顧年度內，支付予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之酬金載列如下：

	年度內已付／ 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提供服務	
核數服務	6,000
非核數服務	44

企業管治報告

C.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關係

通過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年報及中期報告、業績公告、其他公告及通函，本公司致力為股東提供高標準之披露及財務透明度。

本公司已就與股東溝通制訂全面政策，以確保股東可及時取得本公司全面及容易理解之資料。董事會已對該政策之成效作出年度檢視，基於該檢視(過程包括向多個持份者諸如股東、投資者及分析員收集反饋意見)之結果，董事會認為該政策有效及足夠。該政策已載於本公司網站供公眾查閱。

股東週年大會或本公司其他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交換意見提供良好平台。董事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或薪酬委員會主席(或當彼等缺席時，各委員會之成員或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應出席大會回應股東之提問。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亦應出席批准關連交易或任何須獨立股東批准之交易之股東大會。

於回顧年度內，在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包括首席執行長)出席了該大會並回應股東之提問。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代表也有出席了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以備回答股東於會上就有關進行審核和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之提問。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以股數投票表決方式通過。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知已於大會舉行前最少二十一個淨日數寄發予股東。

股東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

根據章程細則第58條之規定，董事會可在其認為適當之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任何一名或多名本公司股東，在交存申請書之日若其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附有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利之已繳資本，應有權通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呈請，請求董事會就此申請書內指定之任何事務或決議之處理召開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且該會議應在交存該申請書後兩個月內舉行。如果在該交存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能召開此會議，申請人本人可根據同樣方式召開會議，且由於董事會未能召開會議而導致申請人產生之所有合理費用將由本公司向申請人償還。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程序

根據章程細則第88條之規定，除非正式有權參加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非董事候選人)向本公司總辦事處或登記處提交署名通知及被提名候選人提交署名通知以表明其參選意願，而通知須有最少七天之通知期，且(若該通知於有關選舉所召開股東大會通知寄發後遞交)該通知須於會議通知寄發之翌日起至會議指定舉行日期前七天止之期間內提交，否則除於會上退任之董事外，其他人士概無資格在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惟董事會推薦其參選者除外。

因此，若股東欲提名一名人士參選董事，須向本公司提供以下有效文件：-

- 欲提出提名決議之書面通知；及
- 該被提名人士署名書面通知以表明其參選意願，連同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之個人資料；以及該被提名人士署名同意書以同意刊登其個人資料，連同其身份證或護照、住址證明及學歷證書之核證副本。

組織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股息政策

本公司秉持一貫政策，為股東提供穩定及可持續之股息。派息將視乎本公司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情況、未來資金需求、整體經濟及營商環境等而定。儘管本公司無意設定任何預設派息比率以保持財務靈活性，本公司致力在股東利益與審慎資本管理之間取得適當平衡，並提供與本公司盈利提升及長遠增長匹配之可持續股息。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可透過本公司之總辦事處香港灣仔港灣道一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41樓09室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查詢。

本公司定期在其網站www.sinobiopharm.com發佈有關本集團之最近公司消息。歡迎公眾透過本公司網站發表意見及提出查詢。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書及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於本年度內並無轉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業績及本公司與本集團在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75至176頁之財務報表內。

二零二四年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3港仙或共約546,164,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05,865,000元)。

董事建議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星期四)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股份4港仙。

上述建議派發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a) 為釐訂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b) 為釐訂有權收取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權收取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業務回顧及本集團表現詳情(包括對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描述及財務關鍵表現指標)載於本年報第10至32頁《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

財務資料摘要

根據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經重新分類(如合適)後，本集團過去五年財政年度已公佈的業績、資產、負債、淨資產及非控制權益載列於下表。此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28,866,159	26,199,409	26,026,164	26,861,356	23,647,224
銷售成本	(5,336,218)	(4,989,877)	(4,487,616)	(5,332,095)	(5,182,320)
毛利	23,529,941	21,209,532	21,538,548	21,529,261	18,464,904
其他收益	1,207,037	756,097	493,718	644,956	599,202
其他(虧損)/利潤，淨額	(1,184,526)	(142,816)	(258,733)	251,694	469,05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077,966)	(9,193,351)	(9,809,372)	(10,518,393)	(8,972,635)
行政費用	(2,081,510)	(1,873,284)	(1,899,408)	(2,185,234)	(2,655,926)
其他費用	(6,201,656)	(4,703,660)	(4,463,322)	(4,633,841)	(2,758,957)
—包括研發費用	(5,089,203)	(4,402,973)	(4,164,498)	(3,677,259)	(2,626,709)
財務收入	499,564	378,335	195,908	162,057	194,003
財務成本	(295,117)	(495,237)	(429,494)	(308,617)	(323,368)
淨財務收入/(成本)	204,447	(116,902)	(233,586)	(146,560)	(129,36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盈利及虧損	(118,299)	(525,710)	(152,976)	13,630,790	(3,233)
持續經營業務之稅前盈利	5,277,468	5,409,906	5,214,869	18,572,673	5,013,044
所得稅費用	(492,918)	(797,267)	(696,716)	(1,957,880)	(672,377)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盈利	4,784,550	4,612,639	4,518,153	16,614,793	4,340,667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盈利	1,580,132	484,759	484,465	—	—
本年度盈利	6,364,682	5,097,398	5,002,618	16,614,793	4,340,667
歸屬於：					
母公司所有者	3,499,834	2,331,939	2,543,570	14,608,412	2,771,086
非控制權益	2,864,848	2,765,459	2,459,048	2,006,381	1,569,581
	6,364,682	5,097,398	5,002,618	16,614,793	4,340,667
總資產	65,408,069	63,604,819	64,064,284	60,543,337	47,210,438
總負債	(22,633,999)	(25,434,866)	(26,120,736)	(22,814,314)	(24,790,880)
淨資產	42,774,070	38,169,953	37,943,548	37,729,023	22,419,558
非控制權益	(10,813,281)	(7,695,484)	(8,196,513)	(7,437,907)	(5,672,398)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股本及購股權(如有)之變動及其原因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及35。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管轄區)法例並無載有優先購買權條文，以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回購合共10,000,000股股份，總代價(不包括開支)約為24,382,000港元。回購之股份其後已註銷。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月份	股份回購數目	每股股份購買代價		已付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四月	10,000,000	2.54	2.32	24,382,000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採納之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二零二四年度內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以總代價約254,183,000港元於聯交所購買合共82,750,000股股份。

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正大天晴於二零二四年實施之股份激勵計劃(「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之規則，二零二四年度內該計劃受託人以總代價約1,075,827,000港元於聯交所購買合共338,69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度內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和47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建議末期股息約人民幣674,031,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500,194,000元)後，本公司可供用作現金分派／或實物分派之儲備約人民幣14,821,515,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9,696,233,000元)，此包括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根據開曼群島的法例，公司可在若干情況下自股份溢價賬中撥付向股東作出之分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年度之總銷售額不超過30%。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年度之總採購額不超過30%。

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之股東在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概無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環境政策和表現

本集團透過更有效利用資源及積極採取減少對環境造成影響的措施致力實踐環境保護政策。本公司已建立環境、健康、安全管理體系，以評估主要附屬公司新建生產設施的環境影響。在生產過程中，本集團已實施了節約能源、減排、處理廢水及廢物的環保措施。本集團亦鼓勵員工按實際需要用電用紙，在工作時保護環境，減少能源消耗及盡量減少製造不必要廢物。透過該等措施及遵守適用環境法律和法規，本集團不斷提升環保表現，以實現本集團之持續發展。

關於本公司環境及社會表現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已上載至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之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單行本。

與持份者之關係

本集團深知持份者權益對業務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致力與主要持份者包括客戶、供應商及僱員保持有效的溝通，加強彼此的關係及合作，支持本集團的長遠發展。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包括分銷商及醫院。透過舉辦研討會及新產品上市會，本集團積極推廣其產品及獲得反饋，亦透過電話諮詢，處理投訴及提供售後服務。本集團致力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予客戶，促進與客戶的長期合作，以此提高市場份額及市場競爭力。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透過規範的供應商管理制度及完善的採購招標機制，以科學化的模式管理供應商。為確保供應商提供的服務及產品符合本集團的要求，本集團亦每年對供應商進行年度評審。

僱員被視為本集團最重要及具價值的資產。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的乃藉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回饋及肯定僱員的貢獻，以及實施完善績效考核制度，並藉着提供足夠的培訓及機會，推動本集團僱員的事業發展及晉升。透過安全管理、文體活動及健康體檢等活動，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健康、安全及愉快的工作環境。

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透過附屬公司於中國進行，因此，本集團需要遵守藥品研發、生產、分銷的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質量、安全、生產、環境保護、知識產權及勞動人事等法律法規的規定。同時，作為在開曼群島成立並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本公司受開曼群島公司法，以及香港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監管。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就董事會所知，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相關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運作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董事

本公司年度內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謝其潤女士

謝炳先生

鄭翔玲女士

謝承潤先生

謝忻先生

田舟山先生

李名沁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正飛先生

李大魁先生

魯紅女士

張魯夫先生

李國棟醫生

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謝其潤女士、謝承潤先生、謝忻先生、魯紅女士、張魯夫先生及李國棟醫生將輪值告退，而彼等符合資格且願意在即將舉行之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獨立指引確認彼等之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詳載於本年報第62至67頁內。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在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42所披露者外，本年度內概無董事於任何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且對本集團之業務屬重要之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和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置存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約數)
			直接擁有權益	透過受控制公司	總數	
謝其潤女士		實益擁有者	6,000,000	-	6,000,000	0.03%
謝炳先生	(1)	實益擁有者	199,119,117	1,459,785,124	1,658,904,241	8.83%
鄭翔玲女士	(2)	實益擁有者	212,034,750	2,756,643,374	2,968,678,124	15.80%
謝承潤先生	(3)	實益擁有者	5,000,000	4,050,000,000	4,055,000,000	21.58%
謝析先生	(4)	實益擁有者	174,247,000	183,310,270	357,557,270	1.90%
李國棟醫生		實益擁有者	71,000	-	71,000	0.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謝炳先生透過Validated Profits Limited持有1,459,785,124股股份，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謝炳先生所擁有。
- (2) 鄭翔玲女士透過True Merit Global Limited及正大百年集團有限公司分別持有2,081,643,374股及675,000,000股股份，該等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鄭翔玲女士所擁有。
- (3) 謝承潤先生透過Thousand Eagles Limited及Remarkable Industries Limited分別持有2,362,500,000股及1,687,500,000股股份，該等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謝承潤先生所擁有。
- (4) 謝忻先生透過Sure Smart Enterprises Limited持有183,310,270股股份，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謝忻先生所擁有。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約數)
謝忻先生	正大天晴	實益擁有者	229,250	0.18%
	南京正大天晴	實益擁有者	26,583	0.5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下持有權益及／或淡倉之人士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於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數目	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份比(約數)
Thousand Eagles Limited	(1)	實益擁有着	2,362,500,000	12.57%
True Merit Global Limited	(2)	實益擁有着	2,081,643,374	11.08%
Remarkable Industries Limited	(1)	實益擁有着	1,687,500,000	8.98%
Validated Profits Limited	(3)	實益擁有着	1,459,785,124	7.77%

附註：

- (1) Thousand Eagles Limited及Remarkable Industries Limited均為投資控股公司，由謝承潤先生全資擁有。
- (2) True Merit Global Limited為一家由鄭翔玲女士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
- (3) Validated Profits Limited為一家由謝炳先生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和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權利，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得益，而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概無達成任何安排，致使董事能於其他法人團體購入該等權利。

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輝煌潤康醫藥發展有限公司(「北京潤康」)與(其中包括)海瑞祥天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海瑞祥天生物科技香港」)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北京潤康同意收購及海瑞祥天生物科技香港同意出售其所持的江蘇浩歐博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18,670,878股股份，佔目標公司29.99%股權(「標的股份」)，惟須受限於股權轉讓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於海瑞祥天生物科技香港向本公司轉讓標的股份(「股權轉讓」)完成後，北京潤康持有目標公司29.99%股權。

董事會報告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待股權轉讓後，(i)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雙潤正安信息諮詢(北京)有限公司(「雙潤正安」)向目標公司股東(即建議受要約人，北京潤康除外)提出可能自願性部分要約(「部分要約」)以收購目標公司15,570,480股股份，佔目標公司25.01%股權。雙潤正安由本公司間接持有51.0198%股權及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謝承潤先生所擁有及控制的一家公司直接持有48.9802%股權；(ii)海瑞祥天生物科技香港同意及不可撤銷地承諾，其將申請預接受與其於目標公司14.13%股權有關的部分要約；及(iii)於股權轉讓協議日期目標公司另一股東蘇州外潤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同意及不可撤銷地承諾，其將申請預接受與其於目標公司8.88%股權有關的部分要約。

部分要約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完成，雙潤正安從接受要約的建議受要約人收購了目標公司14,326,151股股份，佔目標公司23.0113%股權。於部分要約完成後，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北京潤康及雙潤正安間接持有目標公司合計53.0013%股權。

由於股權轉讓及部分要約均涉及海瑞祥天生物科技香港向本集團轉讓目標公司的股權，且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與同一標的事宜(即目標公司的股權)有關，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0(1)條，海瑞祥天生物科技香港被視為本公司的「視作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股權轉讓及部分要約將共同構成本集團的關連交易。儘管如此，由於股權轉讓及部分要約的所有適用合計百分比率均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股權轉讓及部分要約一併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於股權轉讓完成後，海瑞祥天生物科技香港承諾，(i)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財政年度母公司股東應佔目標公司的純利將分別不得低於人民幣49.70百萬元、人民幣52.18百萬元及人民幣54.79百萬元；及(ii)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財政年度母公司股東應佔目標公司經扣除特別損益後的純利將分別不得低於人民幣45.47百萬元、人民幣47.74百萬元及人民幣50.13百萬元(統稱為「利潤承諾」)。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目標公司實際業績符合利潤承諾所載的規定。

有關股權轉讓、部分要約及利潤承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的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2之相關人士交易為全面豁免遵守年度審核及所有披露規定之交易。

可轉換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通過只向專業投資者發行債務形式完成發行及上市750,000,000歐元於二零二五到期之零息可轉換債券（「可轉換債券」）。可轉換債券發行所籌資金淨額，已用於本集團研發開支、建設生產設施、銷售及營銷以及一般企業用途。

於回顧年度內，未償還可轉換債券本金餘額維持於2,150,000歐元，概無任何可轉換債券被轉換，而換股價隨著本公司派發股息後已根據可轉換債券條款及條件進一步由每股股份12.06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11.86港元。於年末，倘未償還可轉換債券全數轉換，本公司須予發行最多1,561,360股股份。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及本公司附屬公司已實施之股份激勵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自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被採納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予任何參與者。

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授出限制股份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未歸屬之限制 股份數目	本年度授出之 限制股份數目	本年度 歸屬之限制 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歸屬之 限制股份數目	限制股份 於授出日 之公允價值 港元	有關股份 在緊接限制股份 授出日之前 之收市價 港元
僱員參與者 ⁽¹⁾	23/08/2024	-	8,274,700 ⁽²⁾	8,274,700 ⁽²⁾	-	3.14 ⁽³⁾	3.21
	13/09/2024	-	201,900 ⁽²⁾	201,900 ⁽²⁾	-	3.22 ⁽³⁾	3.11

附註：

- (1) 所有承授人均為本集團僱員及顧問以及(i)並無包括任何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及(ii)並無包括本年度薪酬最高的五名個人。於本年度內，概無參與人獲授予限制股份而導致該參與人於截至並包括授出當天的十二個月期內所有獲授予股份合計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
- (2) 限制股份以零購買價授出並於授出日即時歸屬。本年度內，概無任何已授出之限制股份根據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被註銷、失效或沒收。
- (3) 限制股份之公允價值乃基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收市價計算。

董事會報告

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激勵股份之詳情如下：

激勵股份數目						
授出日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未歸屬	本年度授出	本年度 歸屬	本年度 沒收/註銷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歸屬	歸屬期
僱員參與者 ⁽¹⁾	30/09/2024	- 108,384,000 ⁽²⁾⁽³⁾	-	(600,000)	107,784,000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²⁾

附註：

- (1) 所有承授人均為正大天晴僱員以及(i)並無包括任何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及(ii)並無包括本年度薪酬最高的五名個人。於本年度內，概無參與人獲授予激勵股份而導致該參與人於截至並包括授出當天的十二個月期內所有獲授予股份合計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
- (2) 激勵股份以每股1.94港元之購買價授出，承授人在接納授出要約後須於正大天晴董事會指定之期間內足額支付購買價款。受限於基於績效之歸屬條件(包括由正大天晴董事會設定之公司財務表現基準及該承授人績效評核結果)獲得滿足，授出予每名承授人之激勵股份總數之40%、30%及30%將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
- (3) 授出之激勵股份之公允價值每股3.73港元乃基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收市價計算。有關股份在緊接激勵股份授出日之前之收市價為每股3.70港元。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比例全年均超過25%。

承諾

謝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九日已簽立一項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承諾（「承諾」），此承諾自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後已正式生效。

據此，謝先生向本公司承諾，自股份於主板開始買賣後，只要(i)謝先生連同其聯繫人士仍然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當時附本公司投票權最少30%的股份；及(ii)股份仍然在主板買賣，則謝先生或任何謝先生轄下公司(就此而言不包括本集團)概不會於地區(定義見下文)內直接或間接經營或將會經營任何界定為規限業務(定義見下文)的業務，或以其他方式擁有該等業務的權益(透過謝先生於本公司擁有的權益除外)；及

就承諾而言：—

「謝先生轄下公司」指謝先生直接或間接擁有其附有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或其他性質的股權逾50%的任何公司或其他實體，或謝先生有權控制其董事會或類似性質的管理機構的公司或實體；

「規限業務」指：—

- (i) 研發、生產及銷售治療眼科病及骨科病的生物藥品；治療皮膚病的外用生物藥品；治療肝病及心腦血管病的中藥現代製劑、西藥及現代保健產品；及
- (ii) 研發治療心血管及呼吸道疾病的新藥及現代保健產品。

「地區」指中國(包括香港)。

承諾不適用於以下情況：—

- (i) 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時發行的股份或其他證券；
- (ii) 持有任何公司的股份或其他證券而有關公司於地區內經營或從事界定為規限業務的任何業務，或直接或間接擁有該等業務的權益，惟該等證券須於交易所上市並有固定交投量，且謝先生及／或其聯繫人士所持有的證券總數不得超過所提述公司已發行股份或其他證券的20%；及
- (iii) 在本公司獲邀請投資於界定為規限業務的業務而本公司拒絕或部份接納情況下，謝先生及／或任何謝先生轄下公司在地區內投資於有關業務，基準為謝先生或謝先生的公司接納投資於該業務的餘下部份，兩種情況下均按下段所述進行。

董事會報告

在謝先生或任何謝先生轄下公司已物色得機會於地區內投資(不論以成立新公司或收購一家現有公司的現有權益或向現有公司注入新資本的方式)一項界定為規限業務的業務或地區內本集團不時主要經營的任何醫藥相關業務(不包括於承諾當日西安正大製藥有限公司及／或海南萱華製藥有限公司從事的任何業務)(「建議業務」)情況下，謝先生承諾彼將促使首先向本公司提供上述機會，並向本公司提供謝先生及／或任何謝先生轄下公司所擁有與建議業務有關的所有相關資料。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代表本公司決定本集團是否應：－

- (i) 完全否決上述機會；或
- (ii) 全面接納上述機會，並開始參與建議業務；或
- (iii) 僅在符合上市規則任何適用規定後謝先生(包括透過謝先生轄下公司)根據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的條款接納餘下投資的前提下部份接納上述機會。

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包括董事在內合共24,379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當時之市場薪酬釐訂僱員薪津。其他僱員福利包括保險及醫療、資助培訓，以及員工股份激勵計劃。

為適當向公眾交代及反映各董事從事董事會及其他委員會工作所需之時間及精力，本公司董事酬金乃按其經驗及工作範圍而釐定。

捐贈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之捐贈金額約人民幣60.11百萬元。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謝其潤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

執行董事

謝其潤女士，現年32歲，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委員會成員。謝女士亦是正大天晴董事及北京泰德副董事長。謝女士為北京市正大慈善基金會第一屆、第二屆理事會理事。彼擁有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經濟學系理學士學位。作為新生代商界領袖，謝女士於二零一八至二零二五年期間六度榮登福布斯中國發佈的「中國傑出商界女性100」榜單及於二零二四年度獲選「彭博《商業週刊》年度50人」。

謝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或主要股東謝炳先生及鄭翔玲女士之女兒、謝承潤先生之姐姐、謝忻先生之堂侄女。

謝炳先生，現年73歲，為本公司創始主席，現任本公司董事會資深副主席、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謝炳先生在中國醫藥行業投資及管理方面擁有超過三十年豐富經驗，現為南京正大天晴、江蘇正大豐海、江蘇正大清江及正大製藥投資（北京）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以及正大天晴及北京泰德董事。謝炳先生亦為正大集團資深副董事長，正大製藥集團董事長，上海富都世界發展有限公司、天津正大飼料科技有限公司、新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正大僑商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中國實行改革開放政策後，謝炳先生即開始到中國投資發展，一九九一年起開始投身製藥行業，先後參股、控股投資了十幾家企業，是中國製藥行業中最有成就的海外投資者之一。如今，謝炳先生領導的正大製藥集團已發展為一家綜合性兼集團化大型製藥企業，其香港上市公司——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是恒生指數成份股，旗下擁有多家全國重點高新技術企業。本集團秉承科技創新理念，立足創仿結合研發體系，堅持開發國際級尖端生物藥、創新藥，在醫療服務、醫療器械、投資併購等多個相關領域不斷突破，成為從研發、製造到銷售的醫藥產業鏈全面覆蓋的創新型醫藥集團企業。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不斷打破歷史營收、淨利潤記錄，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四年連續六年榮登美國雜誌《製藥經理人》發佈的「全球製藥企業Top50」榜單，並曾連續三年入選《福布斯亞洲》「亞太最佳公司50強」。

作為對其在促進中國醫藥行業發展的表彰，謝炳先生先後獲得多項個人榮譽：二零零八年一月，榮獲「世界傑出華人獎」並獲美國西阿拉巴馬大學頒發榮譽博士學位；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獲授亞洲知識管理協會「二零零七／二零零八年度亞洲知識管理協會院士」稱號。

謝炳先生曾任第九、十及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現任中國僑商投資企業協會常務副會長、聯合國和平大學特聘教授。

謝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或主要股東謝其潤女士及謝承潤先生之父親、執行董事謝忻先生之堂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鄭翔玲女士，為本公司創始人之一，現任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委員會成員以及ESG委員會主席。鄭女士一九六四年出生，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臨床醫師。作為正大製藥集團創始人之一，鄭女士對集團的業務發展做出了卓越的貢獻。核心企業正大天晴、北京泰德均多年位列「中國醫藥工業企業百強榜」。鄭女士曾為北京泰德的掌舵人，帶領北京泰德實現了國際化、創新化的裂變式發展，成為國內研製、生產和銷售靶向藥的龍頭企業。

多年來，鄭女士投身愛國愛港事業，積極促進內地和香港的人員交流和經貿往來，為凝聚民族情感、推動雙向合作做了大量的工作，同時，她熱心公益，積極參與社會慈善事業。鄭女士出任多項公職，包括：香港中華聯誼會創會會長，香港一帶一路總商會創會會長，原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主席，第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屆陝西省政協常委召集人，第十二、十三屆陝西省政協港澳臺僑和外事委員會副主任，一九九七年至今歷任中華海外聯誼會創會理事、常務理事、第五屆別選委會召集人、發言人，歷任陝西省秦商總會第二屆理事會會長、永遠名譽會長，香港陝西社團聯合總會主席，北京僑商會常務副會長，北京市工商業聯合會副會長及青島市海洋生物醫藥研究院榮譽院長等。

鄭女士社會服務的突出貢獻，得到了各界的肯定：她是香港特區政府委任的太平紳士(JP)並獲特區政府頒授銀紫荊星章(SBS)，還獲不同組織先後授予「全國巾幗建功標兵」、陝西省第三屆「三秦慈善獎」、「陝西省三八紅旗手」、第四屆北京市「京華獎」及第十一屆青島市「琴島獎」等榮譽。

鄭女士是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或主要股東謝其潤女士及謝承潤先生之母親。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謝承潤先生，現年2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委員會成員及首席執行長，正大天晴董事長，北京泰德董事長，南京正大天晴董事。彼擁有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經濟學系理學士學位及清華大學蘇世民學院管理學及全球領導力碩士學位，現為北京市政協委員、全國青聯委員、陝西省青聯副主席、APEC中國工商理事會數字經濟委員會委員、世界經濟論壇旗下Global Shapers主席團成員、一帶一路總商會科技創新委員會副主任、江蘇省僑商總會常務副會長、香港特區第七屆選舉委員會委員、香港政協青年聯會副會長及香港菁英會會員。謝承潤先生於二零一八年獲「全美華人十大傑出青年」殊榮（該榜單由全美中華青年聯合會、美國華人公共外交促進會、英文《洛杉磯郵報》聯合評選），同時還是第十三屆連雲港市「十大傑出青年」、「江蘇製造突出貢獻獎」先進個人。

謝承潤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或主要股東謝炳先生及鄭翔玲女士之兒子、謝其潤女士之弟弟、謝忻先生之堂侄。

謝忻先生，現年5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委員會成員及資深副總裁。謝忻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收購合併及融資工作。謝忻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工業工程系，獲得工程榮譽學士學位。他於一九九五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公司主席助理並曾出任西安正大製藥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謝忻先生曾任北京潮人商會第一屆理事會理事及第二屆常務理事，陝西省藥品醫療器械企業權益保護協會常務理事，陝西省外商投資企業協會第四屆理事副會長，陝西省抗癌協會第三屆理事會常務理事及世界中醫藥學會聯合會中藥藥劑專業委員會副會長。彼曾被陝西省政府評為「陝西省外商投資企業優秀管理者」並獲陝西省外商投資協會「愛員工的優秀企業家」稱號。謝忻先生曾任正大天晴、北京泰德及正大製藥（青島）有限公司董事，現任南京正大天晴及正大博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正大邵陽骨傷科醫院董事長以及正大天晴監事。

謝忻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或主要股東謝其潤女士及謝承潤先生之堂叔、謝炳先生之堂弟。

田舟山先生，現年61歲，於一九九七年四月加入本集團，負責南京正大天晴的業務。田先生現任南京正大天晴總裁。田先生在南京大學完成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彼曾任正大天晴生產部長、總裁助理、副總裁，在製藥行業有三十多年工作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正飛先生，現年6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陸先生獲經濟學博士(財務管理方向)。彼現時為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長江學者特聘教授及博士生導師，亦曾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及南京大學會計系擔任不同的資深職位。彼為中國會計學會常務理事及財務管理專業委員會副主任，亦曾為財政部會計準則委員會諮詢專家。陸先生現為數份會計及財務研究之編委，同時，也曾發表多份著作。彼現為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分別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獨立董事。

李大魁先生，現年8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李先生一九六五年畢業於北京醫學院藥學系(現名北京大學醫學部藥學院)，於一九八二年獲得中國醫學科學院北京協和醫院藥劑碩士學位。彼曾任北京協和醫院主任藥師(二零一三年退休)及曾任該院藥劑科主任多年，亦曾任中國藥學會副理事長、中國藥學會醫院藥學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中國執業藥師協會副會長，現任中國藥典委員會顧問委員。

魯紅女士，現年55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魯女士在會計、財務管理、公司秘書及境內外資金運作方面有二十多年的工作經驗。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香港註冊會計師和英國特許資深會計師，具中國法律職業資格。魯女士熟悉中國及國際會計準則以及中國和香港等地的上市規則及上市後監管規定，負責或參與多家公司在中國、香港、新加坡和美國等地上市運作全過程以及多個境內外投融及併購等工作。彼熟悉財務分析、預算、財務管理及稅收籌劃，擅長處理複雜的融資及稅務事務。魯女士現為興業合金材料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張魯夫先生，現年67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自一九八七年起，先後在中央政府多個部門包括新華社香港分社(現稱香港中聯辦)任職。二零零零年後，張先生先後以全職或兼職形式服務過數家香港上市公司和慈善機構，歷任國內事務首席代表、中國事務顧問、基金會(國內事務)秘書長、執行總裁等職。

張先生自二零零八年起，擔任香港友好協進會總幹事；同年獲委任為深圳市第四屆政協委員；二零一三年出任中華海外聯誼會理事；二零一五年起先後擔任深圳市海外聯誼會常務理事和廣東省海外聯誼會常務理事。彼持有北京師範大學哲學碩士學位和副研究員職銜；二零一一年，獲聘為香港管理學院特聘教授。張先生現為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棟醫生(金紫荊星章、聖約翰司令勳銜、太平紳士)，現年70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李醫生是香港私人執業家庭醫學專科醫生。彼為世界家庭醫生組織(WONCA)前主席、香港醫學專科學院前主席，現為香港家庭醫學學院院監。

李醫生一九七五年畢業於美國康奈爾大學並獲得文學學士學位，其後繼續攻讀醫科，並於一九八零年獲得於香港大學醫學學士學位。彼為香港全科醫學學院院士、香港醫學專科學院院士、香港牙科醫學院榮譽院士、澳洲皇家全科醫學院榮譽院士、香港家庭醫學學院榮譽院士、英國皇家內科醫學院公共衛生學院院士、馬來西亞家庭醫學專科學院榮譽院士、中國內地註冊執業醫師、美國內科醫學院院士、泰國皇家內科醫學院榮譽院士、新加坡醫學院院士、愛爾蘭皇家內科醫學院榮譽院士及英國皇家全科學院榮譽院士。

李醫生是香港中文大學家庭醫學名譽臨床教授、香港大學家庭醫學院榮譽教授及上海復旦大學醫學院榮譽教授。彼為禁毒常務委員會主席、安老事務委員會主席、基層醫療署委員、香港聖約翰救傷會總監、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主席、香港賽馬會榮譽董事及嘉會醫療董事及名譽顧問。彼亦是香港青年獎勵計劃名譽顧問、團結香港基金顧問以及香港一帶一路總商會醫療衛生委員會主任。李醫生現為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高級管理人員

李春玲女士，現年54歲，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負責本集團財務工作。李女士畢業於貴州財經學院，高級會計師，並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李女士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前，曾在會計師事務所任職。李女士在財務及審計方面具有超過三十年的工作經驗。

靳松先生，現年49歲，副總裁，負責本集團公共事務及ESG相關工作。靳先生畢業於中國藥科大學，獲藥物製劑專業工學學士學位，後於日本立命館大學獲得公共衛生管理專業國際合作政策碩士學位。靳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加入本公司前，曾於中國大型醫藥央企擔任副總裁職位，並曾在國家醫藥行業監管部門有多年工作經歷，在醫藥行業管理方面具有二十多年的工作經驗。

公司法定名稱

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1177

公司網址

www.sinobiopharm.com

公司註冊地點

開曼群島

主板上市日期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

創業板上市日期

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九日

董事

執行董事

謝其潤女士(主席)
謝炳先生(資深副主席)
鄭翔玲女士(副主席)
謝承潤先生(首席執行長)
謝忻先生
田舟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正飛先生
李大魁先生
魯紅女士
張魯夫先生
李國棟醫生

執行董事委員會

謝其潤女士(主席)
謝炳先生
鄭翔玲女士
謝承潤先生
謝忻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陸正飛先生(主席)
李大魁先生
魯紅女士
李國棟醫生

薪酬委員會

張魯夫先生(主席)
陸正飛先生
魯紅女士

提名委員會

謝其潤女士(主席)
謝炳先生
陸正飛先生
魯紅女士
張魯夫先生
李國棟醫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鄭翔玲女士(主席)
謝其潤女士
李國棟醫生

公司秘書

陳凱年先生

授權代表

謝炳先生
陳凱年先生

接受傳票及通告之授權代表

謝瑗女士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國農業銀行連雲港分行
中國
江蘇省
連雲港市
新浦區通灌北路43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註冊辦事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
辦公大樓41樓09室

中國內地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光華路10號
正大中心北塔45層

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國際金融中心2期39樓

航舵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東城區建國門內大街7號
光華長安大廈2座1118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投資者關係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第1期24樓01室



致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75至176頁的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

我們認為，上述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規定，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和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的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時進行處理及以此出具審計意見。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下文載有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以下各項事項的資料。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有關該等事項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執行為應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的程序。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以下事項的程序，為我們就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第三層投資之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對眾多公司進行了非上市投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投資被列為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44.39億元和人民幣108.99億元（二零二三年：分別為人民幣47.00億元及人民幣14.34億元）。這些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的確定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和估計。因此，我們將第三層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本集團的相關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重大會計政策—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附註3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附註21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附註22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和附註44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級別。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有關第三層投資之公允價值計量的程序包括：

- 了解對公允價值計量的關鍵控制，並評估了這些控制的設計和實施；
- 評估了協助管理層評估公允價值的外部評估師的客觀性，獨立性和能力；
- 通過檢查支持文件，評估了估值模型中關鍵輸入數據的合理性；
- 讓我們的內部評估專家來審查評估師在若干第三層投資中採用的評估方法及輸入數據；及
- 評估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披露的充分性。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會就其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有重大不符，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倘基於我們進行的工作，我們認為該其他資料中有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而言，我們並無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允的反映，及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落實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乃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報告僅向全體股東作出，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其個別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關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假若有關披露資料不足，則我們須出具非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計。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負責。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其中包括)計劃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倘適用)用以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就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而言，我們釐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於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何兆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28,866,159	26,199,409
銷售成本		(5,336,218)	(4,989,877)
毛利		23,529,941	21,209,532
其他收益	5	1,207,037	756,097
其他虧損，淨額	6	(1,184,526)	(142,81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077,966)	(9,193,351)
行政費用		(2,081,510)	(1,873,284)
其他費用		(6,201,656)	(4,703,660)
包括：研究與開發成本		(5,089,203)	(4,402,973)
財務收入	8	499,564	378,335
財務成本	9	(295,117)	(495,237)
淨財務收入／(成本)		204,447	(116,902)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盈利及虧損		(118,299)	(525,710)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盈利	7	5,277,468	5,409,906
所得稅費用	12	(492,918)	(797,267)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盈利		4,784,550	4,612,639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盈利	13	1,580,132	484,759
本年度盈利		6,364,682	5,097,398
歸屬於：			
母公司持有者		3,499,834	2,331,939
非控制權益		2,864,848	2,765,459
		6,364,682	5,097,39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者之每股盈利	15		
基本			
— 本年度盈利		人民幣19.13分	人民幣12.59分
—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盈利		人民幣10.50分	人民幣10.21分
攤薄			
— 本年度盈利		人民幣19.13分	人民幣12.59分
—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盈利		人民幣10.49分	人民幣10.21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	6,364,682	5,097,398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於往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		
匯兌差額：		
淨投資套期淨收益／(虧損)	170,227	(70,564)
海外營運換算之匯兌差額	145,131	46,023
其他全面收益於往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淨額	315,358	(24,541)
其他全面收益於往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65,309)	98,418
所得稅影響	-	-
	(65,309)	98,418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44,959)	16,110
其他全面收益於往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淨額	(110,268)	114,52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205,090	89,987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6,569,772	5,187,385
歸屬於：		
母公司持有者	3,707,747	2,421,926
非控制權益	2,862,025	2,765,459
	6,569,772	5,187,385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8,691,382	8,080,907
投資物業	17	269,030	289,342
使用權資產	18(a)	1,596,774	1,831,254
商譽	19	915,689	680,452
無形資產	20	2,145,277	2,228,509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21	1,620,085	12,243,675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22	10,911,529	1,562,870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3	4,439,113	4,699,703
銀行存款	28	9,365,805	7,312,891
遞延稅項資產	33	516,288	567,012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	27	251,766	302,673
總非流動資產		40,722,738	39,799,288
流動資產			
存貨	25	2,373,145	1,993,472
交易及票據應收賬款	26	4,967,560	4,510,195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27	2,451,744	3,635,630
應收相關公司款項	42	295,610	188,610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24	76,859	301,080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3	4,950,829	2,811,96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	9,569,584	9,451,878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	13	24,685,331 –	22,892,825 912,706
總流動資產		24,685,331	23,805,531
流動負債			
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29	1,497,461	1,334,703
應付稅項		318,198	271,871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30	10,028,415	9,405,589
附息銀行借款	31	7,585,825	11,135,940
應付相關公司款項	42	73,295	136,130
租賃負債	18(b)	28,333	71,488
或然對價		8,720	12,195
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		16,243	–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直接相關負債	13	19,556,490 –	22,367,916 238,859
總流動負債		19,556,490	22,606,775
淨流動資產		5,128,841	1,198,75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5,851,579	40,998,044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5,851,579	40,998,044
非流動負債			
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		—	16,478
遞延政府補貼	32	557,916	548,272
附息銀行借款	31	1,996,752	1,057,944
租賃負債	18(b)	83,393	298,394
或然對價		201,895	125,460
遞延稅項負債	33	237,553	781,543
總非流動負債		3,077,509	2,828,091
淨資產		42,774,070	38,169,953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之權益			
股本	34	414,384	414,615
庫存股份	34	(2,974,787)	(1,769,723)
儲備	36	34,521,192	31,829,577
		31,960,789	30,474,469
非控制權益	37	10,813,281	7,695,484
總權益		42,774,070	38,169,953

謝其潤
董事

謝承潤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4)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產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透過其他 全面收益 以公允價 值列賬之 金融資 產之公允 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繳立盈餘*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匯兌變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滾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14,899	12,461,438	(1,432,484)	(9,310,613)	28,176	65,525	22,691	5,288,365	(860,860)	23,069,898	29,747,035	8,196,513	37,943,548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	2,331,939	2,331,939	2,765,459	5,097,39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	98,418	-	-	-	-	98,418	-	98,418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 賬之權益投資後轉撥公允價值儲備	-	-	-	-	-	24,029	-	-	-	(24,029)	-	-	-
海外營運換算之匯兌差額	-	-	-	-	-	-	-	-	(24,541)	-	(24,541)	-	(24,541)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匯兌差額	-	-	-	-	-	-	-	-	16,110	-	16,110	-	16,110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	-	122,447	-	-	(8,431)	2,307,910	2,421,926	2,765,459	5,187,385
應佔自聯營公司收取之非全面收益 及分派之權益變動	-	-	-	15,250	-	-	-	-	-	-	15,250	-	15,250
已付非控制股東股息	-	-	-	-	-	-	-	-	-	-	-	(3,221,839)	(3,221,839)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	24,799	24,799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	(69,448)	(69,448)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5	-	17,740	-	-	-	-	-	-	-	17,740	-	17,740
用以註銷之回購股份	-	-	(41,414)	-	-	-	-	-	-	-	(41,414)	-	(41,414)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回購股份	-	-	(354,979)	-	-	-	-	-	-	-	(354,979)	-	(354,979)
註銷庫存股份	(284)	(41,130)	41,414	-	-	-	-	-	-	-	-	-	-
已宣派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998,765)	(998,765)	-	(998,765)
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	14	-	-	-	-	-	-	-	-	(332,324)	(332,324)	-	(332,324)
從滾存利潤轉出	-	-	-	-	-	-	-	397,776	-	(397,776)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4,615	12,420,308	(1,769,723)	(9,295,363)	28,176	187,972	22,691	5,686,141	(869,291)	23,648,943	30,474,469	7,695,484	38,169,95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4)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產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透過其他全 面收益以公 允價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 之公允價值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撥立盈餘*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匯兌變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滾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14,615	12,420,308	(1,769,723)	(9,295,363)	28,176	187,972	22,691	5,686,141	(869,291)	23,648,943	30,474,469	7,695,484	38,169,953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	3,499,834	3,499,834	2,864,848	6,364,68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	(65,309)	-	-	-	-	(65,309)	-	(65,309)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 賬之權益投資後轉撥公允價值儲備	-	-	-	-	-	24,952	-	-	-	(24,952)	-	-	-
海外營運換算之匯兌差額	-	-	-	-	-	-	-	-	318,181	-	318,181	(2,823)	315,358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匯兌差額	-	-	-	-	-	-	-	-	(44,959)	-	(44,959)	-	(44,959)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	-	(40,357)	-	-	273,222	3,474,882	3,707,747	2,862,025	6,569,772
已付非控制股東股息	-	-	-	-	-	-	-	-	-	-	-	(368,527)	(368,527)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	605,741	605,741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	(49,982)	(49,982)
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	-	-	-	(11,447)	-	-	-	-	-	-	(11,447)	-	(11,447)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5	-	-	53,721	-	-	-	-	-	-	53,721	679	54,400
行使限制股份	34	-	24,528	(24,528)	-	-	-	-	-	-	-	-	-
用以註銷之回購股份	34	-	(22,608)	-	-	-	-	-	-	-	(22,608)	-	(22,608)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回購股份	34	-	(1,229,592)	-	-	-	-	-	-	-	(1,229,592)	-	(1,229,592)
註銷庫存股份	34	(231)	(22,377)	22,608	-	-	-	-	-	-	-	-	-
已宣派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505,636)	(505,636)	-	(505,636)
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	14	-	-	-	-	-	-	-	-	(505,865)	(505,865)	-	(505,865)
從滾存利潤轉出	-	-	-	-	-	-	-	831,764	-	(831,764)	-	-	-
非控制股東注資	-	-	-	-	-	-	-	-	-	-	-	67,861	67,86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4,384	12,397,931	(2,974,787)	(9,277,617)	28,176	147,615	22,691	6,517,905	(596,069)	25,280,560	31,960,789	10,813,281	42,774,070

* 該等儲備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綜合儲備約人民幣34,521,192,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31,829,577,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		5,277,468	5,409,906
已終止經營業務	13	1,716,907	523,673
調整：			
財務費用		295,119	511,06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盈利及虧損	21	118,299	525,709
銀行利息收益		(499,780)	(384,471)
投資收益		(96,873)	(150,895)
源自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之股息收入	5	(753,428)	(87,1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	1,034,330	873,526
投資物業折舊	17	28,338	27,2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	83,918	64,386
無形資產攤銷	20	174,595	109,0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利潤，淨額	6	(40,901)	(62,689)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784,918)	(231,880)
分步收購附屬公司的收益	6	-	(33,189)
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6	578,826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7	53,721	18,123
注銷部分可轉換債券虧損		-	120,603
公允價值(利潤)/虧損，淨值：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7	9,202	(62,198)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7	(20,432)	(8,416)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	588,898	117,518
可轉換債券利潤			
一嵌入式衍生工具	7	-	(161)
或然對價	7	68,091	16,645
衍生金融工具	7	-	(46,985)
終止使用權資產之(利潤)/虧損	7	(47,256)	5,538
於一家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	7	326,979	-
交易及票據應收賬款之減值/(減值轉回)	7	12,786	(12,260)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減值	7	86,627	-
無形資產減值	7	286,811	-
商譽減值	7	18,619	-
		7,515,946	7,242,816
存貨(增加)/減少		(273,063)	135,323
交易及票據應收賬款增加		(413,989)	(816,029)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款減少/(增加)		81,242	(480,790)
應收相關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07,000)	176,619
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增加		130,111	284,301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增加		716,114	658,831
應付相關公司款項減少		(62,835)	(246,449)
遞延政府補貼增加/(減少)		29,259	(142,320)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7,615,785	6,812,302
已付所得稅		(1,000,665)	(746,568)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6,615,120	6,065,73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499,780	384,470
已收投資收益		96,873	150,895
從投資收取之股息		753,428	87,104
從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676,350	405,81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960,102)	(1,067,823)
購買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4,380)	(22,600)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所得款		205,871	169,665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淨流入／(流出)	38	2,658	(1,156,519)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並記錄於金融資產之理財產品(增加)／減少		(1,985,077)	1,739,695
記錄於其他應收款之理財產品減少／(增加)		1,332,618	(1,553,257)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增加)／減少		(21,222)	9,0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		70,852	100,993
新增無形資產		(434,058)	(406,778)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增加		–	(229,108)
透過損益指定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投資		(191,081)	(74,150)
或然負債付款		–	(8,741)
原存款期逾三個月期滿之定期存款(存入)／提取		(3,240,975)	300,521
出售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所得款		84,992	–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	39	1,404,347	413,813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709,126)	(756,975)
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所得款		150,674	–
新增銀行貸款		11,695,985	12,193,884
衍生金融工具付款		–	(63,521)
回購可轉換債券		–	(3,621,944)
歸還銀行貸款		(14,431,043)	(10,283,992)
已付股息		(1,846,381)	(632,669)
已付利息		(287,246)	(480,825)
租賃負債付款	18	(44,209)	(41,691)
已付非控制股東股息		(368,527)	(3,221,839)
回購股份		(1,252,200)	(396,393)
由非控制股東貢獻		67,861	–
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315,086)	(6,548,990)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減少淨額		(1,409,092)	(1,240,231)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7,505,098	8,654,805
外幣匯率轉變的淨影響		135,517	90,524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6,231,523	7,505,098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之分析			
無限制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28	2,848,231	4,203,568
原存款期於三個月內期滿之定期存款	28	3,383,292	3,098,310
歸屬於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及短期存款	13	–	203,220
呈列於現金流量表中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6,231,523	7,505,09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經綜合修訂的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GEM」)上市。於聯交所批准後，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從GEM撤回並於主板上市。

本公司之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41樓09室。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繼續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和銷售一系列中藥現代製劑和西藥藥品。

附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登記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正大天晴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正大天晴」)*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中國大陸*	人民幣 890,000,000元	—	60	研發、製造及 分銷藥品
南京正大天晴製藥有限公司 (「南京正大天晴」)*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 336,031,726元	—	55.6	研發、製造及 分銷藥品
連雲港潤眾製藥有限公司 (「連雲港潤眾」)*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 103,528,805元		60	研發、製造及 分銷藥品
江蘇正大清江製藥有限公司 (「江蘇清江」)*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 180,000,000元	—	55.588	研發、製造及 分銷藥品
江蘇正大豐海製藥有限公司 (「江蘇豐海」)*	中國／中國大陸*	29,607,377美元	—	60.898	研發、製造及 分銷藥品
北京泰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泰德」)*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 500,000,000元	—	57.60	研發、製造及 分銷藥品
invoX Pharma Limited (「invoX」)	英國	100美元普通股	100	—	研發藥品

* 該等附屬公司乃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資企業。

上表所列之本公司附屬公司乃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有主要影響或佔本集團淨資產相當份額。董事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導致過份冗長。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之若干票據應收款、或然對價負債及可轉換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除外。出售持作出售的公司按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低者列賬，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4內。除另有所指外，該等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價值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乃一間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被投資方業務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能力以主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的推定。倘本公司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投票權利或類似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

損益及各個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所有者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虧絀結餘。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所有本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的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並無喪失控制權的附屬公司之擁有權變動會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匯兌變動儲備；並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應佔部分，按照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採納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滾存利潤(如適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零年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二年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列示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訂明賣方－承租人於計量售後租回交易中產生的租賃負債時所採用的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於本集團自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並無任何售後租回交易，而其可變租賃付款並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故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 (b) 二零二零年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延遲償還權利的涵義，以及延遲償還權利必須於報告期末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其延遲償還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其自身權益工具償還，且僅在可轉換權本身於可轉換負債中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則負債條款概不影響其分類。二零二二年修訂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諾中，僅實體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契諾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在實體遵守報告期後12個月內的未來契諾的前提下，非流動負債需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認為其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時維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點，並規定須就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的披露規定旨在幫助財務報表的使用者瞭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的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本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如適用)生效後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開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則第7號之修訂 ²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說明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雖然許多章節乃出自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並作出有限改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於損益表內呈列之新規定，包括指定總額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所有收益及費用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當中亦要求於單獨的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資料分組(匯總及拆分)及位置提出更嚴格要求。先前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規定已轉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更正*(更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亦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作出相應的輕微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相應修訂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並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規定進行分析，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之附屬公司，且並無公開責任，以及須擁有一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可供公眾使用之綜合財務報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公司)。允許提早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一間上市公司，故並不符合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的資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正在考慮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編製其特定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澄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在達致特定標準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期之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性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性。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對具有無追索權特性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鉤工具進行分類的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對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工具及具有或然特性的金融工具之投資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並於初始應用日對年初滾存利潤(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在無需事後確認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該等修訂或僅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資產出售或注資的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要求於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將前瞻性地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的先前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可於現時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瞭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允許提早應用。於應用該等修訂時，實體不能重列比較資料。初始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應於初始應用當日確認為對滾存利潤年初結餘的調整或對權益單獨組成部分中累積的匯兌差額累計金額的調整(如適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冊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隨附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與標準的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標準所用的概念及術語達致一致。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未必說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參考段落之所有規定，亦未必增設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釐清當承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廢除時，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混淆。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其中一個例子，移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的規定的不一致之處。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等修訂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2.4 重大會計政策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乃指本集團長期持有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的權益，並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惟並非對該等政策的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合營公司乃指具有共同控制權的當事方有權安排合營公司的淨資產的一種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合約約定共享安排的控制權，該控制權僅因相關活動的決定需要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而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之投資按本集團使用會計權益法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的應佔資產淨額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賬。

調整令任何可能存在的不相同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收購後的業績和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和綜合其他全面收益內。此外，當有變動已直接在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中確認時，本集團會在適當時候在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交易時產生的未實現收益和虧損會按其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對銷，惟倘未實現虧損證明已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產生的商譽計入為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的一部份。

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變為在合營公司的投資或反之亦然，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而該投資繼續使用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在失去對其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其合營公司的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以其公允價值計量和確認任何保留投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在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後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和出售所得款項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當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分類為持作出售時，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非流動資產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入賬。轉讓之對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算，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之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辨認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權益。所有非控制權益的其它成份均以公允價值計量。收購成本於發生時列為開支。

當收購包括一項投入及實質性過程的一系列活動和資產並有助於創造產出能力，本集團確定其已購入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分離。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及任何產生的利潤或虧損將視乎情況而定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收購方轉讓的任何或然對價將於收購日按公允價值確認。或然對價(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確認於損益中。被分類為權益之或然對價不用重新計量及其後續結算計入權益內。

商譽首次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對價、已確認非控制權益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如總對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於重新評估後其差額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之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時，減值虧損會予以確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而該單位的部份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該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部份計量。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公允價值的計量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和權益投資。公允價值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為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在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在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資產的最高和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和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數據可用來計量公允價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和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允價值在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所有資產和負債，均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允價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第一層－根據活躍市場對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第二層－根據估值技術計量，而有關估值技術中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均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第三層－根據估值技術計量，而有關估值技術中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均不可觀察

就按經常性基準在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和負債而言，在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透過重估分類(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確定等級各層級間是否發生轉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或倘有需要為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惟存貨、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除外)，則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並按個別資產獨立釐定，除非該資產所帶來的現金流入並非大部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在該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乃按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

減值虧損僅在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是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評估和該資產特定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折算為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的期間自損益表內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費用類別中扣除。

在每個報告期末就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已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而作出評核。倘該跡象存在，則估計其可收回金額。過往已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商譽除外)僅在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已變動時撥回，惟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下應予釐定的賬面值(經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的撥回在產生的報告期間入賬損益表。

相關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被視為本集團之相關人士：

(a) 個人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且該人士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ii) 可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力；或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或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相關人士(續)

(b) 符合下列情況之一之企業：

- (i) 該企業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企業乃另一企業之聯營企業或合營公司(或另一企業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企業與本集團均為相同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該企業乃第三方之合營公司，且另一企業為該第三方之聯營企業；
- (v) 該企業乃本集團或本集團有關聯之企業之僱員福利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企業乃(a)所列舉之個人所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列舉之個人對該企業有重大影響或為該企業(或該企業之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企業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是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部分時，將不計提折舊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會計政策「非流動資產及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將進一步詳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至其營運狀況及工作地點作預定用途而直接產生的費用。

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而產生的支出，如維修及保養費等，一般會於產生該等支出的期間計入損益表。當符合確認標準時，重大檢查支出則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作為重置。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主要部份需要定期重置時，本集團則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將該部份確認為個別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續)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而計算。主要折舊年率如下：

樓宇	4%-6%
租賃物業裝修	5%-20%
廠房及機器	5%-9%
汽車	9%-18%
傢具及裝置	18%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有不同可使用年期的部份，有關項目之成本以合理基礎分配於各部份，而每部份的折舊亦獨立計算。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審閱及調整一次(如適當)。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或預期從使用或出售將不會帶來未來利益時，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初始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遭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時產生的任何盈虧於該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內於損益表確認，為出售所得款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乃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且不需折舊。當在建工程完工及可作預定用途時，則按適當之類別被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持有土地及樓宇之權益(包括使用權資產)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該等物業首次以成本(包括交易費用)計量。初始確認之後，投資物業以歷史成本扣除折舊及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折舊乃以直線法按預計可使用年期20年計算。

只有當項目聯繫之未來經濟收益流入本集團及項目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後續支出才可於資產賬面價值中扣除。所有其他修理及維護成本於其發生的財務期間內於損益表中作為費用。

任何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之盈利或虧損於報廢或出售年度內於損益表中確認。

當實體使用成本模式，投資物業轉為自用物業時，不會改變其賬面值及以成本計量或披露的要求。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非流動資產及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的賬面值將主要藉一項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收回時，則分類為持作出售。在此情況下，該資產或出售組別須可按當前狀況即時出售，惟僅須受出售此類資產或出售組別的一般及慣用條款所規限，且出售極有可能發生。附屬公司所有分類為出售組之資產及負債均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而不論本集團於出售后會否保留其前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權益。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投資物業及金融資產除外)，按其賬面值及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間的較低者計量。分類為持作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不予折舊或攤銷。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被收購之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個別地以成本計量，在業務合併中被收購之無形資產的成本乃為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被評估為有限或不確定。有限年期之無形資產以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及當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而作出減值評估。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須於每個財政年度末至少審閱一次。

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每年單獨或按現金產生單位水平進行減值測試。該無形資產不進行攤銷。不確定年期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於每年進行覆核以釐定不確定年期評估是否繼續可行。若無，則可使用年期由不確定年期至有限年期的變動按前瞻基準入賬。

商標

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商標首次以成本計量及按估計4至10年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客戶關係

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客戶關係初始按成本計量並按相應估計4至10年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專利權和許可

購入的專利權和許可按成本價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以直線法於不超過1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研究與開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在產生時計入損益表。

開發新產品項目所產生的支出只會在下列情況下資本化及作遞延處理：本集團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被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是可行的；本集團有意完成和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可獲取的資源以完成該項目和有能力可靠地度量開發的費用。不符合此等標準的產品開發支出在產生時作為開支處理。

遞延發展成本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基準除有關產品之商業壽命計算，惟不能超過五年。從產品投入商業生產日開始計算。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對價而轉移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的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使用有關租賃付款及使用權資產相當於相關資產之使用權。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予以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租期內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租賃土地
物業

40至50年
1年以上但少於10年

倘於租期屆滿前租賃資產的所有權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將於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視乎指數或利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將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款項。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以終止租賃，租賃付款還包括合理確定要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格和終止租賃的罰款。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

由於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因此本集團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使用其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的金額增加以反映利息累增，同時就已作出的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倘有所修改、租期有變、租賃付款有變(例如因指數或利率有變而導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對相關資產的購買選擇權所作的評估有變，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本集團租賃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單獨呈列。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其短期租賃(即租期為自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設備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對被視為屬於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的租賃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在租賃開始時(或發生租賃變更時)將其每個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不轉移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入賬，由於其經營性質，於損益表內列為其他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與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及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可行權宜方法的交易應收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交易應收款遵照下文「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倘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沒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不論其業務模式，應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已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目標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而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目標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以及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並非按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已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分類及計量。

所有常規購買和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指購買或出售需要在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移交資產。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之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通過其他全面收益、利息收益、外匯重估以公允價值進行的債務投資減值虧損或轉回於損益表確認以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剩餘的公允價值變動是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後，累計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再循環至損益表。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權益投資)

於初始確認時，倘股權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的股權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回地將該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的權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而釐定。

這些金融資產的收益和虧損永遠不會回收到損益表。當確立付款權利時，股息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本集團從該等所得款項中獲益作為金融資產部分成本的回收除外，在這種情況下，此類收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不受減值評估規限。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的衍生工具及權益投資。當確立付款權利時，權益投資股息亦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益。

倘經濟特點及風險並無密切與主體關連，混合合同內之含有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的嵌入式衍生工具可與主體分開處理及入賬作獨立衍生工具；另一項與該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條款相同的獨立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及混合合同並不是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則於損益表確認。重新評估在合同條款出現變動致使現金流量須大幅修改時作出。

混合合同內之含有金融資產主體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並不會獨立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整體須分類為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將從根本上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獲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轉讓了獲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承諾根據「轉讓」安排將所收取的現金流量盡快全數轉交第三方，且(a)本集團轉讓了與該資產相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或(b)本集團雖然既未轉讓亦未保留與該資產相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但轉移了資產的控制權。

如果本集團轉讓了收取一項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了轉讓安排，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項資產的風險和回報，以及保留程度。如既未轉移亦未保留與該資產相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也沒有轉移對該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則根據對已轉讓資產的持續參與程度繼續確認該項金融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需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的計量基準，應能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與義務。

以對被轉讓資產提供擔保的方式作出持續參與，按下述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資產的原有賬面值和本集團要求償還的對價的最大金額。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提供予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當中考慮可以合理成本及精力獲取的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90天時，信貸風險會顯著上升。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倘合約付款已逾期一年，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本集團根據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包括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控制慣例及逾期超過90天的金融資產過往收回率，反駁90天逾期違約推定。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

有關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的債務投資，本集團應用低信貸風險簡化辦法。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利用以合理成本及精力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評估債務投資是否有低信貸風險。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債務投資的外部信貸評級。獲評為最高投資類別的債務投資被視為低信貸風險投資。本集團的政策為以12個月基準計量該類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然而，當債務投資的信貸風險自開始以來顯著上升，將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本集團利用評級釐定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以及估算預期信貸虧損。

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的債務投資及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遵照一般方法計算減值，並按以下階段將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分類(交易應收款除外，其應用下文詳述的簡化方法)：

- 階段1 — 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其虧損撥備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階段2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惟並非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其虧損撥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階段3 — 於報告日期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惟並非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其虧損撥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交易應收款而言或當本集團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實際權宜方法外，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不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但相反會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準備。本集團已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訂立準備矩陣，並按債務人及經濟環境具體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被分類為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而如屬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應付相關公司款項、附息銀行借款、或然對價及可轉換債券。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如下分類進行其後計量：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負債包括或然對價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乃於初始確認日期指定，且僅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條件時方會作此指定。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的負債盈虧在損益表中確認，除因本集團自身信貸風險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會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並無後續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價值淨盈虧不包括就該類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應付相關公司款項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應付相關公司款項及借款的後續計量，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除非貼現影響不大，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負債終止確認後，收益及虧損在損益表確認，並以實際利率法攤銷。

計算攤銷成本時，應考慮收購折讓或溢價，以及作為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法攤銷在損益表中列為財務成本。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續)

可轉換債券

表現出負債特徵的可轉換債券的組成部分在財務狀況表中扣除交易成本後確認為負債。發行可轉換債券時，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是使用同等不可轉換債券的市場價格確定的；並且該金額作為長期負債以攤銷成本為基礎，直到轉換或贖回消失為止。

如果可轉換債券的轉換期權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特徵，則將其與其負債組成部分分開。初始確認時，可轉換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並作為衍生金融工具的一部分列示。所得款項超出初始確認為衍生工具部分的金額的任何超出額，均確認為負債部分。交易成本在初始確認工具時根據所得款在負債和衍生工具部分中的分配在可轉換債券的負債和衍生工具部分之間進行分配。交易成本中與負債組成部分相關的部分最初確認為負債的一部分。與衍生工具部分有關的部分在損益表中立即確認。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條款差異頗大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大幅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各自賬面值的差異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工具之抵銷

如果及唯有當現行強制執行法律權利來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意向以淨額支付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付負債，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及以淨額於財務狀況表中呈報。

庫存股份

本集團重新擁有及持有的自身權益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本集團自身權益工具之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於損益表中未確認任何利潤或虧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成本則包括直接物料費用、直接工資及適當比例的製造經常成本。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預期完成及售出所需的其他成本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並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而價值變動風險甚低及短期變現能力高之短期高流動性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上文界定的短期存款，減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撥備

當因過去事項而須負上現行責任(法定或推定)，並很可能須在日後動用資源以履行該責任，則須就此確認撥備，前提為該責任之金額能可靠地估計。

當折現的影響重大時，撥備之確認金額乃以未來預計清償債項所需支出，於報告期末以現值計算。隨時間過去而增加的貼現值會包括在損益表之財務成本內。

於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負債按其公允價值初步計量。其後按下列兩項較高者計量：(i)根據上文撥備的一般政策將予確認的金額；及(ii)初始確認金額減(倘適用)根據收入確認政策確認的收入金額。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本期及遞延稅項。與損益外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或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並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從稅務機構收回或將支付予稅務機構之數額計量。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按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該等資產及負債就財務報告而言之賬面值的所有暫時差額而釐定，惟並無就支柱二所得稅確認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把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均予以確認，惟下列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的起因，是由一宗非業務合併交易中首度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及在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盈利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並無導致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對於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倘能控制有關暫時差額之撥回時間而於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一切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入賬。遞延稅項資產確認惟以應課稅盈利可予抵銷此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金額為限，惟以下各項除外：

- 倘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起因，是由一宗非業務合併交易中首度確認之資產或負債，及在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盈利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並無導致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對於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則僅在有關暫時差額很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並有應課稅盈利以供動用暫時差額予以抵銷之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減至應課稅利潤不足以將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用來抵銷為止。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評核，並按很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而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適用於已變現資產或已清償負債之稅率計量，並以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質制定之稅率(及稅法)作基準。

僅於本集團擁有依法執行權利，可抵銷本期稅項資產、本期稅項負債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而有關所得稅由同一稅務機關就同一稅務實體或不同稅務實體徵收，且該不同稅務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清償或有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結算本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予以對銷。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可合理保證實體將會收到補貼及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允價值確認。倘補貼與支出項目有關，則會於擬補貼的成本支銷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益。

與資產相關的補貼，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益賬，在相關資產預計可使用年期內分期計入當期損益表，或者以減少折舊費用的方式計入當期損益表，沖減相關資產的賬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與客戶簽訂合約的收入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予以確認，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以換取該等商品或服務的對價的金額。

當合約中的對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估計的對價金額為本集團有權以交換商品或服務的方式轉讓給客戶。可變對價是在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到約束，直到極有可能出現重大收入撥回當隨後的可變對價的相關不確定性時，不會發生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

當合約包含一個融資部分，為客戶提供融資的重大利益向客戶轉移商品或服務超過一年，收入按金額的現值計量應收款項，使用本集團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合約開始時的客戶。當合約包含為本集團提供的融資部分時超過一年的重大經濟利益，根據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利息費用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責任。對於合約期間的付款期限由客戶承諾的商品或服務的轉讓是一年或更短，交易價格不調整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之計，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

銷售產品

銷售產品的收入在產品控制權轉移給客戶的時間點確認，一般在交貨時。

其他收益

利息收益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權責發生制確認，採用準確的利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在金融工具的預期年限內或較短期間折現(倘適用)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

股息收益在股東收款權已經確定，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將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認。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商品或服務前收到客戶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當本集團履約時(即向客戶轉讓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合約負債確認為收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收取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的酬金，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以換取股本工具(「股權結算交易」)。僱員進行以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而計量。公平值乃採用市場法釐定。

股權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權益之相應升幅會於達到表現及／或服務條件之期間內於僱員福利支出確認。由歸屬日前之每個報告期末就股權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支出反映歸屬日屆滿，以及本集團最終將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某一期間內於損益表扣除或計入之數額指於該期間初及末已確認累計支出之變動。

釐定獎勵授出日的公允價值時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達成條件的可能性則被評定為將最終歸屬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將反映在授出日的公允價值內。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在獎勵的公允價值內，且除非包含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將導致獎勵遭到即時支銷。

因未能達至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不會確認支銷。倘獎勵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交易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已達成。

倘達到獎勵的初始條款，當股權結算獎勵之條款修訂時，會確認最少的支出，猶如條款並無進行修訂。此外，因修訂而出現之任何支出而會導致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之總公允價值增加或以其他方式令按於修訂日期所計量之僱員受惠，則均須予以確認。當股權計算獎勵註銷時，視作獎勵已於註銷當日已經歸屬，而獎勵尚未確認的任何支出會即時確認。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香港運作的附屬公司按強制性公積金法例為合資格僱員參與定額供款的強制性退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按參與之僱員之基本月薪的一定百份比計算，作為費用在損益表支銷，本公司及僱員供款全部按強積金計劃規則進行。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在向強基金計劃供款時，本集團僱主供款完全歸屬於僱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其他僱員福利(續)

退休金計劃(續)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運作的附屬公司的員工均參與由地方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現時供款要求為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當根據中央退休計劃而變為應付款時，則此供款於損益表中列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已沒收供款以減少現有供款水平。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會於發生當期作費用處理。借款成本包括利息及其他由實體借款資金而產生之費用。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擬派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賦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為同時建議派付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派付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本集團屬下各實體均可自行釐定所用的功能貨幣，而財務報表的項目均以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而於中國大陸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集團收入、盈利及現金流主要由人民幣產生及預期未來仍然由人民幣主導，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人民幣為呈報貨幣能更準確向股東反映本集團實際表現及情況。

本集團屬下各實體記錄之外幣交易首先以交易日的各現行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由於支付或貨幣轉換所產生的差額計入損益表。

支付或貨幣轉換所產生的差額但不包括被指定作為對沖本集團的海外業務之淨投資的貨幣項目於損益表內確認。直到出售有關之淨投資，該等應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累計之數目，即重新分類到損益表。該等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的稅款和抵免亦記錄在其他全面收益內。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按歷史成本法計量並以外幣為單位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並以外幣為單位的非貨幣項目按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由於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確認與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一致(即該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其匯兌差額也相應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

於終止確認涉及預付對價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時，為確定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於初始確認時的匯率，初始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預付對價所產生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存在多次付款或預收款項，則本集團釐定預付對價的各項付款或收款交易日期。

本公司及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非人民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與負債乃根據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而損益表是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因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會作為匯率變動儲備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差額為應佔非控股股東權益除外。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的累計儲備於損益表確認入賬。

因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收購中產生的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按公允價值調整的調整額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和負債，並根據年末匯率折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經常產生之現金流量則按全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需管理層作出判斷、預計及假設，此影響的收入、費用、資產及負債，以及披露或然負債之呈報金額。惟該等不明朗假設及預計將引致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賬面值於將來或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除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判斷，該等判斷對財務報表內確認之數額具有非常重大影響：

研發費用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開發新產品之項目所產生之支出僅於下列情況下撥作資本及作遞延處理：我們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之技術可行性，完成資產之意圖及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之能力，該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完成項目之資源足夠，及有能力可靠地計量於開發期間之支出。不符合該等標準之產品開發支出於產生時列作費用。釐定開發成本的資本化金額需要作出判斷及估計。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0。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確認附屬公司之可扣減臨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本集團認為，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之數額，乃限於該等附屬公司在撥回可扣減暫時差額之同一期間，就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企業而言，將有足夠之應課稅盈利。更多詳情載於附註33。

估計不明朗因素

有關未来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的討論見下文所述，兩者均對下個財政年度為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具有重大風險。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須對已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估計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對來自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要選擇合適折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9。

評估遞延發展成本之可用年期

評估遞延發展成本之可用年期時，本集團根據各項因素（如基於過往經驗對藥物產品之預期生命期或市場對產品之需求改變等）而考慮。可用年期之預計是基於管理層之經驗。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第三層投資之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在眾多公司中進行了非上市投資，這些投資被列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使用估值技術確定，而本集團使用其判斷選擇各種方法並做出主要基於每個報告期末存在的市場條件的假設。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4。如果任何估計和假設發生變化，則可能導致這些金融資產的各自公允價值發生重大變化。

4.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認為業務從產品和服務角度，三個可呈報營運分部資料如下：

- (a) 中藥現代製劑及西藥分部主要包括生產、銷售及配銷中藥現代製劑及西藥產品；
- (b) 投資分部為從事長期投資；及
- (c)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相關醫療及醫院業務。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本集團營運分部之業績而作出資源分配之決定及評定其表現。分部表現評估乃根據可呈報分部盈利或虧損，即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稅前盈利或虧損。

分部資產不包括被視為以集團形式管理之遞延稅項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分部負債不包括被視為以集團形式管理之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經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用之售價，按當時現行之市價進行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藥現代 製劑及西藥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5)				
售往外部的客戶	28,461,729	-	404,430	28,866,159
分部業績	5,609,184	(258,469)	76,070	5,426,785
<u>調整：</u>				
利息及不可分攤利潤				499,564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盈利及虧損				(118,299)
不可分攤的費用				(530,582)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盈利				5,277,468
所得稅費用				(492,918)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盈利				4,784,550
分部資產	42,986,766	18,707,754	1,577,176	63,271,696
<u>調整：</u>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1,620,085
其他不可分攤資產				516,288
總資產				65,408,069
分部負債	15,783,484	5,534,440	760,324	22,078,248
<u>調整：</u>				
其他不可分攤負債				555,751
總負債				22,633,999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和攤銷	1,216,159	50,959	54,063	1,321,181
資本支出*	2,696,749	2,414	55,144	2,754,307
其他非現金費用**	788,056	578,826	-	1,366,882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藥現代 製劑及西藥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5)				
售往外部的客戶	25,771,303	—	428,106	26,199,409
分部業績	6,525,182	(405,888)	19,878	6,139,172
<u>調整：</u>				
利息及不可分攤利潤				389,494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盈利及虧損				(525,710)
不可分攤的費用				(593,050)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盈利				5,409,906
所得稅費用				(797,267)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盈利				4,612,639
分部資產	40,489,011	7,791,693	1,600,722	49,881,426
<u>調整：</u>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12,243,675
其他不可分攤資產				567,012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有關資產				912,706
總資產				63,604,819
分部負債	16,116,328	7,261,854	764,411	24,142,593
<u>調整：</u>				
其他不可分攤負債				1,053,414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有關負債				238,859
總負債				25,434,866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和攤銷	1,005,227	14,724	16,744	1,036,695
資本支出*	2,377,188	11,776	253,951	2,642,915
其他非現金費用**	18,123	—	—	18,123

* 資本支出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增加、投資物業和無形資產(包括收購附屬公司的資產)。

** 其他非現金項目主要包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資產減值及視作出售與當時一家聯營公司有關的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理區域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由於本集團超過90%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來自中國大陸客戶，故並無呈列更多地理區域資料。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3,567,607	8,987,602
中國大陸	11,533,245	16,239,046
其他國家／地區	389,151	430,164
	15,490,003	25,656,812

上述非流動資產的資料基於資產所在地區，不包括金融工具和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於年度內來自單一顧客的銷售收入並未達到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故並無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5. 收入及其他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源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產品之銷售	28,160,673	25,771,303
其他來源之收入	705,486	428,106
總收入	28,866,159	26,199,409

5. 收入及其他收益(續)

源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a) 收入資料分類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中藥現代 製劑及西藥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產品之銷售	28,160,673	—	—	28,160,673
其他來源之收入	301,056	—	404,430	705,486
源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28,461,729	—	404,430	28,866,159
收入確認之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產品	28,319,605	—	—	28,319,605
隨時間轉移服務	142,124	—	404,430	546,554
源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28,461,729	—	404,430	28,866,159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中藥現代 製劑及西藥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產品之銷售	25,771,303	—	—	25,771,303
其他來源之收入	—	—	428,106	428,106
源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25,771,303	—	428,106	26,199,409
收入確認之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產品	25,771,303	—	—	25,771,303
隨時間轉移服務	—	—	428,106	428,106
源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25,771,303	—	428,106	26,199,40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入及其他收益(續)

源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a) 收入資料分類(續)

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期間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金額以及自過往期間達成履約責任所確認之收入金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之已確認收入：		
產品之銷售	235,900	249,747
其他來源之收入	46,704	61,046
總計	282,604	310,793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之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產品之銷售

履約責任於產品交付時達成，且付款通常在交付後90天內到期。

其他來源之收入

履約責任於接納貨品或服務時的時間點達成，或於客戶同時接收及消費本集團提供服務的裨益隨時間達成。付款通常於提供貨品或服務之前或按月結算。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股息收益	753,428	87,104
政府補貼*	139,857	346,477
出售廢料	29,712	21,331
投資收益	94,180	145,938
租金收入	7,054	8,964
其他	182,806	146,283
其他收益總額	1,207,037	756,097

5. 收入及其他收益(續)

源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b) 履約責任(續)

其他來源之收入(續)

- * 已自當地政府部門收取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貼，用於支持若干附屬公司的經營活動。該等政府補貼並無未達成條件。相關支出尚未發生的已收政府補貼計入財務狀況表的遞延政府補貼。

已收取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貼，用於生產基地的長期資產投資。與資產相關的補貼在相關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於損益確認。

6.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利潤	40,901	62,554
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578,826)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75,314	—
匯兌虧損，淨額	(123,412)	(96,015)
公允價值利潤／(虧損)，淨額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9,202)	62,198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0,432	8,416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8,898)	(117,518)
可轉換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份	—	161
或然對價	(68,091)	(16,645)
衍生金融工具	—	46,985
終止使用權資產之利潤／(虧損)	47,256	(5,538)
註銷部份可轉換債券之虧損	—	(120,603)
分步收購附屬公司pHion Therapeutics Ltd. (「pHion」)的收益	—	33,189
其他虧損總額，淨額	(1,184,526)	(142,81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稅前盈利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銷售成本		5,336,218	4,989,8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	1,034,330	836,116
投資物業折舊	17	28,338	27,2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	83,918	64,207
無形資產攤銷	20	174,595	109,098
研究與開發成本		5,089,203	4,402,9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利潤	6	(40,901)	(62,554)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6	578,826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6	(75,314)	—
終止使用權資產之(利潤)／虧損	6	(47,256)	5,538
註銷部份可轉換債券之虧損	6	—	120,603
分步收購pHion的收益	6	—	(33,189)
銀行利息收益	8	(499,564)	(186,675)
股息收益	5	(753,428)	(87,104)
投資收益	5	(94,180)	(337,598)
公允價值(利潤)／虧損，淨額：	6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9,202	(62,198)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0,432)	(8,416)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8,898	117,518
可轉換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份		—	(161)
或然對價		68,091	16,645
衍生金融工具		—	(46,985)
經營租賃下已付最低租賃款項：			
不包括於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270,391	139,878
核數師酬金		6,000	6,000
於銷售及分銷成本和行政費用中的員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0)：			
工資及薪金		3,618,852	3,400,119
退休金計劃供款		997,986	934,789
以權益結算股權激勵費用		53,721	18,123
		4,670,559	4,353,031
交易應收款減值虧損計提／(撥回)	26	12,786	(3,535)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27	86,627	—
於一家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	21	326,979	—
無形資產減值*	20	286,811	—
商譽減值*	19	18,619	—
匯兌差額，淨額	6	123,412	96,015

* 交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於一家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無形資產減值及商譽減值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財務收入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財務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益	499,564	378,335

9. 財務成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287,244	465,006
可轉換債券利息	357	10,427
租賃負債利息	7,516	19,804
總計	295,117	495,237

1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本年度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乃按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二部披露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883	1,846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95,931	94,30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7	182
酌定花紅	107,313	107,071
小計	203,431	201,561
袍金及其他酬金總額	205,314	203,40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度內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陸正飛先生	384	376
李大魁先生	384	376
魯紅女士	349	342
張魯夫先生	383	376
李國棟醫生	383	376
總計	1,883	1,846

本年度內並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二零二三年：無)。

(b)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二零二四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定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酬金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長：					
謝其潤女士	-	23,019	27,667	17	50,703
謝炳先生	-	22,780	27,667	-	50,447
鄭翔玲女士	-	22,780	21,212	17	44,009
謝承潤先生(首席執行長)	-	23,019	27,668	17	50,704
謝析先生	-	2,099	3,099	16	5,214
田舟山先生	-	1,740	-	120	1,860
李名沁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退任)	-	494	-	-	494
總計	-	95,931	107,313	187	203,431

1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續)

二零二三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定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酬金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長：					
謝其潤女士	-	22,560	27,115	16	49,691
謝炳先生	-	22,415	27,115	-	49,530
鄭翔玲女士	-	22,325	20,788	16	43,129
謝承潤先生(首席執行長)	-	22,560	27,115	16	49,691
謝忻先生	-	2,058	4,338	16	6,412
田舟山先生	-	1,790	-	118	1,908
李名沁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退任)	-	600	600	-	1,200
總計	-	94,308	107,071	182	201,561

本年度內並無任何取消或同意取消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的安排。

11. 五名最高薪酬之僱員

本年度最高薪酬五名僱員中包含四名董事(包括主要行政人員)(二零二三年：五名董事(包括主要行政人員))，其薪酬詳情已載於上文附註10。其餘一名(二零二三年：零名)非董事亦非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之最高薪酬僱員之年度薪酬明細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7,940	-
退休金計劃供款	453	-
酌定花紅	3,432	-
總計	11,825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五名最高薪酬之僱員 (續)

非董事且非主要行政人員之最高薪酬僱員中，其薪酬處於以下區間之人數分佈如下：

	二零二四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三年 僱員人數
12,500,001港元至13,000,000港元	1	—

12. 所得稅

利得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香港	—	—
本年度－中國大陸	981,751	608,335
遞延稅項(附註33)	(488,833)	188,932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金總額	492,918	797,267
本年度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稅金總額	136,775	38,914
總計	629,693	836,181

12. 所得稅(續)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無需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增值稅。此外，股息支付於開曼群島無需繳納預扣所得稅。

由於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於英屬處女群島擁有經營地點(註冊辦事處除外)或經營任何業務，故附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本年度內於香港所產生之預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繳納香港利得稅。

於英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在英國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25%(二零二三年：19%(自一月至三月)及25%(自四月起))的稅率繳納英國企業所得稅。

比利時所得稅以本年度內於比利時所產生之預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25%(二零二三年：25%)予以撥備。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的撥備是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批准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確定的應納稅利潤的25%的法定稅率計算。

部分在中國大陸經營的附屬公司因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本年度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稅法，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國投資企業所派發給外國投資者之股息需徵收10%預扣所得稅。該項要求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正式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利潤。若中國大陸與外國投資者之司法管轄區有稅務條約，則可適用較低預扣稅項稅率。因此，本集團有責任就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利潤並派發的股息繳付分別為5%及10%之預扣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所得稅(續)

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註冊及／或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盈利所適用的稅項開支／(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中國大陸 人民幣千元	香港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盈利／(虧損)	7,805,325	(962,901)	(1,564,956)	5,277,46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盈利	365,520	1,351,387	-	1,716,907
總計	8,170,845	388,486	(1,564,956)	6,994,375
按法定稅率之稅款	2,043,381	64,100	(391,239)	1,716,242
減：優惠稅率扣減	(790,756)	(519,483)	-	(1,310,239)
毋須課稅收益	(65,502)	(56,768)	-	(122,270)
不可用作扣稅的費用	110,156	716,601	-	826,757
研發費用的額外稅務扣減	(390,203)	-	-	(390,203)
動用以往期間的稅項虧損	(189,917)	-	-	(189,917)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54,917	10,711	380,311	445,939
小計	772,076	215,161	(10,928)	976,309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於可供分派利潤所產生按5%計算之預扣稅項的影響				201,958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當時聯營公司於可供分派利潤所產生按10%計算之預扣稅項的影響				(548,574)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629,693
按持續經營業務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492,918
按已終止經營業務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136,775

12. 所得稅(續)

二零二三年

	中國大陸 人民幣千元	香港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盈利／(虧損)	7,320,704	(1,160,909)	(749,889)	5,409,90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盈利	523,673	—	—	523,673
總計	7,844,377	(1,160,909)	(749,889)	5,933,579
按法定稅率之稅款	1,961,094	(191,550)	(187,472)	1,582,072
減：優惠稅率扣減	(806,122)	—	—	(806,122)
毋須課稅收益	(2,935)	(45,879)	—	(48,814)
不可用作扣稅的費用	76,111	227,755	—	303,866
研發費用的額外稅務扣減	(486,040)	—	—	(486,040)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9,985	10,230	150,509	170,724
小計	752,093	556	(36,963)	715,686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於可供分派利潤所產生按5%計算之預扣稅項的影響				163,481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聯營公司於可供分派利潤所產生按10%計算之預扣稅項的影響				(42,986)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836,181
按持續經營業務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797,267
按已終止經營業務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38,914

支柱二所得稅

本集團在支柱二規則範本的範圍內。本集團於確認及披露支柱二所得稅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時應用強制性例外規定，並將在發生時將支柱二所得稅核算為當期所得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所在的若干司法管轄區已頒佈或實質性頒佈了支柱二法案，但尚未生效。

由於該法案在接近報告日期時頒佈，本集團仍在評估支柱二所得稅的潛在風險。目前，支柱二所得稅的潛在風險(如有)尚未知悉或無法合理估計。本集團預計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下一份中期財務報表中報告相關潛在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出售於三家在中國大陸從事商業流通業務的附屬公司蘇州天晴興衛醫藥有限公司（「蘇州興衛」）、連雲港正大天晴醫藥有限公司（「連雲港天晴」）及浙江天晴中衛醫藥有限公司（「浙江中衛」）（統稱「商業流通附屬公司」）的股權。出售商業流通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完成，本集團不再持有商業流通附屬公司的任何股權。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出售於附屬公司上海正大通用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正大通用」）的股權。出售正大通用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本集團不再持有正大通用的任何股權。

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議決通過出售於附屬公司正大製藥（青島）有限公司（「正大青島」）的股權的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二月，本公司附屬公司（即正大青島的股東）訂立協議，以出售於正大青島的部分股權。出售正大青島已於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完成。出售完成後，本集團於正大青島的權益將由93%降至26%。

為了進一步聚焦腫瘤、肝病、呼吸、外科／鎮痛四大核心治療領域，本集團決定出售中國大陸商業流通業務以及骨質疏鬆症藥物及海洋藥物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正大青島的計劃正在落實執行，正大青島因此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並列入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業流通附屬公司及正大通用的業績呈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143,739
費用	(1,091,962)
融資成本	(15,801)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利潤	231,880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盈利	267,856
所得稅：	
與稅前盈利有關	(8,304)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盈利	259,55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期內直至出售日期，正大青島的業績呈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3,290	639,149
費用	(45,985)	(383,305)
融資成本	(2)	(27)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利潤	1,709,604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盈利	1,716,907	255,817
所得稅：		
與稅前盈利有關	(1,375)	(30,610)
與出售利潤有關	(135,400)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盈利	1,580,132	225,20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正大青島有關而分類為持作出售之主要類別資產及負債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7,822
使用權資產	44,377
商譽	2,152
無形資產	14,582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	127
遞延稅項資產	11,553
存貨	71,045
交易及票據應收賬款	153,579
預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4,24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3,22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912,706
負債	
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23,185
應付稅項	8,445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47,320
遞延稅項負債	1,029
遞延政府補貼	58,478
租賃負債	402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直接相關負債	238,859
與出售組別直接相關的淨資產	673,84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商業流通附屬公司及正大通用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64,926
投資活動	(42,445)
融資活動	(54,295)
現金淨流出	(31,814)

正大青島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42,419)	80,462
投資活動	(114,700)	66,118
融資活動	-	-
現金淨(流出)／流入	(157,119)	146,580
每股盈利		
基本，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人民幣8.64分	人民幣2.38分
攤薄，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人民幣8.63分	人民幣2.38分

出售正大青島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對價	1,455,780
已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46,101)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的流入淨額	1,409,679
一年內應收現金對價	363,940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基於：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者應佔盈利	1,579,717	440,599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15)	18,293,510,734	18,529,064,920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15)	18,295,059,997	18,529,064,920

14. 股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3港元(相等於人民幣0.02767元) (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0.02港元)(相等於人民幣0.01715元)	505,865	332,324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4港元(相等於人民幣0.03760元) (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0.03港元)(相等於人民幣0.02726元)	674,031	500,194
	1,179,896	832,518

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需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者之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者盈利約人民幣3,499,834,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2,331,939,000元)及年度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293,510,734股(二零二三年：18,529,064,920股)而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薄後每股盈利的計算是基於本年度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者盈利，並在適用時進行調整以反映可轉換債券的利息及可轉換債券匯兌調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該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數目(如用於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以及假設已從可轉換債券轉換而來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本年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未假設行使本公司根據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以權益結算的限制股份，因為該等限制股份的行使價(包括尚未履行服務的公允價值)高於相關股份在未行使期間的平均市價。

由於尚未轉換可換股債券對所呈報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有反攤薄作用的影響，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所呈報攤薄後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者之每股盈利(續)

每股基本和攤薄後盈利的計算基於：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之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者應佔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920,117	1,891,34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579,717	440,599
小計	3,499,834	2,331,939
可轉換債券之利息	357	10,427
匯兌調整	(1,145)	80,326
可轉換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允價值收益	—	(161)
註銷部份可轉換債券之虧損	—	120,603
未計及可轉換債券之利息之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者應佔盈利	3,499,046	2,543,134
應佔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919,329	2,102,53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579,717	440,599
總計	3,499,046	2,543,134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三年
股份		
用於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之年度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293,510,734	18,529,064,920
攤薄效應－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可轉換債券	1,549,263	46,015,510
總計	18,295,059,997	18,575,080,43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具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4,248,006	5,250,283	217,679	2,160,032	1,685,515	13,561,515
累計折舊	(1,295,091)	(2,430,911)	(190,244)	(1,564,362)	-	(5,480,608)
賬面淨值	2,952,915	2,819,372	27,435	595,670	1,685,515	8,080,907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2,952,915	2,819,372	27,435	595,670	1,685,515	8,080,907
增加	139,080	205,180	17,730	20,503	606,984	989,477
年內折舊計提	(324,406)	(630,187)	(10,237)	(69,500)	-	(1,034,330)
收購附屬公司	222,274	143,996	473	4,543	322,351	693,637
出售	-	(20,608)	(1,287)	(2,851)	-	(24,746)
出售附屬公司	-	(17,046)	-	-	-	(17,046)
從在建工程轉入	404,021	503,012	-	6,321	(913,354)	-
轉撥自投資物業(附註17)	1,014	-	-	-	-	1,014
匯兌調整	1,355	145	66	903	-	2,469
	3,396,253	3,003,864	34,180	555,589	1,701,496	8,691,38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015,750	6,041,273	221,130	2,170,532	1,701,496	15,150,181
累計折舊	(1,619,497)	(3,037,409)	(186,950)	(1,614,943)	-	(6,458,799)
賬面淨值	3,396,253	3,003,864	34,180	555,589	1,701,496	8,691,38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具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3,870,556	4,473,478	218,859	1,999,448	1,804,333	12,366,674
累計折舊	(1,111,310)	(1,767,684)	(182,043)	(1,546,045)	–	(4,607,082)
賬面淨值	2,759,246	2,705,794	36,816	453,403	1,804,333	7,759,592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2,759,246	2,705,794	36,816	453,403	1,804,333	7,759,592
增加	8,350	274,911	1,230	65,197	1,172,626	1,522,314
年內折舊計提	(183,781)	(663,227)	(8,201)	(18,317)	–	(873,52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8)	–	8,592	–	–	–	8,592
出售	(3,508)	(10,334)	(974)	(23,488)	–	(38,30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9)	(22,176)	(44,911)	(2,633)	(10,498)	(18,603)	(98,821)
列入已終止經營業務正大青島的資產(附註13)	(352,146)	(34,807)	(140)	(729)	–	(387,822)
從在建工程轉入	556,790	583,486	1,392	131,173	(1,272,841)	–
轉撥自投資物業(附註17)	193,021	–	–	–	–	193,021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17)	(1,506)	–	–	–	–	(1,506)
匯兌調整	(1,375)	(132)	(55)	(1,071)	–	(2,633)
	2,952,915	2,819,372	27,435	595,670	1,685,515	8,080,90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248,006	5,250,283	217,679	2,160,032	1,685,515	13,561,515
累計折舊	(1,295,091)	(2,430,911)	(190,244)	(1,564,362)	–	(5,480,608)
賬面淨值	2,952,915	2,819,372	27,435	595,670	1,685,515	8,080,90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08,565,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220,200,000元)之樓宇就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作出擔保抵押(附註3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投資物業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572,889	1,026,678
累計折舊	(283,547)	(305,924)
賬面淨值	289,342	720,754
於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淨額	289,342	720,754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附註16)	-	1,506
年度內折舊計提	(28,338)	(27,274)
轉往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1,014)	(193,021)
轉往使用權資產(附註18)	-	(220,132)
外幣匯率影響，淨額	9,040	7,5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269,030	289,34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77,702	572,889
累計折舊	(308,672)	(283,547)
賬面淨值	269,030	289,342

本集團投資物業包括兩個(二零二三年：兩個)位於香港的商業物業、六個(二零二三年：十個)位於中國大陸的商業物業及一個(二零二三年：一個)位於中國大陸的工業物業，持作以賺取租金。物業首次及後續均以成本計量。折舊於完成購買交易當日開始並以二十年至五十年直線法計算。

本集團位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外部評值師金證(上海)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估值，其公允價值分別為約人民幣383,32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80,899,000元)及人民幣119,19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38,220,000元)。

投資物業於經營租賃下出租予第三方，進一步詳情見於財務報表附註18中。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投資物業(續)

公允價值級別

下表顯示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計量級別：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顯著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顯著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	-	502,517	502,51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顯著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顯著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	-	519,119	519,119

於年度內，第一層及第二層之間並無公允值計量轉移，亦無公允價值計量轉入或轉出第三層(二零二三年：無)。

下表是所採用評估技術及評估投資物業之主要輸入數據：

香港	評估技術	顯著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加權平均範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投資物業	市場比較法	調整市價	每平方米 人民幣11,281元至 人民幣17,393元	每平方米 人民幣10,912元至 人民幣15,756元

中國大陸	評估技術	顯著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加權平均範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投資物業	折現現金流方法	估計租金價值 (每平方米 及每年計算)	每平方米 人民幣385元至 人民幣483元	每平方米 人民幣342元至 人民幣454元
		租金增長	3%	2%-5%
		折現率	7%	7%

18.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有用於其業務營運的多個租賃土地和物業的租賃合約。從擁有人獲得租賃期40至50年之租賃土地，一次性總額已於前期支付及根據該等租賃土地條款不需再持續付款，租賃物業一般租賃期為多於1年或至10年之間。一般而言，本集團被限制在本集團外轉讓和轉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年度內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物業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140,753	350,838	1,491,591
新增	229,108	50,449	279,557
終止租賃合約	—	(22,128)	(22,128)
折舊費用	(24,299)	(40,087)	(64,386)
列入已終止經營業務正大青島的資產	(44,018)	(359)	(44,37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9)	(7,429)	(4,858)	(12,287)
轉撥自投資物業(附註17)	220,132	—	220,132
匯兌調整	—	(16,848)	(16,848)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514,247	317,007	1,831,25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8)	9,115	3,933	13,048
新增	—	73,816	73,816
終止租賃合約	—	(245,770)	(245,770)
折舊費用	(28,418)	(55,500)	(83,918)
匯兌調整	—	8,344	8,34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4,944	101,830	1,596,77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50,82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56,712,000元)之租賃土地就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作出擔保抵押(附註3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年內之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369,882	384,69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590	—
新增租賃	73,816	49,277
終止租賃合約	(293,026)	(16,590)
本年確認之利息增加	7,516	19,813
付款	(44,209)	(41,691)
已終止經營業務正大青島負債	—	(40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9)	—	(10,937)
匯兌調整	(5,843)	(14,2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11,726	369,882
分析：		
須於一年內償還	28,333	71,488
須於兩至五年內償還	76,325	225,509
須於五年以上償還	7,068	72,885

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45內披露。

(c) 與租賃有關於損益中確認之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7,516	19,81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83,918	64,386
短期及低值資產租賃相關之費用	270,391	139,878
於損益確認之總金額	361,825	224,077

18.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附註17)，租期為一年至十年。租賃條款一般要求租戶先繳付保證金及規定須視乎當時市況而作出租金調整。本集團年內確認之租金收入為人民幣7,05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964,000元)，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未來期間之應收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553	7,689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8,761	29,008
第六至十年(包括首尾兩年)	14,380	23,433
總計	50,694	60,130

19. 商譽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727,706	709,865
累計減值	(47,254)	(47,254)
賬面淨值	680,452	662,611
於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680,452	662,611
收購附屬公司	455,446	50,12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9)	(215,665)	(45,132)
年內減值	(18,619)	—
歸屬於正大青島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13)	—	(2,152)
匯兌調整	14,075	14,99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成本及賬面淨值	915,689	680,4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81,562	727,706
累計減值	(65,873)	(47,254)
賬面淨值	915,689	680,45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商譽(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

本集團之商譽賬面值源自十個不同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Soft hale NV、江蘇浩歐博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本集團另外八家附屬公司。

歸屬於收購該等現金產生單位股權的可收回商譽金額乃根據財務預算中由高級管理人員批准之五至十年的現金流量預測，並從使用價值計算。管理層認為用五年以上預測期的財務預算作商譽減值測試是適當的，因為相關項目的知識產權可使用年期預測為商業化後十年，一般而言，相比其他行業的公司，生物科技公司需更長時間達到永續增長模式，尤其是其產品處於臨床試驗中，其產品的市場還處於早期開發階段，具大幅增長潛力。因此，採用五年期以上的財務預算，乃因管理層相信五年以上預測期為可行的及更能反映其實體價值。

適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範圍從11%至13%(二零二三年：11%至13%)。用於推算超出預測期的現金流量之增長率為2%(二零二三年：1%至2%)，這是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及並未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

相關假設用於計算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下列各關鍵假設乃由管理層根據現金流量預測來進行商譽減值測試：

折現率 – 所採用折現率乃稅前及反映相關單位之特定風險。

增長率 – 增長率乃按行業增長預測。

銷售價格與直接成本變動 – 彼等乃按過往常規及對市場未來變化之期望。

主要假設如折現率，增長率以及售價和直接成本變化與外部信息來源一致。董事認為，上述任何合理可能的改變假設不會導致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無形資產

	專利權和許可 人民幣千元	發展成本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234,458	1,980,018	14,033	-	2,228,509
增加	34,840	398,467	-	-	433,307
年內計提攤銷	(28,303)	(145,700)	-	(592)	(174,595)
收購附屬公司	24,520	-	-	71,056	95,576
年內減值	-	(286,811)	-	-	(286,811)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9)	(80,574)	(73,097)	-	-	(153,671)
匯兌調整	2,448	514	-	-	2,96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7,389	1,873,391	14,033	70,464	2,145,27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90,542	2,333,938	1,037,796	1,999,056	5,661,332
累計攤銷及減值	(103,153)	(460,547)	(1,023,763)	(1,928,592)	(3,516,055)
賬面淨值	187,389	1,873,391	14,033	70,464	2,145,277
	專利權和許可 人民幣千元	發展成本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261,996	973,488	16,355	-	1,251,839
增加	35,434	371,344	-	-	406,778
年內計提攤銷	(36,731)	(70,045)	(2,322)	-	(109,098)
收購附屬公司	-	705,231	-	-	705,231
列入已終止經營業務正大青島的資產 (附註13)	(14,582)	-	-	-	(14,58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9)	(7,822)	-	-	-	(7,822)
匯兌調整	(3,837)	-	-	-	(3,83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4,458	1,980,018	14,033	-	2,228,50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54,629	2,307,937	1,037,796	1,928,000	5,628,362
累計攤銷	(120,171)	(327,919)	(1,023,763)	(1,928,000)	(3,399,853)
賬面淨值	234,458	1,980,018	14,033	-	2,228,50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1,161,480	9,095,712
於收購時的商譽	988,188	3,350,566
小計	2,149,668	12,446,278
減值撥備	(529,583)	(202,603)
總計	1,620,085	12,243,675

於年度內，本集團失去對北京科興中維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科興中維」）的重大影響力，隨後於科興中維的投資入賬列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視作出售科興中維的虧損人民幣578,826,000元計入其他虧損淨額。

下表說明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非個別重大）之總財務資料：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估年內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虧損	(118,299)	(525,709)
估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44,959)	16,110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之賬面總值	1,620,085	12,243,675

2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權益投資，以公允價值	10,911,529	1,562,870

由於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具有戰略性質，上述權益投資不可撤回地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

23.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流動		
理財管理產品	4,950,829	2,811,960
非流動		
其他非上市投資，以公允價值	4,439,113	4,699,703

就理財管理產品而言，本集團與若干中國大陸及香港財務機構訂立了以浮動收益及於到期日與本金一併付賬的投資合約。

按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計量的其他非上市投資主要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當發行人無法控制之贖回事項發生時，本集團有權要求被投資方贖回本集團持有的股份(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3,896,478,000元及人民幣3,564,385,000元)。

24.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權益投資，以公允價值	76,859	301,080

25. 存貨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料	590,744	455,075
半製成品	537,992	526,204
製成品	1,100,565	884,345
配件及消費品	143,844	127,848
總計	2,373,145	1,993,47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交易及票據應收賬款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應收款	4,310,766	3,803,843
票據應收款	696,006	732,778
減值	(39,212)	(26,426)
賬面淨值	4,967,560	4,510,195

票據應收款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對客戶的銷售主要為賒銷，除新客戶通常需墊付款外，賒貨主要介乎0天至90天。本集團對應收賬款控制嚴謹，成立貸款管理部以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查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交易及票據應收賬款來自大量不同客戶，故並無重大的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交易及票據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安排。交易及票據應收賬款乃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交易及票據應收款減去虧損撥備並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日至90天	4,615,375	4,319,725
91天至180天	219,314	142,561
超逾180天	132,871	47,909
總計	4,967,560	4,510,19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票據應收款人民幣171,99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78,919,000元)已抵押作本集團票據應付款之抵押品。

26. 交易及票據應收賬款(續)

交易應收款之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6,426	29,961
減值虧損確認／(撥回) (附註7)	12,786	(3,535)
於年末	39,212	26,426

減值分析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相若虧損模式不同客戶分部組別(即按地區、產品類別及客戶類別)的逾期天數。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金錢的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有關過往事宜的合理及有依據的信息、目前的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一般而言，交易及票據應收款倘逾期超過一年且不受強制行動規限則會予以撇銷。

以下列載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有關本集團交易及票據應收款的信貸風險信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時	逾期			合計
		少於90天	91天至 275天之間	超過275天	
預期信貸虧損率	0.46%	0.89%	5.15%	26.94%	0.78%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4,636,607	221,274	110,583	38,308	5,006,772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21,232	1,960	5,700	10,320	39,21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時	逾期			合計
		少於90天	91天至 275天之間	超過275天	
預期信貸虧損率	0.44%	0.32%	5.04%	26.50%	0.58%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4,338,692	143,015	35,177	19,737	4,536,621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18,967	454	1,774	5,231	26,42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交易及票據應收賬款(續)

金融資產整體終止確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若干供應商背書若干於中國大陸之銀行同意之票據應收款(「終止確認票據」)，以便結算該等供應商合共賬面值約人民幣1,304,236,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3,183,507,000元)之交易應付款。終止確認票據之到期日於報告期末由一個月至六個月。根據中國大陸之票據法，若中國大陸之銀行違約，終止確認票據持有者有權向本集團追索(「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就有關終止確認票據轉移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據此，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交易應付款之賬面值已全數終止確認。本集團於終止確認票據之持續參與及回購該等終止確認票據之未貼現現金流之最高虧損限度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於終止確認票據之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顯著。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未確認任何於終止確認票據轉讓日之盈利或虧損。於年度內或前期累積下，均沒有從持續參與中確認盈利或虧損。背書平均地於全年中作出。

27.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預付款	662,637	564,407
其他應收款	1,623,565	1,499,806
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220,639	1,553,257
預付費用	31,530	18,160
	2,538,371	3,635,630
減值撥備	(86,627)	—
總計	2,451,744	3,635,630
非流動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	251,766	302,673

由於到期日相對較短，其他應收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為香港或中國大陸財務機構發行並訂立了固定收益及與本金於到期日一併付賬的金融產品。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其他應收款個別計提減值人民幣86,627,000元(二零二三年：無)。包括於上述結餘款項之其他金融資產是關於近期沒有違約記錄之應收款項。

28. 現金及銀行結餘／銀行存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無限制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2,848,231	4,203,568
於三個月內期滿之定期存款	3,383,292	3,098,310
超逾三個月期滿之定期存款	3,338,061	2,150,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9,569,584	9,451,878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以人民幣列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7,510,284,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8,089,404,000元)。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外匯管制規定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有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所得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放期限介乎一天至十二個月不等，乃視乎本集團之即時資金需要及按相應短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而定。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乃存款於近期沒有違約記錄的信譽可靠之銀行內。現金及現金等值以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銀行存款

於報告期末，金額為人民幣9,365,805,000元、期限為一年以上的銀行存款的年利率介乎2.15%至3.55%之間(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312,891,000元，利率介乎2.70%至3.55%之間)。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並無抵押(二零二三年：賬面值為人民幣100,000,000元及人民幣538,169,000元的銀行存款分別作長期計息銀行借款及票據應付款之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日至90天	841,643	694,354
91天至180天	399,434	397,702
超逾180天	256,384	242,647
總計	1,497,461	1,334,703

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並無附息和通常於90天內付款。由於到期日相對較短，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30.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未付工資與獎金	2,210,814	1,833,660
其他應付款	1,965,996	1,414,376
應付股息	157,963	992,843
預提費用	5,188,507	4,605,285
職工獎勵福利基金	22,324	32,680
利得稅外之應付稅項	229,570	244,141
合約負債	253,241	282,604
總計	10,028,415	9,405,589

其他應付款並無附息及平均為三個月期。由於到期日相對較短，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附息銀行借款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無抵押	9,353,519	11,977,492
有抵押(票據)	229,058	216,392
	9,582,577	12,193,884
分析為：		
定息	9,582,577	12,193,884
上述借款之賬面值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一年內	7,585,825	11,135,94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158,500	748,444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1,693,959	5,000
五年以上	144,293	304,500
	9,582,577	12,193,884
減流動負債項下呈列的於一年內到期之金額	7,585,825	11,135,940
非流動負債項下呈列的金額	1,996,752	1,057,944

本集團定息借款之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款	1.8%-4.9%	2.3%-4.9%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熊貓債，熊貓債賬面值為人民幣1,504,520,000元(二零二三年：無)，票面利率為2.34%，期限為3年。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作銀行借款之抵押品的資產詳情載於附註16及18。

32. 遞延政府補貼

本集團之遞延政府補貼乃指已收到因投資生產基地的長期資產或開展研發活動而收取之政府補貼，其已按相關資產之剩餘的預期年限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中或按系統基準於其擬補償成本支銷的期間內確認為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

二零二四年

	發展成本 人民幣千元	透過損益以公 允價值列賬之 金融投資之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項 人民幣千元	折舊撥備 超出有關 折舊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1,218	2,951	955,098	201,106	85,413	56,158	1,491,94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	-	-	-	10,658	-	10,658
出售附屬公司	-	-	-	-	(29,842)	-	(29,842)
遞延稅項於損益表中扣除／(計入)(附註12)	52,112	1,209	(456,723)	(4,814)	3,045	(44,813)	(449,98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243,330	4,160	498,375	196,292	69,274	11,345	1,022,776

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二四年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撥備 人民幣千元	預提費用 人民幣千元	存貨 利潤之抵銷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6,349	78,309	13,561	823,535	169,283	56,376	1,277,41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	-	323	3,054	-	-	3,377
出售附屬公司	(18,128)	-	-	-	-	-	(18,128)
遞延稅項於損益表中計入／(扣除)(附註12)	15,401	7,833	2,957	91,519	(33,923)	(44,938)	38,84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133,622	86,142	16,841	918,108	135,360	11,438	1,301,511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互相抵銷。下列為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之分析，以供財務報告之用：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淨遞延稅項資產	516,288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淨遞延稅項負債	(237,553)
	278,735

33.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二零二三年

	發展成本 人民幣千元	透過損益以公 允價值列賬之 金融投資之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項 人民幣千元	折舊撥備 超出有關 折舊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46,023	7,852	1,159,558	104,789	70,449	61,209	1,549,88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	-	-	-	18,629	-	18,629
分類為持作待售的出售組別之遞延負債(附註13)	-	-	-	(1,029)	-	-	(1,029)
遞延稅項於損益表中計入／(扣除)(附註12)	45,195	(4,901)	120,495	97,346	(3,665)	(5,051)	249,419
年內變現	-	-	(324,955)	-	-	-	(324,95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91,218	2,951	955,098	201,106	85,413	56,158	1,491,944

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二三年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撥備 人民幣千元	預提費用 人民幣千元	存貨 利潤之抵銷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67,115	111,694	15,404	789,272	178,299	61,453	1,223,23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18,629	-	-	-	-	-	18,629
出售附屬公司	-	-	(1,653)	(11,734)	-	-	(13,387)
分類為持作待售的出售組別之遞延資產(附註13)	-	(10,717)	(825)	(11)	-	-	(11,553)
遞延稅項於損益表中計入／(扣除)(附註12)	50,605	(22,668)	635	46,008	(9,016)	(5,077)	60,48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136,349	78,309	13,561	823,535	169,283	56,376	1,277,41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續)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互相抵銷。下列為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之分析，以供財務報告之用：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淨遞延稅項資產	567,012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淨遞延稅項負債	(781,543)
	(214,531)

本集團源自香港的累計稅項虧損約人民幣241,647,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241,647,000元)，其中產生虧損可無限期地用於與本公司未來應課稅盈利沖抵。

鑑於中國大陸、香港及其他地區累計產生的稅項虧損總額約人民幣3,342,791,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2,428,383,000元)於發生時認為與未可供應課稅盈利沖抵的機會不大，該等虧損不會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中國大陸累計產生的稅項虧損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以抵銷未來應課稅盈利。

34. 股本／庫存股份

股本

股份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18,791,217,230股普通股每股約0.025港元		
(二零二三年：18,801,217,230股普通股每股約0.025港元)	414,384	414,615

34. 股本／庫存股份(續)

股本(續)

股份(續)

本公司股本變動摘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8,813,867,230	414,899
回購及註銷股份(附註(a))	(12,650,000)	(28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801,217,230	414,615
回購及註銷股份(附註(a))	(10,000,000)	(23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791,217,230	414,384

附註：

- (a) 於年度內，本公司已在聯交所購回10,000,000股(二零二三年：12,65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二零二三年：0.025港元)的普通股，總對價約為24,45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6,188,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2,60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1,414,000元))(不包括開支)，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等普通股普通股已被註銷。

庫存股份

本公司庫存股份之變動概要載列如下：

	回購股份數目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45,797,877	1,432,484
行使限制股份	(6,854,834)	(17,740)
用以註銷之回購股份	12,650,000	41,414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回購股份	115,150,000	354,979
註銷庫存股份	(12,650,000)	(41,41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54,093,043	1,769,723
行使限制股份	(8,476,600)	(24,528)
用以註銷之回購股份	10,000,000	22,60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回購股份	421,440,000	1,229,592
註銷庫存股份	(10,000,000)	(22,60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7,056,443	2,974,78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

二零二三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三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就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饋。二零二三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為(i)僱員參與者：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及僱員（包括根據該計劃獲授出購股權作為誘因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的人士）；及(ii)服務提供商：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持續及經常性服務的人士，而該等服務有利於本集團的長期增長與發展，並屬於(a)顧問及諮詢人或(b)供應商、分銷商、承包商及代理的類別。

二零二三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生效，且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將自該日起十年內有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與本集團根據任何其他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或其他證券所涉及股份的最高股份數目合併計算，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二三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於此限額內，就可能向服務提供商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二零二三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自二零二三購股權計劃被採納以來，概無根據二零二三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並無現金結算替代方式。本集團過往並無以現金結算有關購股權的慣例。本集團將該計劃作為權益結算計劃入賬。

購股權不賦予持有人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營運一項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為有助本集團業務成功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據此，受託人（「二零一八計劃受託人」）從本公司提供現金中於市場上購買現有股份並以信託方式代合資格參與者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歸屬為止。

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生效及於該日起維持十年有效。

二零一八計劃受託人可從本公司提供資金購買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3%。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將該上限更新為於議決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3%，即564,932,826股。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通過將該上限由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3%修訂為5%，同時將計劃上限更新為議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5%，即940,060,861股，以使本公司可更靈活地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作為他們向本公司作出貢獻之激勵或獎勵。可授予一名合資格參與者之最高限制股份數目於任何時候或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之0.5%。

35.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續)

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續)

根據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以及該計劃允許之任何其他人士。當建議任何授出限制股份予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該授予須先由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及在每種情況下排除身為建議參與者之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決定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股份的數目，及挑選任何參與者成為獲選參與者並釐定適當的歸屬條件。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根據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向共26位為本集團僱員及顧問的獲選參與者授出合計8,476,600股限制股份。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根據該計劃向共15位本集團僱員授出合計6,854,834股限制股份。所有該等限制股份以零對價授出且已於授出日即時歸屬。

於本年度已授出限制股份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4,528,000元(每股人民幣2.89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7,740,000元(每股人民幣2.59元))。限制股份之公允價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之收市價計算。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而由二零一八計劃受託人以信託方式持有的股份為528,366,443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4,093,043股)。於本年報日，根據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予股份為916,151,804股，相當於本公司當天已發行股份之約4.88%。

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及批准本公司附屬公司正大天晴實施一項股份激勵計劃(「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以激勵對正大天晴未來經營和發展起到重要作用的核心人才。

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旨在進一步確立及完善正大天晴與員工的利益共享機制，調動員工的積極性及創造性，提高員工凝聚力及正大天晴競爭力，促進正大天晴長期、持續、健康發展。該計劃的參與對象為在正大天晴(含全資附屬公司)任職，領取報酬並與正大天晴(含全資附屬公司)簽訂勞動合同或受正大天晴(含全資附屬公司)聘任的中高層管理人員及同級別專業人員，以及正大天晴董事會認為應當激勵的其他人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續)

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續)

根據該計劃，正大天晴將動用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的自有資金指示該計劃的受託人(「二零二四計劃受託人」)根據市況從市場購買本公司現有股份，用於後續對選定參與該計劃的人員(即選定參與者)實施股份激勵。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計劃受託人已悉數動用人民幣10億元，並根據該計劃的規則從市場購買合共338,690,000股股份(即根據該計劃可購買的最高股份數目或計劃上限)。個人選定參與者一次或多次合共可獲授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該計劃上限的30%。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自正大天晴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十年內有效。

選定參與者的具體名單及授予激勵股份數目由正大天晴董事會審議確定。選定參與者須與正大天晴簽訂股份激勵協議書，並於規定期間內足額支付購買激勵股份的資金，否則自動喪失參與該計劃的資格。激勵股份的每股購買價不得低於二零二四計劃受託人購買相關股份平均價格的50%。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正大天晴以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根據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向合共310名僱員參與者授出合共108,384,000股激勵股份。

以下為於本年度根據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尚未歸屬的激勵股份：

	激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年內已授出	108,384,000
年內已沒收／已註銷	(600,0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784,000

受限於基於績效的歸屬條件獲得滿足，授予每名承授人的激勵股份總數的40%、30%及30%的獎勵股份將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激勵股份的購買價為每股人民幣1.40元。本年度授出的激勵股份的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1.97元。公允價值乃基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收市價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於損益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費用約為人民幣28,903,000元(二零二三年：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而由二零二四年計劃受託人以信託方式持有的股份為338,690,000股。於本年報日，根據二零二四正大天晴股份激勵計劃可供授予股份為230,906,000股，相當於本公司當天已發行股份約1.23%。

此外，本集團就江蘇浩歐博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九日授出的限制股份確認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費用人民幣290,000元。

36. 儲備

本集團本年及過往年度之儲備及變動金額於財務報表中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報。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為不可分派儲備，乃於批准中國大陸合營公司增加註冊資本時將法定儲備基金撥充資本作為繳足資本時產生。

(ii) 繳立盈餘

本集團之繳立盈餘指進行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二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所述重組時，收購前集團控股公司股份及股份溢價賬之面值高於本公司就收購發行股份面值之差額。

(iii) 儲備基金

根據於中國大陸成立的所有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所有在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均須將除稅後盈利之10%轉入法定儲備，直至儲備達到註冊資本的50%。必須在向權益持有人派發股息之前轉入該儲備。法定儲備可用於補足過往年度虧損、擴張現有業務營運或轉為附屬公司之額外繳足資本。

(iv) 匯兌變動儲備

匯兌變動儲備包括換算中國大陸以外公司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外匯差額。該儲備根據附註2.4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v) 股份溢價

本集團股份溢價指本公司股東貢獻的股份溢價。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有重大非控制權益之部份擁有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重大非控制權益之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由非控制權益持有之股權比例：		
正大天晴	40.0%	40.0%
南京正大天晴	44.4%	44.4%
北京泰德	42.4%	42.4%
連雲港潤眾	40.0%	40.0%
分配給非控制權益之年度盈利：		
正大天晴	1,420,875	1,885,283
南京正大天晴	503,143	413,167
北京泰德	481,069	428,678
連雲港潤眾	533,016	758,951
於呈報日非控制權益之累計結餘：		
正大天晴	5,576,263	4,153,150
南京正大天晴	1,214,730	707,459
北京泰德	1,985,041	1,895,875
連雲港潤眾	1,531,380	1,706,326

37. 有重大非控制權益之部份擁有的附屬公司(續)

下表說明上述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摘要。披露金額皆為內部公司沖抵前：

二零二四年	正大天晴 人民幣千元	南京正大天晴 人民幣千元	北京泰德 人民幣千元	連雲港潤眾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3,634,268	4,398,300	4,578,860	2,530,908
總費用	(10,082,080)	(3,265,094)	(3,444,263)	(1,198,368)
本年度盈利	3,552,188	1,133,206	1,134,597	1,332,54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552,188	1,133,206	1,134,597	1,332,540
流動資產	11,234,875	3,162,084	5,612,496	3,086,398
非流動資產	10,198,007	2,295,270	1,344,774	1,347,046
流動負債	(7,339,204)	(1,968,090)	(2,030,843)	(583,180)
非流動負債	(153,020)	(753,385)	(244,727)	(21,815)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783,079	1,135,532	1,767,096	43,239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754,809)	(915,760)	(1,304,768)	(152,280)
融資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280,998)	191,449	798,675	-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增加淨額	(252,728)	411,221	1,261,003	(109,041)
二零二三年	正大天晴 人民幣千元	南京正大天晴 人民幣千元	北京泰德 人民幣千元	連雲港潤眾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4,101,233	4,121,814	3,991,593	3,056,046
總費用	(9,388,026)	(3,191,258)	(2,980,559)	(1,158,668)
本年度盈利	4,713,207	930,556	1,011,034	1,897,378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713,207	930,556	1,011,034	1,897,378
流動資產	10,817,261	2,342,504	4,740,329	3,531,505
非流動資產	8,686,099	1,706,869	1,250,480	1,544,601
流動負債	(8,948,822)	(1,698,355)	(1,297,563)	(783,556)
非流動負債	(171,662)	(757,641)	(221,843)	(26,735)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697,252	1,143,997	1,210,886	659,341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59,490)	(460,537)	(70,103)	(321,973)
融資業務所用金流量淨額	(3,634,205)	(716,309)	(304,134)	-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淨額	703,557	(32,849)	836,649	337,36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業務合併

(a) 收購江蘇浩歐博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浩歐博生物醫藥」)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本集團收購浩歐博生物醫藥(一家於中國大陸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29.99%股權，對價為人民幣629,956,000元。浩歐博生物醫藥專注於過敏和自免檢測試劑的研發、生產與銷售，與本集團的製藥業務合作經營。

本集團評估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行使該等權利的實際能力，並認為在收購浩歐博生物醫藥29.99%股權完成後，已獲得浩歐博生物醫藥的控制權。

本集團隨後於二零二五年透過自願部分要約收購浩歐博生物醫藥另外23.01130%股權，總對價為人民幣483,364,000元(每股人民幣33.74元)。於自願部分要約完成後，本集團持有浩歐博生物醫藥53.0013%股權。

於收購日期，浩歐博生物醫藥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附註	於收購時確認 之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690,384
無形資產	20	73,476
使用權資產	18	13,048
遞延稅項資產	33	3,37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0,934
交易應收款		46,989
存貨		115,838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37,761
借款		(115,299)
交易應付款		(33,66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53,378)
遞延稅項負債	33	(10,658)
租賃負債	18	(3,590)
按公允價值計算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865,221
非控制權益		(605,741)
收購時商譽	19	370,476
以現金支付總對價		629,956

38. 業務合併(續)

(a) 收購江蘇浩歐博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浩歐博生物醫藥」)(續)

該項收購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已付現金對價	62,422
所獲取現金及銀行結餘	(100,934)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的流入淨額	(38,512)
現金流出淨額總額	(38,512)
與收購有關的其他應付款	567,534

自收購以來，浩歐博生物醫藥對本集團的收入貢獻人民幣45,249,000元，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盈利貢獻盈利人民幣6,977,000元。

倘合併於年初進行，則本集團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及本集團盈利將分別為人民幣29,223,249,000元及人民幣4,814,377,000元。

(b) 收購武漢楊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武漢楊森」)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本集團收購武漢楊森62.14%股權，而武漢楊森為一家專注於高端人工血管醫療器械研發、生產及銷售的公司。總對價為人民幣97,127,000元，包括以股權結算金額人民幣60,627,000元。透過收購獲取的現金及銀行結餘金額為人民幣646,000元，產生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的流出淨額人民幣35,854,000元。

39. 出售附屬公司

出售正大青島的計劃已於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完成，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及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直接相關負債相應終止確認。進一步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本集團附屬公司北京卡迪泰醫療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卡迪泰」)與一名第三方訂立注資協議，據此，北京卡迪泰獲總注資人民幣365,00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345,971,000元及人民幣19,029,000元分別計入北京卡迪泰實繳資本及資本儲備。於注資完成後，本集團於北京卡迪泰的權益減少至45.4763%，導致本集團失去對北京卡迪泰的控制權，按權益法對北京卡迪泰具有重大影響力。於二零二四年九月，本集團亦失去對pHion的控制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出售附屬公司(續)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7,046	98,821
使用權資產	18	–	12,287
無形資產	20	153,671	7,82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5	–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11,298	39,088
遞延稅項資產	33	18,128	13,387
存貨		6,576	129,004
交易應收款		736	794,186
現金及銀行結餘		5,332	27,756
交易應付款		(7,243)	(570,756)
應付稅項		–	(7,687)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58,839)	(247,966)
附息銀行借款		(10,696)	(51,000)
遞延政府補貼		(6,625)	–
租賃負債	18	–	(10,937)
遞延稅項負債	33	(29,842)	–
商譽	19	215,665	45,132
非控制權益		(49,982)	(69,448)
小計		265,270	209,689
匯兌變動儲備		(25,413)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75,314	231,880
餘下股權公允價值		315,171	–
總對價		–	441,569
按以下方式結付：			
現金		–	441,569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的現金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對價	–	441,569
已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5,332)	(27,756)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的現金流出淨額	(5,332)	413,813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年度內，關於廠房及設備租賃安排，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非現金增加分別為人民幣73,816,000元及人民幣73,81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9,277,000元及人民幣49,277,000元)。

於年度內，關於視作出售科興中維，本集團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及非現金出售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非現金增加分別為人民幣9,624,850,000元及人民幣9,624,850,000元(二零二三年：無)。

(b) 融資業務所引起的負債變動

二零二四年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債券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2,193,884	369,882	16,478	992,843	-	13,573,08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735,058)	(44,209)	-	(1,846,381)	-	(4,625,648)
新增租賃	-	73,816	-	-	-	73,816
終止租賃	-	(293,026)	-	-	-	(293,026)
外匯變動	(5,678)	(5,843)	(592)	-	-	(12,113)
利息費用	-	7,516	357	-	-	7,873
已宣派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505,636	-	505,636
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	-	-	-	505,865	-	505,865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所得款	-	-	-	-	150,674	150,674
出售附屬公司	(10,697)	-	-	-	-	(10,697)
收購附屬公司	140,126	3,590	-	-	-	143,71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82,577	111,726	16,243	157,963	150,674	10,019,183

二零二三年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債券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0,151,012	384,694	3,482,072	294,421	14,312,19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858,892	(41,691)	(3,742,547)	(632,669)	(2,558,015)
公允價值虧損	-	-	120,442	-	120,442
新增租賃	-	49,277	-	-	49,277
終止租賃	-	(27,929)	-	-	(27,929)
外匯變動	183,980	(14,282)	146,084	-	315,782
利息費用	-	19,813	10,427	-	30,240
已宣派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	-	-	998,767	998,767
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	-	-	-	332,324	332,32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93,884	369,882	16,478	992,843	13,573,08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融資業務中	(44,209)	(41,691)
於經營業務中	(270,391)	(139,878)

41.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土地、廠房及機器	1,517,577	535,546

42. 相關人士交易

(a)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若干相關人士曾進行交易及未結算餘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		
銷售產品(附註(i))	80,844	86,208
銷售及營銷服務收益(附註(ii))	45,925	904
研發服務(附註(ii))	15,637	59,171
購買產品(附註(ii))	139,763	109,533

附註：

(i) 對聯營公司的出售乃根據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出的公佈價格及條件進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未結算餘額為人民幣131,705,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6,007,000元)。

(ii)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經參考市場價為一間聯營公司提供銷售及營銷服務及研發服務。此外，本集團亦按照雙方相互協定之價格向該聯營公司作出採購。採購額與一筆應收該聯營公司款項人民幣153,59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1,956,000元)抵銷。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該聯營公司款項之未結算餘額為人民幣285,301,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7,949,000元)。

42. 相關人士交易 (續)

(b)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本集團本年度向TEDA Cold Chain Logistics提供無抵押、按1.60%年利率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之貸款人民幣10,30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145,000元)。

(c) 應付其他相關人士貸款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收取一筆來自本集團股東及執行董事鄭女士全資擁有之一間相關公司之貸款分別為零及人民幣136,130,000元。該筆貸款無抵押，按4.35%年利率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二四年八月，本集團已償還該貸款。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包括於財務報表附註10披露之已付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09,542	219,976
退休金計劃供款	301	1,012
僱員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775	3,707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總額	210,618	224,69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金融工具類別

於報告期末，各項金融工具分類之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 列賬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 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合計
	持作交易 人民幣千元	於首次確認 時指定 人民幣千元	債務投資 人民幣千元	權益投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76,859	-	-	-	-	76,859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950,829	4,439,113	-	-	-	9,389,94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 之權益投資	-	-	-	10,911,529	-	10,911,529
交易應收款	-	-	-	-	4,271,554	4,271,554
票據應收款	-	-	696,006	-	-	696,006
包括於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 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	-	-	-	-	1,757,577	1,757,577
應收相關公司款項	-	-	-	-	295,610	295,610
銀行存款	-	-	-	-	9,365,805	9,365,805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	-	9,569,584	9,569,584
總計	5,027,688	4,439,113	696,006	10,911,529	25,260,130	46,334,466

43. 金融工具類別(續)

金融資產(續)

二零二三年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 列賬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 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合計
	持作交易 人民幣千元	於首次確認 時指定 人民幣千元	債務投資 人民幣千元	權益投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301,080	-	-	-	-	301,080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811,960	4,699,703	-	-	-	7,511,663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 之權益投資	-	-	-	1,562,870	-	1,562,870
交易應收款	-	-	-	-	3,777,417	3,777,417
票據應收款	-	-	732,778	-	-	732,778
包括於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 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	-	-	-	-	3,053,063	3,053,063
應收相關公司款項	-	-	-	-	188,610	188,610
銀行存款	-	-	-	-	7,312,891	7,312,891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	-	9,451,878	9,451,878
總計	3,113,040	4,699,703	732,778	1,562,870	23,783,859	33,892,25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金融工具類別(續)

於報告期末，各項金融工具分類之賬面值如下：

金融負債

二零二四年

	透過損益 以公允價值 列賬之金融負債		
	於首次確認 時指定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列賬之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	1,497,461	1,497,461
包括於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之金融負債	—	7,159,259	7,159,259
附息銀行借款	—	9,582,577	9,582,577
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	—	16,243	16,243
應付相關公司款項	—	73,295	73,295
應付股息	—	153,207	153,207
或然對價	210,615	—	210,615
總計	210,615	18,482,042	18,692,657

二零二三年

	透過損益 以公允價值 列賬之金融負債		
	於首次確認 時指定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列賬之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	1,334,703	1,334,703
包括於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之金融負債	—	6,019,661	6,019,661
衍生金融工具	—	—	—
附息銀行借款	—	12,193,884	12,193,884
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	—	16,478	16,478
應付相關公司款項	—	136,130	136,130
應付股息	—	992,843	992,843
或然對價	137,655	—	137,655
總計	137,655	20,693,699	20,831,354

4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級別

本集團按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除外) 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76,859	301,080	76,859	301,080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950,829	2,811,960	4,950,829	2,811,960
非流動：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4,439,113	4,699,703	4,439,113	4,699,703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 權益投資	10,911,529	1,562,870	10,911,529	1,562,870
票據應收款	696,006	732,778	696,006	732,778
總計	21,074,336	10,108,391	21,074,336	10,108,391

	賬面值		公允價值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附息銀行借款	9,582,577	12,193,884	9,582,577	12,193,884
或然對價	210,615	137,655	210,615	137,655
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	16,243	16,478	16,243	16,478
總計	9,809,435	12,348,017	9,809,435	12,348,017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均按自願交易各方目前進行工具交易時可換取之金額列賬 (被迫或清盤出售除外)。

下列乃用作估算公允價值之方法及假設：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銀行存款、應收相關公司款項、交易應收款、包括於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之金融資產、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包括於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之金融負債、應付股息及應付相關公司款項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為短期到期。

附息銀行借款之公允價值已按採用現行可用之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之工具以預期未來現金流貼現計算。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本集團不履行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風險而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被評估為不重大。

上市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乃按市場報價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級別(續)

可轉換債券一債務部份之公允價值按以預期未來現金流並以類似的可轉換債券以相等的市場利率及已考慮本集團自身的不履行風險貼現估算。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級別：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顯著可觀 察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顯著不可觀 察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76,859	-	-	76,859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4,950,829	-	4,950,829
非流動：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	-	4,439,113	4,439,113
票據應收款	-	696,006	-	696,006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 權益投資	12,069	-	10,899,460	10,911,52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顯著可觀 察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顯著不可觀 察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301,080	-	-	301,080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2,811,960	-	2,811,960
非流動：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	-	4,699,703	4,699,703
票據應收款	-	732,778	-	732,778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 權益投資	128,657	-	1,434,213	1,562,870

4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級別(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顯著可觀 察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顯著不可觀 察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或然對價	-	-	210,615	210,61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顯著可觀 察輸入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顯著不可觀 察輸入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或然對價	-	-	137,655	137,655

(a) 於第一層之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中交易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是基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如果可以從交易所、經銷商、經紀人、行業集團、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輕鬆定期獲得報價，則市場被認為是活躍的，這些價格代表實際和定期公平地進行市場交易。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使用的市場報價是當前出價。這些工具包含在第一層中。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級別(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續)

(b) 於第二層之金融工具

未在活躍市場中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通過估值技術確定。這些估值技術最大限度地利用了可獲取的可觀察市場數據，並依賴於盡可能少地針對實體進行估算。如果所有對公允價值計量均至關重要的輸入數據都是可以觀察到的，該工具包含在第二層中。

本集團投資於非上市投資，代表由中國大陸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本集團已根據條款及風險相若的工具的市場利率，採用折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估計了這些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

於年度內，第一層、第二層及第三層之間並沒有公允價值計量的轉移。

(c) 於第三層之金融工具

如果一項或多項重要輸入數據不是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將包含在第三層中。

已通過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基於可觀察市價或費率無法支持的假設，估計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非上市權益投資和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非上市投資(非流動)的公允價值。估值需要董事根據行業、規模、槓桿和戰略確定可比的上市公司(同行)，並為確定的每個可比公司計算適當的價格倍數，例如市盈率(「P/E」)倍數。倍數是通過將可比較公司的企業價值除以收益計量得出的。然後，根據公司特定的事實和情況，折讓交易倍數以考慮可比公司之間的流動性不足和規模差異等因素。折現倍數適用於非上市權益投資的相應收益計量，以計量公允價值。董事認為，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估值技術所產生的估計公允價值以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相關公允價值變動是合理的，並且是最合理的報告期末的適當值。

或然對價的公允價值按被收購方之預測業績並以現金流折現模型估算。

可轉換債券衍生工具部分的公允價值已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了估算。

4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級別(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續)

(c) 於第三層之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的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是採用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顯著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進行的。以下是摘要所使用的估值技術以及估值的關鍵輸入數據：

	估值技術	顯著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非上市權益投資	估值倍數	平均市淨率， 市研發投入率或 同業平均市銷率倍數 市淨率：0.3-2.9 市研發投入率：0.4-58.1 市銷率：1.5-27.6
金融負債		
或然對價	折現現金流方法	盈利預測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借款、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之營運作集資用途。本集團有其他不同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交易應收款及交易應付款(直接衍生於日常運作)。

本集團金融工具主要面對的風險為外匯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權益價格風險。董事會已檢討及同意有關管理下文所概述每一種風險的政策。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源自於外幣的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於當期呈報年內及將來年度所產生的不利影響。本集團大部份之資產和負債均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有關日常收支之項目(包括股息支出及給予一家外商合作夥伴之盈利)，外商投資企業獲授權在中國大陸以人民幣兌換為外幣。

下表顯示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合理的美元及歐元匯率變動對本集團之權益於報告期末之敏感度分析(來自美元及歐元計值的金融工具)：

	匯率 增加／(減少) %	於除稅前 盈利中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於權益中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76,944	1,622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76,944)	(1,622)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466	3,820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466)	(3,820)
二零二三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6,674	5,573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6,674)	(5,573)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7,177	5,993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7,177)	(5,993)

信貸風險

本集團只與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按本集團採用之政策，所有客戶若想取得交易信貸期，須經過信用認證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結餘，因此，本集團需面對壞賬之風險並不嚴重。

本集團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及其他應收款)源自對方違約的最高信貸風險額度與該等工具之賬面值相若。

由於本集團只與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貿易，因此並無牽涉抵押資產之需要。由於本集團交易應收款由大量分散於不同階層及行業的客戶組成，本集團內並無顯著集中的信貸風險。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流動資金保持強勁。於年度內，本集團之主要資金來源為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及投資收益。董事認為，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並不重大。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基於協定之未經折讓款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按要求或 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1,497,461	-	-	-	1,497,461
包括於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之金融負債	7,159,259	-	-	-	7,159,259
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	16,283	-	-	-	16,283
或然對價	-	9,125	151,355	190,056	350,536
租賃負債	10,319	19,116	77,093	7,940	114,468
附息銀行借款	1,079,714	6,534,959	1,877,913	185,516	9,678,102
總計	9,763,036	6,563,200	2,106,361	383,512	18,816,109

二零二三年

	按要求或 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1,334,703	-	-	-	1,334,703
其他應付款	6,019,661	-	-	-	6,019,661
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	-	-	16,879	-	16,879
或然對價	-	12,779	101,314	112,063	226,156
租賃負債	21,620	53,380	199,901	135,965	410,866
附息銀行借款	5,216,836	5,957,404	814,423	336,016	12,324,679
總計	12,592,820	6,023,563	1,132,517	584,044	20,332,94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權益價格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是指由於個別證券的價值變動而導致權益證券的公允價值下降的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臨因將單獨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附註24)和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附註22)產生的股權價格風險。本集團的上市投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和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且該等投資在報告期末按市場報價進行估值。當本公司自身權益投資作為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基礎時，本集團還承受由本公司自身股份價格變動引起的權益價格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通過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債券所附的轉換權承擔了該風險。

下表展示當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及未計入稅項影響前之情況下，根據於報告期末權益投資之賬面值計算對該等投資每1%公允價值變動之敏感度。

	權益投資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除稅前 盈利中之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於權益*中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投資於			
香港上市－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2,420	224/(224)	—
美國上市－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54,439	544/(544)	—
香港上市－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12,069	—	121/(121)
二零二三年			
投資於			
香港上市－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32,852	329/(329)	—
美國上市－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30,440	304/(304)	—
香港上市－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128,907	—	1,289/(1,289)

* 不包括滾存利潤

45.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首要目的為確保本集團維持持續經營的能力及保持健康的資本比率，藉以支持業務及擴大對股東的價值。本集團主要以資本應付其營運業務。

本集團因應經濟條件的變動而對資本架構作出管理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有可能會調整將派予股東的股息付款。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任何目標、政策或程序上的轉變。

46. 比較金額

比較損益表已重新列報以與本年度列報一致。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額為人民幣378,335,000元的其他收益已重新列報至財務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之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70	7,894
投資物業	246,627	262,045
使用權資產	-	247,121
其他無形資產	73,329	70,88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577,302	2,454,96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1,168	49,46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469,535	531,286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671,192	692,534
總非流動資產	4,094,023	4,316,191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	13,734,525	12,440,929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262,791	54,187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23,377	301,08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739,224	567,203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192,435	63,292
總流動資產	17,952,352	13,426,69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95,366	110,916
附息銀行借款	3,157,168	6,731,114
租賃負債	-	34,150
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	16,243	-
總流動負債	3,368,777	6,876,180
淨流動資產	14,583,575	6,550,5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677,598	10,866,702
非流動負債		
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	-	16,478
租賃負債	-	239,182
附屬公司貸款	3,917,097	-
附息銀行借款	1,504,520	-
總非流動負債	5,421,617	255,660
淨資產	13,255,981	10,611,042
權益		
股本	414,384	414,615
庫存股份	(1,979,918)	(1,769,723)
儲備(附註)	14,821,515	11,966,150
總權益	13,255,981	10,611,04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摘要如下：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繳立盈餘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變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滾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2,461,438	65,051	(12,148,025)	(172,628)	128,313	8,845,600	9,179,749
本年度盈利	-	-	-	-	-	3,906,124	3,906,124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	-	-	-	-	-	-	-
投資後轉撥公允價值儲備	-	-	-	-	24,029	(24,029)	-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18,287	-	18,287
於海外營運換算之匯兌差額	-	-	-	234,209	-	-	234,209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234,209	42,316	3,882,095	4,158,620
註銷庫存股份	(41,130)	-	-	-	-	-	(41,130)
已宣派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	-	-	-	-	(998,765)	(998,765)
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	-	-	-	-	-	(332,324)	(332,32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2,420,308	65,051	(12,148,025)	61,581	170,629	11,396,606	11,966,150
本年度盈利	-	-	-	-	-	3,404,673	3,404,673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	-	-	-	-	-	-	-
投資後轉撥公允價值儲備	-	-	-	-	24,952	(24,952)	-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33,223	-	33,223
於海外營運換算之匯兌差額	-	-	-	422,444	-	-	422,444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422,444	58,175	3,379,721	3,860,340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53,431	-	-	-	53,431
行使限制股份	-	-	(24,528)	-	-	-	(24,528)
註銷庫存股份	(22,377)	-	-	-	-	-	(22,377)
已宣派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	-	-	-	(505,636)	(505,636)
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	-	-	-	-	-	(505,865)	(505,86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97,931	65,051	(12,119,122)	484,025	228,804	13,764,826	14,821,515

48.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表。